霸王妖姬

n o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Chapter 1
- Chapter 2
- Chapter 3
- Chapter 4
- Chapter 5

Chapter_1

本书来自www.abada.cn免费txt小说下载站
更多更新免费电子书请关注wwwabada.cn

霸王妖姬 作者：落花伶依

【内容简介】

她，受尽了人世间最屈辱的折磨，她，也得到了一代霸王穷极一生的宠爱。但是，爱与恨之间，她却无从选择……

本书以女主角林小妖的感情为主线，书中涉及性爱，军事，谋略。

本书不是历史小说，只是架空小说，因此所有人文地方背景均属杜撰，无从考证。如有雷同，纯属巧合。

成人作品，心理承受能力差的读者千万不要看此书，切记！切记！

【正文】

引言

藏龙江的南北雄居着二个王国：南瑞王朝与北狄王朝。

南瑞王朝因为大部分国土都在平原，而且河流交错，水乡之地，所以物产极为富饶，子民生活墩实丰裕。

而北狄王朝是由一望无际大草原中的北方游牧民族各部落及丛山峻岭中的以打猎为生的山地人各部落组成。他们开始的时候也是各自画地称王，直到前段时间被草原上最大的民族---山地鹰狼统一，建成了强大北狄王朝。此王朝民众历经几十年的战争，因此各个骁勇善战，极为强悍。

北狄王朝的统治者巴布罕王统一北方后，又窥视起南方的富饶之地与历时千年的文化，于是发兵南下，越过藏龙江，在两国的边境展开了一系列的大战。

从此天下步入了纷乱的战争年代……

巴布罕王有很多儿子，其中最有谋略的是他的四子格鲁王，最善战最英勇的则是五子英尔王。格鲁王和英尔王是一母同胞的卵生兄弟

第一章 忆往昔 望断归来路

“寂寞深闺，柔肠一寸愁千缕。惜春春去，几点催花雨。

倚遍栏干，只是无情绪！人何处？连天青草，望断归来路。”

花园亭中，一位紫衣女子正倚着栏杆看着小池塘里新开的荷花幽幽的出神，此女名叫林筱瑶，年方十九，乃闵州城知府林耀祖之五女。

“已经六个月了，自去年秋天仕云去京城考武状元已经六个月，到现在春暖花开，却鱼沉雁杳，音迅全无，真不知道他现在怎么样了？”筱瑶心中默默念道，顺手从小褂子里拿出一块玉佩。只见那玉佩通体晶莹透亮，上面雕着那条青龙昂然挺立，就连丝丝龙须也如有神灵般栩栩如生。这是由上好的翡翠玉精雕而成的，是一块价值不菲的至宝，也是林筱瑶青梅竹马的未婚夫罗仕云去年走的时候留给筱瑶贴身玉佩，定情信物啊。

说起闵州城林罗两大百年世家，整个闵州城里没有一个不知道的，在闵州城这个边陲小城也算是举足轻重的人物了。罗仕云的父亲罗太祥官居闵州城总兵，与林耀祖两人一文一武管辖着这个远离京城的小城。

林筱瑶从出生那一刻起就被父母许配给了罗家三子罗仕云，两人更是两小无猜的一同长大。如果不是因为这两年北狄番邦大举进犯我朝边境，虽距闵州城还远，对于百姓来说，还没有什么感觉，但是对于守护此城的两位重臣来说，心里如同压了块大石头，此城可是南朝要塞。这么多年的歌舞升平，百姓安居乐业，一旦战争来到，该怎生是好？

盛世从文，乱世习武。于是林罗两家一商量，决定推迟仕云与筱瑶的婚期，让仕云去京城去考武状元，不能再固步自封的守在这个小地方了，况且罗家武林世家，仕云更是少年英才，自幼熟读兵书，一

身武艺已经出神入化，完全得到罗家真传。为了闵州城的将来，让罗仕云去大京城练历一下，大家都觉得非常必要，于是，一对鸳鸯就此两地相隔。

对于林筱瑶来说，罗仕云走的那六个月无疑是凝聚着思念的日日夜夜，他们两人从来没有分别过这么长时间。虽然他们尚未成大婚，但是双方都早就把对方看作是终身伴侣，这是一个无庸置疑的事实，因此林筱瑶也早就把自己当成了是罗家的人了。

分离的时间长了，林筱瑶的心绪越来越不宁了。特别是这些天里，她的左眼皮常跳，好象不是什么好兆头。按说罗仕云走了这么长时间了，就是打发个书童回来报信，也该到了，怎么就象是石沉大海，了无音讯呢？难道真是出了什么意外？但是对于罗仕云的武功，林筱瑶是有信心的，寻常三五十人根本近不了他身，如果再有一把宝剑在手的话，那更是可以以一战百。这样的功夫，区区山野毛贼肯定奈何不了他的。就是书童小旦的武功亦已不错，三五壮汉不能近身。所以说罗仕云在路上被劫什么的，林筱瑶不太相信。但是江湖险恶，此去京都路途遥远，罗仕云虽然武功好，但是却从来没有也这么远的离过家门，人心难测，谁知道他路上会遇见些什么人，碰到些什么事？玩明的，仕云在行，来暗的话，那生性耿直的他恐怕会着了道儿。

想他们从小一起长大，林筱瑶对他可谓太了解了。那个罗仕云的脾气性格可以说完全继承了他的父亲，善良忠直，刚正不阿，且完全是个直肠子，连绕个弯也不会。这样的个性其实与林筱瑶天壤之别。

林筱瑶乃林耀祖之侧室李氏所生，这个李氏，原名李雪姬，非闵州人氏，只是从他乡流落到闵州城的卖唱女子，但是她生得花容月貌，沉鱼落雁，歌声更是如莺吟袅袅，让人听起来可如痴如醉。所以当她初到闵州城以后，便在此地引起轰动，如此小城，哪里见过这等丽质可人？所以有关于她的传言，一时间也沸沸扬扬，闹得满城风雨。不过这事也很快就传到知府林耀祖耳中，不久就将她收为偏房，

从此不再抛头露面，有关于她的传说也如昙花一现，尘埃落定，但是对于闵州城百姓来说，她到底是谁，还是个谜，恐怕也只有她老公林耀祖才知道了。

而她的女儿林筱瑶则完全继承了她母亲娇俏婀娜的身姿，闭月羞花的容貌，就连说话的声音都是如出一辙。

林筱瑶虽是堂堂的林五小姐，但是因为是侧室所生，而正室林吴氏又向来不喜她母亲，所以对林筱瑶虽不至于虐待，但是也很严厉。而林耀祖的其他四个子女都是吴氏所出，与筱瑶的关系也不似他们之间那么亲切，所以林筱瑶在林家的地位因为她母亲而变得十分微妙，这也是筱瑶自幼便一颗身心完全扑在罗仕云身上，到了女儿家出嫁的年龄，她则更急于想嫁入罗家的原因。

但是天不遂人愿，谁想成亲的日子马上就要到了，会碰到这档子事情。筱瑶对国家大事并不关心，心中念着女儿家的小小心事，但是大人们既然已经作决定了，那就轮不到她一个小女孩做什么主了，就这么眼泪汪汪的送走情人，就象是送走她头顶上一片天。

* * *

“小妖妖，你又在想罗家兄弟了？”一声呼唤，叫醒了还沉溺于思念的筱瑶。

林筱瑶抬头一看，原来是三哥林子君不知何时来到了她身边。

她连忙藏起玉佩，笑意盈盈地说道：“三哥，你又取笑人家了。今儿个，三哥怎么有时间来我这里，父亲不是要你们都随郭教头练骑射功夫去了吗？”

在这么多兄姐里，林筱瑶可以说和这个三哥感情最好了，而林家众人都习惯了称她为林小妖，一来因为她生的美丽，二来她的言行举止毫无大家闺秀的风范，行事作风里还透着点野气（大家都认为那是像着她娘了，毕竟她娘原就是个风尘女子），和这个满是忠孝节义信奉三纲五德的大家族格格不入。

“我是耳闻有你罗家兄弟的消息了，所以才匆忙赶回来的。”林子君亦真亦假的说道。

“什么？”小妖（我们也这般称她吧）的双眼一下子亮了起来，整个人更是扑倒在她三哥怀里：“三哥你没骗我吧？什么时候？什么消息？他现在怎么样了？他人在哪里？他……”一连串的问题想也没想就从她的嘴里蹦出来。

第二章 惊突变 难解爱恨结

“小妖妖呀，你还真行呀，怎么就没点大小姐矜持的样子？也没见像你这样想男人的。”林子君调笑着说她妹妹，在那个时代，很少有女孩这样大胆的说出自己心中所想的。

小妖被三哥说得有点不好意思了，知道自己急切之中又露出了本性，只得拿眼娇媚地瞟了一下她三哥，但转而又立刻射出热烈的目光。

“好了好了，你别这样看着我，我说就是了。”林子君被她妹妹盯得招架不住，况且他本来就是过来告诉她这个消息的：“我刚才练武回来的时候听守城的兵士说的，好像是有京城的快马入城，是来传新进榜武状元的消息的。所以我就赶快过来告诉你了。”

“这么说……仕云他……中榜了？”小妖突闻巨喜，整个人都有点呆住了。

“应该是吧，我们这里去京城考武状元的只有罗家兄弟呀。”林子君说道。

“那他……那他就该快回来了吧？”小妖兴冲冲地望着这时在她眼里最可爱的三哥。

“这我可不知道，我又没见到那送信之人。”林子君无奈的摇了摇头：“要不然我们去正堂看看，这么大的事情，父亲一定也已收到消息？”

这一提义正遂了小妖愿，她早恨不得立刻飞过去，问下父亲，到底这事是真是假。

于是两人便往正堂。

* * *

此时的林家正堂里已经围了很多人了，林家上上下下只除了老爷林耀祖去了罗府商量事情不在场，还有就是侧室李雪姬没有来。小妖的母亲十年前就搬去了罗家后园独住，多少年来，大事小事她都不太过问，包括她女儿。小妖时常会去母亲那里说说心事，特别是最近这段特别孤寂的日子，走得也最勤快了。

众人见到小妖来了，纷纷围过来，戏说着她就快当状元夫人了。说得从不矜持的小妖的脸上也忍不住泛起了红晕。大家都焦急地等着林老爷从罗府带来的消息。

直至黄昏的时候，下人才报老爷回来了。

林耀祖回来的时候，脸上还带着难以抑制的兴奋，进门便说："中了中了，仕云真的高中拉！这下可好拉！"

整个正堂一下子也热闹起来了。因为罗仕云和林小妖的关系，大家早已把仕云当作是半个林公子了。小妖听了更是喜上眉梢，近半年的思念幸好没有白白浪费，总算有个好结果。

等大家高兴过后，林耀祖留了小妖去他书房。众人只也以为罗家有寄语给小妖，都笑着恭喜着与她告别。

小妖只感到一生中从来没有过的幸福和荣耀向她袭来，弄得她有点晕晕乎乎的。

林老爷到书房坐定后，便对小妖说："瑶儿啊，这真是天大的喜事呀，仕云这下可是前途无量了。"说到一半他顿了顿，见到女儿喜上眉梢娇媚的样子，不由的又叹了口气，继续说道："不过，可能要委屈着你了。"

见到父亲急转的语气，林小妖不由心中一惊，立刻意识到一定还有什么她不知道的事情发生了，但她也茫然，还会有什么事？难道罗家退婚不成？想到罗仕云的母亲也和她大娘般不甚喜欢她，但是罗总兵可是待她象亲生女儿般疼爱的，听娘说，当初她和仕云的婚事也是

罗总兵一力促成的。难不成现在仕云去京城做官了，罗家悔亲了？这林小妖只听了她父亲稍一转变的语气，思绪就已经飘到了十万八千里了。

林老爷又看了小妖好一会儿，才蹦出了几个字："小妖，皇上招仕云为准附马了。"

"什么？"林小妖一下子从椅子上弹了起来，脸色瞬间转为惨白，眼泪刷的一下子就流了下来。

看着女儿难过的样子，林老爷马上又道："不过，仕云还真是个好孩子，对你也是一往情深，当场就与皇上说他自小已有婚约，皇上斟酌再三，所以许他纳你为二房，这对你来说真是万幸啊！"

"……"林小妖依旧在一边抹着眼泪。

"瑶儿，你要大局为重啊！现在，国难当头，北部番邦大军已经越过藏龙江，正在一寸一寸向我们逼近，听说已经打到了阳石关，那儿距离我们闵州城只有几百里的路程啊！所以皇上又钦点仕云为征北大将军的先锋官，现正领兵直奔阳石关去了，因为时间紧迫，他才会一直没有传消息过来的。"林老爷又语重心肠的对小妖分析起当前局势来，希望小妖能放下私情，支持仕云干一番大事业。

毕竟这样的结果对于林老爷来说，就已经很满足了。在那个时候，男人娶个三妻四妾是很正常的事情。罗仕云现被皇上重用了还能不望旧爱，冒着触犯皇上的危险，依然为他女儿林小妖找到一席之地，可谓精神可嘉。而小妖将与公主共侍一夫，对于她来说，也是无上的荣幸啊！

这林小妖的想法却又完全不同了。她眼里可根本没有什么国难当头，大局为重的观念。她心里只有一人，而那人也是她的一片天。况且本来罗仕云也只爱她一人，将来即使她们成亲了，她也有信心让他心里依然只有她一人，她可不会再让她老公纳一个小妾什么的，来分享他的爱。现在没由来的横出一个公主来，还位居正室，那她林小妖将来还怎么生活？这不比杀了她还要令她难过吗？

但是林小妖的这些想法是怎么也不会去和他父亲说的，因为她的想法如果说出来，无异于又是一番大逆不道的话了，她的思维行为本来就与当时遵循的妇道完全相背，什么一夫一妻，说出来的话，恐怕会被罚跪三天三夜的，况且她父亲不就娶了妾了吗，她自己也还是妾生的呢。

这些年来，她也经常在不知不觉中灌输罗仕云只能有她一个女人的想法，但不知有用没用，毕竟她的对手是世俗的成规啊！现在好了，他们还没有成亲，中间就又多出了一个公主，难道她还想和公主去争宠吗?

“罗仕云啊罗仕云！皇上许婚的时候，你怎么就不推了呢！你难道不知道我林小妖的个性吗？这样的结果，让我怎么能够接受呢？我真是跟你没完没了！”林小妖心中暗道。见到在父亲面前也讨不了什么好了，林小妖知趣的出了书房，心事重重地一路走回自己闺房。

第三章 寻真心 夜走阳石道

这林小妖在不知不觉中，居然岔了路，竟然走到了她娘住的后花园了，发现的时候亦然已到了楼下。见到她娘房中灯光微闪，想来还没有入睡，便叩门而入。

现在的林小妖，确实是有话无处说，有苦难咽下，想到母亲，也许她倒是个可以诉说的对象，最多也只给她娘骂几句，却决不会传到外面去。

李雪姬没想到快入夜了，女儿红着双眼来了她房里，知道小女儿一定是有什么心事，便会意的问道：“瑶儿，饭吃了没？”

“没有。”小妖含泪摇了摇头。

“那我帮你弄点吃的吧，吃了再说，不行的话，晚上睡我这里吧。”李雪姬从来没见女儿这么委屈的样子，从小到大，她都是个人精，即使被人欺负，她也会自行解决，决不用她娘来操心。但今天，一定是发生了什么很严重的事情了。

小妖默默地吃了几口她娘准备的清淡小食，却再也装不了冷静，扑到她娘怀里痛哭起来。

李雪姬虽已快四十的人了，但是风姿却丝毫不减当年，素妆粗衣却依然不能挡住她的美丽，虽少了几分抚媚，却更多了几分清雅。静静地听完女儿的诉说，她长久的不说话，只是轻抚女儿肩头，眼神幽然。到了最后，她才闭了双眼，微叹了口气，樱唇中轻吐了几个字："孽，造孽。"

"娘，我不要走你的路，我不想做妾，我不要和其她女人争一个男人。"林小妖这番话也只敢在她娘面前说，也只有对着她娘，她才能吐出心中的话来。

林小妖当夜并没有在她娘处留宿，倒出了内心的话以后，她反是真的冷静了。依依告别了她娘，一个大胆的念头便在她脑中形成。而也正是这个念头，从此改变了林小妖今后的人生道路，当然这是后话，此时先不表。

回房后夜已深，打发了贴身丫鬟去睡后，林小妖便开始在房中折腾起来了。她将这些年她辛苦攒起来的首饰金银细软等一众值钱的都收拾起来，理成一个小包，贴身藏好。又悄悄去偷了二件晾在院子里的下人家丁穿的衣服，在房里仔细穿带梳理起来。不一会儿，一个穿着下人衣服的英俊小男孩便出现在了镜子里了。由于林小妖个子本来就不高，所以改成男装的她看上去只有十三四岁，还是一个没发育成熟的小鬼模样。

趁着月色，林小妖展开了她大胆的逃跑计划。打自父亲口中知道罗仕云正领兵去阳石关，林小妖的脑海里就一直盘旋着阳石关，以前在罗总兵家她曾看过一张地图，记得阳石关就在闵州城的西北面五六百里的路程，离得也不算太远。她必须趁着罗仕云尚未和公主完婚这当口见上罗仕云一面，他将来到底想怎么对待自己？是否就象父亲所说的，让自己做个小妾就算了？还是另有打算？一切的一切，只有当她见到仕云，才有可能扭转乾坤。她一定要施展浑身懈数，说服仕云

推了公主这门亲事，再不成他们就私奔。虽然林小妖的如意算盘打得是呼呼响，但说实话，她内心还是惴惴不安，事情是不会这么容易就解决的……

出了府后，小妖花了五十两银子，雇了一辆马车，就出城往西北方向去了，开始踏上她人生的另一条道路。很多年以后，当她回忆起当初那个冒然的决定的时候，仍然心有余悸……

* * *

马车夫是个姓丁的老头，要不是看了五十两银子这笔大钱，他是说什么也不肯跟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连夜赶路的。但是足足五十两啊，对于他们寻常百姓来说，可以吃用好几年了，所以就是拼了性命，他也要走这趟差。

但是开始两天路还好走，后面进了山区就要走绕着大山的官路了，老丁头说什么也不敢让他们孤家寡人的就走山里面的小路近道，说是听说最近山贼横行，把个小妖都快急死了，却也没有丝毫办法。但是越往北走，沿途见到了越来越多的从北方逃难来的人流，路边还有不少的饿死的尸体，情况越来越糟糕，到了此时，林小妖才有些惊慌，才略有明白战争的恐怖，但此时后悔已是无益，她也只有硬着头皮继续赶路。

走了差不多过大半路的时候，他们遇到了一个商队，是去阳石关附近的一个叫仪风的小城。老丁头建议小妖跟着商队走一段路，虽然走得慢点，但沿途也好有个照应。领略了一路上的惨况后，小妖也只好同意老丁头的提议，于是他们便混在了这个商队里一起行进。

吃饭休息的时候，小妖坐在那里听着那些走南闯北的商人们声情并茂的谈论着北狄狼族烧杀抢掳的野兽行径，他们所过之地更是横尸便野，鬼哭狼嚎，不由得毛骨悚然，那老丁头更是吓得脸如土色，怯意顿升，加上沿途看见的一批批的逃难之人，因此无论怎么也不肯继续往前走了，任小妖怎么说也不行，还拿出了一半银子执意退给了小妖。

小妖无法，只好送走了老丁头，自己随着商队继续赶路。虽然她也有点害怕，可是想见仕云的决心远远超过了害怕，再说那些人说的也只是被北狄野人占领的城市，现在阳石关尚未失守，说明这仗至少还没有打到这里来。她就这样一路安慰着自己，一路惴惴不安的赶着路。

就在快要到仪风城的时候，出事情了。

商队正经过一个很大的树林，忽然看见前面的车队人仰马翻，只听得有人叫道："马贼来了！"这队伍可就一下子乱了。接着这树上树下又窜出了好些手拿大刀的盗贼来，把个商队团团围住。这商队里也有几个武功高强的保镖武师，怎奈这伙人不是一般的马贼盗匪，只几下子，他们便给一个身穿黑衣带笠帽脸有刀疤的盗匪头头撂倒了，余下一干人等都不敢再动，乖乖地站在那里。

林小妖何曾见过这等局势，吓得脸都绿了。这时她最怕的是他们看出她的女儿身，因为经常听人说，强盗们一盗财二盗色，一个不好，给抢去当压寨夫人可是大大的不妙了。而且见那伙盗匪个个武艺高强，纪律严明，不似一般的乌合之众。连忙偷弯下身子，捧了一把泥土往脸上抹了一下，直弄了个灰头土脸。

果然，听那黑衣人说道："只要你们乖乖的留下金银珠宝，我便可以放过大家伙的性命。"

第四章 失时运 遭劫密林中

众商人已经见过他的身手，又见盗匪人数众多，恐怕讨不了好，便纷纷解下随身携带的金银细软，等待发落。

那盗匪也说话算话，只要留下钱的，他就放了人走。林小妖见到人都走得差不多了，轮到她的时候，她战战兢兢地解下随身包裹，转身也准备走人。怎料才刚转身，便听一声力喝："站住！"把个小妖吓得嗦嗦发抖。

只见那黑衣人用刀挑开了包裹，小妖随身携带的金银首饰滚落开来，小妖这时还没觉得有什么不妥，不明白为什么单单只叫住了她。

那黑衣人上上下下盯着她看了好一会儿，把个小妖看得毛骨悚然，他才狠狠地说道：“你这些东西是哪里来的？是偷来的？”

小妖这才知道什么地方出错了。想林小妖是闵州城最大的官家出来的人，平时所佩戴的首饰都是上乘工艺，一看就知道是官窑里做出来的，而且多是女人用的。可她现在穿的是寻常百姓衣服，又着了男装，这些东西无疑造成了她身份的可疑。只是那盗匪这样仔细，连这点也看出来了，更见他们不是一般的人。

这时黑衣人已经走到了小妖的身边，俯下身来，用刀背抬起了小妖的下巴，迫使小妖的眼睛不能逃避的看着他，他的脸也几乎碰到了小妖的脸。

冰冷的刀与小妖肌肤接触的时候已使她遍体生寒，现在那张带着长长的一道刀疤的脸又与自己凑得那么近，小妖甚至可以闻到他的呼出的粗气，一阵恶心使得小妖挣扎着想逃开，一种不好的预感瞬间袭击她的全身……

“带走！”随着黑衣人的一声断喝，就上来两个壮汉过来绑了小妖的双手双脚，蒙了双眼，将她扔到了马背上。

在马背上一路的颠簸与害怕，使得小妖昏死了过去……

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被扔在冰冷的石地上，眼睛依然被蒙着，耳边却传来了激烈的争吵声，她听出其中一人的声音正是那黑衣刀疤脸。

“大哥，我还是这个意思，我们黑豹堂向来只劫财，却从来不劫人，现在既然已经把这小子弄上山来了，就一刀结果了吧。”一个粗粗嗓音在叫道。

“大哥，我同意三弟的意见，这与我们一向的作风不符合。”一个尖尖的声音阴恻恻的说道，这位是贾二爷，以前曾是个衙门里的军师。

接着是一片附和声。但是又突然安静下来，原来是那个黑衣人发话了：“段三弟，你与沙夯将军的联络人接触得怎么样了？”

众人一时间没有明白头领怎么会忽然提起了另一件事，不由得面面相嘘。只听那段三弟禀道："大哥，我们谈得不错，现在只剩下我们表决心了。沙将军的意思是，英尔王现在正重金悬赏寻找天下至宝---火龙涎珠，听说这天底下一共只有三颗。这也是武林中人士梦寐以求的，据说习武之人用了，可以功力精进百倍；最神奇的还是它的起死回生之效，听说就是刚死之人用了，也能还魂，当然这是在尸体还没有凉的时候。"他说到这里的时候，底下已经嘘声连连，又听他接着道："如果我们先找到了这个东西，将它献于英尔王，那么……我们以后恐怕都不用躲在这山里过日子了。"

众人哗然。

那黑衣人让众人静了下来，说道："段三弟，这建议虽然好，但是要寻找那火龙涎珠却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听说当今皇上二十年前也命人去搜寻过，但也只找到一颗，其余均不知道下落，想要找到它，真是比登天还要难。"他又看了看众人，踱步走到林小妖跟前，说道："不过，也许我们今天运气好，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他豁得扯下了林小妖的眼罩。

林小妖没有防备，睁着大眼惊恐地与他的视线接触。

"眼睛……这眼神……真是太像了！"黑衣人合上眼喃喃的道，接着他长长的呼了口气，又说："段三弟，叫你冬花妹子来。"

众盗匪也不知道他们首领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这么一个脏西西的乳臭未干的小毛孩子，值得首领这样卖关子吗?

不一会，一个穿着粗布青衣，头带一朵小红花的大脚女人进了门。黑衣人在她耳朵边轻语了几句，她便叫人扛了小妖，出了黑豹堂。

林小妖不知道，其实这黑衣人也大有来历。他名叫兰勇，原是皇上跟前五品带刀近身侍卫，武艺高强，十年前曾与皇上跟前一个宫女相好，怎奈这宫女也被皇上看中，非但临幸了她，还封她为贵人，成为了他的主子。两人经常相见却不能相好，终因有一天忍耐不住，又

与她有了私情，不想被人撞破，便连夜带着她私逃出去。在被官兵追杀的逃亡途中，那宫女被乱箭射死，他也被重伤，脸上的刀疤也是那时候留下的。幸好当时得到一个江湖大盗的相救，才幸免于难。但他伤感于心上人的惨死，从此就对皇上恨之入骨。后来他拉了一票同是官兵中犯事的逃犯隐身绿林之中，这些人本来就不是乌合之众，以前都受过很严格的训练，因此他们很快建立起一支纪律严明的队伍，藏身于山林之中，打家劫舍，但更多的是劫官商。他们一度曾令地方官们大为头痛，曾八次派重兵围剿，但都无疾而终。

现在局势转变，北狄英尔王已经快打过来了，官兵们也无暇再去缴匪。而兰勇到底也是军人出身，不愿意再继续落草为寇，同时也想给跟了他很久的弟兄们一个好的归宿，但是投诚南瑞是根本不可能的事，而且这南北之战，孰胜孰败还未定。所以他们商议了下就派人积极联络北狄大将军沙夯，准备率部投靠过去。林小妖也就是在这当口给他们劫去的，当然，这兰勇劫林小妖还有一个外人不知的秘密……

话说回来，林小妖被大脚女人带走，非但替她松了绑，还给她烧了水，让她沐浴，这让小妖如坠雾里，呆呆地看着还冒着热气的沐浴水桶不知如何是好。

那大脚女人倒也和善，笑笑说道："大妹子，这些天赶路一定也累了吧，先洗个澡吧。"

小妖睁着惊恐的眼睛，犹豫地望向她，不明白怎么被她看穿了身份。

大脚女人也不解释，笑着拉了小妖就要帮她宽衣。

第五章 回女装 艳惊山野寇

小妖内心挣扎了两下，终也敌不过能洗个热水澡的诱惑。要知道自从家中偷跑出来以后，她还没有洗过澡，这在她过去十九年生涯里是从不没有过的事情，况且现在自己女儿身份已被识穿，实成了放在砧板上的肉，到底那帮盗匪要怎么对待自己，她还无从知晓，也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说不定还能找个机会逃走?

想到这里，小妖也不再推脱，任由大脚女人摆弄着自己……

出浴后的林小妖着回了女装。

当她再次被大脚女人冬花带上黑豹堂时候，原来喧闹的大厅一下子鸦雀无声了。她只感到无数双眼睛齐齐射到了她的身上，每个人都象被钉子钉住了瞬间表情。

她并没有被刻意的打扮过，只是穿了一件普通的蓝色碎花小衣，未干还湿润头发也没有梳成髻，只是齐齐的披散在肩上，素面朝天的脸上，没有任何胭脂水粉的痕迹，但是这一切都无法让她绝世的容颜有丝毫逊色，反而更增几分飘逸，也无法掩盖她摄魄钩魂的双眼，也正是这双眼，凡尘俗土都无法掩饰，从而暴露了她的身世。

大厅里整整静了几分钟，直到一只杯子清脆的落地声，才惊醒了仿佛入定的众人。

兰勇的思绪因林小妖的女装出现再次被带回了二十年前，那时他还在皇上身边当差，曾经见过这双令他终生都无法忘怀的眼睛，那眼波不经意的流动就足可以摄走男人的魂魄。后来和他相好的那个宫女小梅，也正是因为眼神跟它有几分相似，所以才让他铤而走险，以至于后来佳人也香消玉殒。不过他先前虽然因为那双熟悉眼睛而劫回了林小妖，却从来没有想到变回女人的林小妖简直和二十年前那个女人一模一样，因而他忍不住冲口而出：“楚丝丝是你什么人？”

林小妖茫然地望向黑衣人兰勇。

“你不认识她？不会的……我不相信这天底下有长得这么相像的人。南朝三大美女之一，紫钗楼头牌歌女楚丝丝，你不认识她？”兰勇疑惑的问道，他真的不相信这么相像的人会让他一生中碰到二次，而且还是绝顶的美女。

林小妖依然茫然，她从小到大就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个名字，什么南朝三大美女，什么紫钗楼，这些字在她耳中还是第一次听见，她想那个黑衣人一定是认错人了。

见小妖的眼神不似作伪，兰勇收回心神，说道：“算了，你是谁对于我来说并不重要，我只知道，我没有抓错人。冬花妹子，你把她带下去，关照下面好生看管着，不许有任何差池，违者重罚。”

小妖被带下去许久，大厅里还有很多人没有回过神来，空气中也仍迷漫着她的绝代风华。虽然她至始至终未张口吐过一个字，但她那双会说话的眼睛无疑已经给出了答案。

“大哥，你还真行，到底是见过世面的人，怎么就一眼看出了那是个女人，而且还是个人间绝色，我们这些粗人真的不识货，放着块美玉，还差点当作垃圾处理了。”段三爷首先发话赞道，眉宇间还残留着刚才的兴奋，群盗也纷纷附和。

兰勇摇摇手，叹道：“三弟此言差矣，实让我汗颜。如果我不是因为二十年前跟过皇上，曾见过那楚丝丝几面，否则我刚才怎么也不会生疑……要知道楚丝丝名声在外，且身价昂贵，寻常人等根本见不着她，所以能够出得起银两来会她一面的人实在是很少。今天我们真是运气极好，暂不管那女孩子是楚丝丝什么人，你们刚才也见着了，如此绝代佳人，世间难觅。若找不到火龙涎珠，以她来顶，当也是大功一件，不知大家意下如何？”

底下又是一阵喧哗。

* * *

林小妖从来不知道原来她的美丽是这么的惊世骇俗。虽然也经常有人夸她长得漂亮，夸她的声音好听，但更多的人说她野，说她没教养。这不，象她这种为了和当朝公主争个男人而不计后果的偷跑出家的大家闺秀，恐怕天底下没有几个。所以在她眼里真正的美女是象她二姐林文茵这般面如桃花，声音轻柔，又知书达礼，贤良淑德，那才是男人们喜欢的美女，她林小妖充其量也只能算个野丫头罢了，怎么排怎么算，美女这两字都不与她沾边，所以罗仕云对她来说很重要，她必须紧紧抓住他，否则她真的会因为没人要而嫁不出去的。

但是对于今天落到马贼手里，她的内心还是很害怕的。她曾经听族里的老人们说过，那些人奸淫虏掠，无所不为，她虽不是美女，但总也是一个黄花闺女，也不能任人糟塌呀。如果真到了这一步，实在走头无路了，那她就自尽吧，一了百了。反正出来的时候，她也想过，要是真拿不回罗仕云的真心，最坏的打算也不过如此。当然这些都是林小妖自己未出世的天真想法，她从来不知道世事可以复杂到并不是一个死字就能解决的……

已经豁出去的林小妖此时反倒放下怯意，俗语说兵来将挡，水来土淹，既来之则安之，反正已经走到这份上了，看着房门口还有三五人轮流站岗，想逃出去，真是比登天还难，况且那些盗匪对她还算好，好衣好食侍候着她，也不知什么用意。

当夜，林小妖惴惴不安在床上躺下，时刻提防着会有人闯进来对她不轨。出乎意料的，一夜安宁，没有发生任何事情。

接着一连三天，也都平安无事。到了第四天清早，兰勇推门进了关着小妖的房间，小妖警惕地后退至墙角，一双眼睛惊恐的望向他。

兰勇微微一笑，道："别害怕，我不会对你怎么样的，只要你好好听话，我们绝对不会伤了你分毫。对了，你来了这些天，还不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第六章 叹无奈 错失旧情缘

林小妖依然不语，只是睁大眼睛望着他，不明白这个盗匪头子到底打的什么主意。

兰勇见小妖没说话，也不勉求，继续强笑着说道："你不愿说也罢，反正我们的缘分也已经到头了，唉，不知怎么搞的，见着你我总觉得象见到了故人。就这么把你送走，我也不知道是对是错了……"

一想到今天就要送走这像极了楚丝丝的女孩，兰勇心头突然涌起一股莫名的伤感。这些年躺在刀尖上的舔血生涯，使他忘记了很多事情，直到见到林小妖，往事的滴滴点点才再次爬上心头，心头再也不

复平静，功名、利禄、烟花酒楼、楚丝丝、小梅、包括那个毁了他一生的皇上……

不过，兰勇心里也明白，眼前这个女孩，和当年的楚丝丝一样，对于他来说，是属于可望而不可及的。想当年他也是不敢拿正眼看一下楚丝丝的，更不要说与她的目光相遇，他害怕从此会丢了七魂六魄，再也找寻不回来。事实证明，一个姿色远逊于楚丝丝的宫女小梅，只由着那几分相似的眼神，就已经拿走了他的半条命及他的后半生，想想也真是红颜祸水。

因此，虽对着一个超凡脱俗的美丽女子，是男人的都想收归己有，但兰勇也清楚的知道，这天下并不是所有你遇到的美女都可以碰得起的，现下情形，怎样利用她的美色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才是当务之急的事情。段三爷已经联系上了沙夯将军，传话过来，沙将军要亲自见见这个被他们称作是绝色的女子，才肯续谈往后的合作事宜。所以出卖这个美女，虽也有点于心不忍，但也是迫于形势，也许她将来也可以找到一个能够配得上她的人也说不定呢。兰勇这样安慰自己，同时他也祈祷苍天，不要怪他这样子亵渎这个美得令人心碎的女孩。

在那个时候，不管是在战争还是和平年代，美女与珍宝一样，都变成了人类为了自己达到一定目的的交易工具，绝色的美女也就等同于稀世的珍宝，献于有权有势的人，就可以换回自己的愿望。这似乎成了一条永远不变的真理。

林小妖也从来没有想过，她糊里糊涂的就这么成了别人进献的贡品了。这一刻，她无法想象她将来的命运会是什么……

为了在出关的时候，不让守城的士兵发现，林小妖的手脚被盗匪们重新捆绑起来，蒙了双眼，封了嘴巴，放入了马车的夹层中，一路晃晃悠悠的经阳石关出关。她当然也不会想到，她历尽千辛万苦想要会的情郎罗仕云亦已到了阳石关，而他们，就这样的擦肩而过……

* * *

红土城因着它周围方园几十里的红土环绕而命名。它本来也是南朝的一个原本固若金汤重镇，只可惜被北狄英尔王花了一年功夫，历经十八次大战，终于攻克下来，但北狄国也因此大伤元气，无力继续南挺，所以英尔王博焕便下令他的四十万大军住扎在红土城外三十里，重整军队，以恢复士气。他自己则另率五万亲兵，住在红土城原来的提督府。

这英尔王博焕年约三十，具有典型狼族人特征，身材高大魁梧，脸上线条分明，梁宽鼻挺，双目深眍，行动就如豹子般敏捷，武艺高强，骁勇善战，而且对军事谋略从小喜好。十二岁的时候就独自率领一支五百人的精兵强将，力挑西北三大部落足有二万人之众，被他父王封为战神，可以说北狄现在一半以上的江山都是他打下的，一个十足的战斗狂人，在他的生命里，除了战斗还是战斗，但是他也不是蛮打，他非常狡猾，为达目的经常不择手段。前些年，他和他兄长博奕为了尽快笼络各部落来统一北狄国，便积极与各部落联姻，因此，他已娶了二房妃子，都是北狄举足轻重的大部落王之女，正妃匡氏，侧妃裴氏。但他常年在外征战，所以也不常回家，二房妃子都尚未有子嗣。了解他的人都知道他蔑视女人，甚至在他的字典里根本没有女人这个词。在他眼里女人就是一件工具，生理需要的工具，和肚子饿了要吃饭，天气凉了要加衣服一样的道理。他精力旺盛，性欲也极强，对于他来说，那是他动物的本能，只有完全的发泄，第二天才会有更好的战斗力。

这日黄昏，博焕一身猎装刚从城外狩猎回府，便有下人来报，沙夯大将军正在前堂等候，遂至前堂。

这沙夯将军是博焕身边的左右手，从小一块儿长大的，比博焕小二岁，跟着博焕征战有数十年，生得也是一样的雄壮挺拔，只是面目稍白点，更俊俏些。当下他见了英尔王，行过礼后，两人说说笑笑谈论着今天狩猎的战况。

稍后，博焕切入正题问道：“沙夯，现下和南瑞方面的人接触的怎么样了？”

“禀王爷，侧反阳石关城守白怀义的事情进行的不顺利，南瑞国的增兵现已抵阳石关，由桓维为帅，新中榜的武状元罗仕云为先锋官，估计有二三十万之众，所以他们的胆气也壮了起来，此事……恐怕一时间办不下来。”沙夯正色道。

博焕颔首沉思了一会，说道：“不行就算了，反正我们早晚都会与他们一战。还有与那边其它地方组织联络得怎么样了？那颗流落民间的火龙涎珠有没有找到？”

“还没有找到，末将已经重金悬赏了，同进也派出高手去南瑞皇宫偷另一颗了，估计不久以后也会有消息的。”沙夯顿了顿，继续说道：“叶明山一带绿林好汉兰勇，末将以前和王爷提起过的，他曾在南瑞王身边当过五品近身侍卫，这次也派人来表过态度了，愿意被我们招安，为我们效力。”

“喔？那好，替我传话给他，让他继续招兵买马，壮大队伍，必要的话，我们也可以资助于他，我要让他们成为南朝的一颗钉子……”博焕鹰目中射出一丝杀气，旋又立即消逝。

第七章 入深府 平添万里恨

沙夯已经习惯了博焕这样的眼神，每次大战前夕，他都会流露出如鹰牟利如狼般凶狠充满杀机的眼光，沙夯继续不紧不慢的说道：“王爷，前两天，这兰勇为表忠心，特送来一名绝色女子，献于王爷，末将已将她交给了查嬷嬷，让她好生调教。”

沙夯还想接着说下去，却被博焕制止道：“行了，我知道了，如果没什么事，你先回去吧。”

沙夯见博焕显然已经有点不耐烦了，欲言被止，也只好跪安着告退了。

望着沙夯犹犹豫豫的样子，博焕还有点奇怪：沙夯平时不是这样的，明知道自己对女人不感兴趣还啰里啰嗦的想说下去。

沙夯告辞博焕后正欲离开王府，在通往后花园的叉道口上犹豫了一下，眼前浮现出了一个女子的身影，这女子正是两天前被兰勇送来的林小妖。

第一次见到林小妖，就让他有点魂不守舍。她完全不同于北狄女子的高大粗壮结实，可能他们都是游牧民族，惯于在山野草地栖息，皮肤在太阳的直射下也显得较黑较粗，而那个南朝女孩，整个人看上去就像是精雕细琢出来的一个玉娃娃，让人捧着都怕摔碎了。自攻打南朝以来，南朝的女人他也见多了，却从来没有见过如她般美得令人眩目的女子，她的皮肤细嫩白绽，面如桃花，身材阿娜窈窕玲珑，特别是她的眼波随意流动，就摄人心魄。那女子自从来了以后，就没有说过一句话，也不知道叫什么名字，只是在眼神中流露出一股淡淡的冰冷，让人见了都心疼。

自那天以后，沙夯的脑海已经全被她占据了。前些天他几经思想斗争，终于还是将林小妖送入王府。他太了解博焕了，博焕对女人根本不感兴趣，无论多美的女人给他，估计他也不会有感觉。而且博焕对女人一向冷酷，从来没有一个女人在他卧榻之上过夜的，他都是完事后就叫人把她们拖出去，就身拖一条死狗一样。沙夯甚至听说他的二房妃子都没有陪他睡过一整夜。就是这样的一个男人，把这女子送入他的身边，无异于羊入虎穴，不知道会有什么样的命运等待着她。

但是沙夯想不出一个好办法不把她送走，而他也不敢就此私留了她，因为这毕竟是兰勇进贡上来的美女，如果让人知道，自己监守自盗，恐怕罪责不轻。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让博焕将这女子重新赏赐给他，在北狄，立有军功的将士得到王赏赐的美女还是很普遍的现象，而且英尔王博焕在女人这方面从来不吝啬，经常将别人进贡给他的美女送给有用之人，就如同出送一件货物一般。

所以，沙夯怀着私心，在将她送入王府交与查嬷嬷的时候，对查嬷嬷特意关照要善待于她，如果可能的话，尽量不要让她侍侵寝于王爷。只要一有机会的话，他沙夯会尽快向王爷要了这个南朝女子的。

这查嬷嬷也是有些来历，她原来是英尔王博焕的乳娘，从小便照顾他的生活，吃、喝、穿、戴、用全是她一手包办，包括为他准备女人。她跟着他东征西战了十几年了，博焕有些什么个性，她是了如指掌。

沙夯和查嬷嬷的感情也算不错，经常会送她些战场上缴来的战利品，这次沙夯过来求她，还送了她一把见血封喉碧血短刀。

看着沙夯对这女子如此关照，查嬷嬷也心神领会，毕竟她也知道，侍候王爷的女人都没有什么好的结果，常常会一不满意就被王爷打发到军中做了军妓，要么就出手送给那些有功的将领为奴。

* * *

林小妖被送入王府已经有五六天了。她被关在王府后园的一个很小的房间里，同房里还有一个南朝女子，叫苗玲，乃红土城人，比林小妖长了二岁，已经嫁为人妇。在英尔王攻陷红土城的时候，她的丈夫被杀死了，她也在后来北狄番邦的大扫荡中被掠来送入王府中。她还算幸运的，当时和她一起被送进来的有好些女人，但都没有入查嬷嬷的法眼，便直接被遣入军中当了军妓，只留了苗玲等少数几个女人供王爷享用。

林小妖自从被劫后，便没有开口说过一句话，直到此时遇见了苗玲，因着同病相怜，两人才开始交谈，但她也不敢以真名相示，只说姓木，叫木姬，不过大家都叫她小妖。到底她也是南瑞朝廷命官之女，还是抗敌先锋官的未婚妻，她不知道她以后的命运会是什么，所以她不想辱没了先人及夫家的名声。

苗玲比小妖早来二个月，这二个月里，曾经侍寝过王爷一次，但是那如同噩梦般的经历使她足有一个月无法平复。所以每当她和小妖不经意谈起这事，就会脸色骤变，喃喃细语道：“他简直不是人，是个实足的禽兽……”

至于查嬷嬷，在苗玲眼中也无异于一个女魔头，她冷酷而残暴，这里每一个女子几乎都被她毒打过。苗玲就亲眼见过一个受不了折磨

想逃跑的女子被她抓回来并吊在院子里的树上，毒打了两天两夜以示警戒，后来还医好她的伤势，去军中充了军妓，被万人践踏。她还听说原来有个南朝的黄花闺女，因为被王爷破了身，奇耻大辱，一时间想不开，后来就拿头撞墙去寻死，结果被查嬷嬷及时救了活回来，却也逃不开凌辱，被人扒光了衣服，装在笼子里，吊在树枝上足足有十来天，后来好象也被充了去当军妓了。

一幕幕血淋淋的故事，说得小妖毛骨悚然，这些简直不是人做出来的事情，那些北狄人真是禽兽不如，怪不得父亲时常为北狄人的入侵而忧心重重。原本小妖对国家大事并不关心，至于这个国家被谁统治，她也毫不在意，现在听了苗玲一说，加上这一路上的道听途说，使她对北狄人的恨意由然而生。如果她的家乡也被这些禽兽统治，那么人民不是都生活在了水生火热之中了吗?

第八章 难认命 计筹脱苦海

那个查嬷嬷，小妖在第一天来的时候见过她一面，她比寻常女子都要高半个头，一身豹皮装，脚踏一双鹿皮长统靴，手拿一根手腕粗的短马鞭，乍一看，就象是个男子，连走路的姿势都和男子无异。她抬眼从上至下看了小妖好一会儿，看得小妖头皮都发麻了。末了，她淡淡的说："你既然来了，就要遵守这里的规矩，要知道这屋里所有的女人都是王爷的奴隶，而为奴的就是要侍候好王爷。你……就和苗玲一个房吧，也让她告诉你点这里的规矩。"她言罢转身就走了。自此以后小妖就再没见过她。

后来小妖才从苗玲嘴里知道，这查嬷嬷对自己算是最客气的了。这里所有刚来的人，为了让人记住她，记住这里的规矩，都没少挨过她鞭子的。但查嬷嬷为什么单单只照顾她，却是林小妖和苗玲想破脑袋也没有想明白的事情。

这里整个王府后园有十几间房，都是女奴，有南朝抢来的女子，也有北狄国犯事官员的家眷被发配为奴的。林小妖来的这几天，白天

就和大家一起洗洗衣服干干活，晚上就和苗玲一房睡。尤其是晚上，经常还可以听见院子里有哭泣的声音，想来是又受了折磨。

林小妖也仔细观察过周围的情况。这院子里除了住了十几个女人个还有两个查嬷嬷派来看管她们的老妇人，她们倒也不可怕，最可怕的是，这院子外边可全是官兵，院子前门后门从不间断都有四五人守着。前门再往外一点，听说住得全是为保卫王爷安全的贴身侍卫还有家兵，人数众多，想要从前门逃走，好象难度很高。所以小妖非常注意后门，好象离院子后门不远的地方就是整个王府的后门，那里整天有很多人进进出出，有送粮食的，送布料的，反正整个王府的日常用品都是从那里进出的，如果从那里走，混在人堆里，说不定还有机会。

这林小妖是初来乍到，所以胆也大，若是换了这屋里其她的女人，都已经给打怕了，也认命了，尤其是见过查嬷嬷对付逃奴的手段，哪还敢有逃走的念头。林小妖却不同，她从被兰勇劫到山寨的那一刻开始，脑子里装的全是怎么逃跑。只是兰勇要派林小妖大用处，所以看得特别的紧，而王府这边却反而松点了。一来其她人的胆子早就给吓没了，二来这么多兵重重防卫，几个女人，估计谅她们也不敢怎么样，因此小妖白天反而可以在院子里自由活动。

日子在一天天的过，林小妖的逃跑计划也越来越成熟。她看准了每天给王府送菜的马车都要经过院子的后门，如果能在这一刻躲开院门口的看管她们的卫兵，钻到马车里，估计可以混出王府，只是怎么引开那些卫兵还是个难题。

这些天里，林小妖倒也安全，也没见查嬷嬷来找她的麻烦，就象根本忘记了她的存在似的。但也有让小妖伤心难过的事情发生：苗玲又被查嬷嬷叫去侍候过一次王爷，当天晚上她就被王府家兵裹个毯子杠回来了。小妖只见她手脚冰冷，脸色惨白，连一丝血色也没有，话也说不动。掀开毯子，只见身上到处伤痕累累，全是淤青及红肿，显是被毫无顾忌的残暴凌虐过，看得小妖的泪水止不住哗哗的流了下

来，这个禽兽不如的魔鬼，还当不当女人是人？这一刻，小妖更坚定了逃走的决心，就是死，也要逃出这个人间地狱。

又过了几天，苗玲的伤势好了大半，基本可以下地行走了，还能干些轻活。小妖遂和她商量一起逃走的事情，没想到却被她一口回绝。

“不行，小妖，你不要妄想了，这外面全是兵，我们逃不出去的。”苗玲凄然道。

“你没有试过怎么知道？苗姐，难道你要一辈子呆在这个鬼地方？受着那个魔鬼的折磨？”一想起那天见到苗玲的惨样，小妖的泪水又忍不住落了下来：“苗姐，就是死了，也比过种非人的生活强呀！难不成你还等着他玩腻了你，把你扔到军营里让万人践踏？听我的，我们试试吧，逃走是现在唯一的出路。”

苗玲依然摇头，也哭泣道：“小妖，我就怕到时候连寻个死也不容易啊！你刚来，没有见过这里以前发生的事情，还没有一个女人，逃出过这个牢笼！”

小妖在苗玲的眼睛里见到了深深的恐惧，知道劝服这样一个完全被奴役了的女人根本没有什么用。只是她担心，如果自己逃走的话，会连累到同房的苗玲，这么个善良柔弱的女人，说不定会被自己的大胆行为给害死。

虽然苗玲不同意和小妖一起出逃，但是她却答应小妖决不透露任何风声。

林小妖计划着怎么引开门口的守卫。她发现那些守卫有事没事总拿眼偷窥着这院子里的女人们的动静。时已初夏，天气开始转热，院子里有些女人特别是北狄的女人们本来生性就开放，所以经常会见到她们光着膀子穿着裤衩在院子里走动，同时嘴边还会骂骂咧咧。

林小妖眼珠一转，计上心头：如果能令这院子里的两个或多个北狄女人打起架来，最好是赤膊战，那么一定会引起那些守卫们的兴趣，说不定自己就可以趁乱逃走了，毕竟这些能够入查嬷嬷法眼的女

人也算是百里挑一的美女了。如果时间算得好，她只要眨眼功夫就可以溜出门口，钻上马车，而且等到别人发现少了一个人的时候，估计她已经走得没影了。实在运气差，如果守卫们不是同时进来，那她林小妖也只能自认倒霉，只好下次再尝试看看，反正她是不会就此死心的。

就这么计算妥当，林小妖有些激动，当天晚上就有点睡不着觉，想着明天可能就是一个机会了，毕竟让那些北狄女人打架，她还是有几分把握的。那些女人仗着自己是北狄人，又或多或少得到过王爷的临幸，不以为辱，反以为荣，时常还会争风吃醋，飞扬跋扈，要让她们之间打起架来，只需要言语里稍带点刺激，就不愁没好戏看了。只是逃跑的事成功与否，还要看小妖时间上能否拿捏得准。

第九章 遇奇变 未雨难绸缪

小妖将自己的计划全盘告诉苗玲，想让她最后再做一下决定，是否明天早上一起走，因为毕竟如果自己成功了，那么那些剩下的人恐怕也不会有什么好日子过，查嬷嬷说不定还会迁怒于她们。

苗玲终是幽柔寡断，无法决绝，她不相信小妖即使逃出了王府，还能逃得出红土城。

但是这一晚上，也是小妖来王府后最不安静的一个晚上。

首先是在院子里听见了查嬷嬷那沙哑的声音传来，接着有好多房间里的女人们都被陆陆续续地叫出来跟着走了，一副进进出出来来回回很忙的样子，一时间，小妖和苗玲都有些茫然。

但她们显然也没有被遗忘，因为查嬷嬷不一会儿就出现在她们面前了。

查嬷嬷进屋的时候神色有些不善，拿眼看了她俩一下，就对着苗玲说道："苗玲，你的红事结束了没有？"

苗玲有些紧张，说话的声音都有些颤抖："回嬷嬷，还没有完全干净，请嬷嬷验身。"

查嬷嬷犹豫了好一会儿，才喃喃的道：“真是奇了，今天怎么都不方便呢？沙夯啊沙夯，不是老身不帮你，实在是我也无能为力了。”

主意打定，查嬷嬷转过头来问小妖：“你呢？今天身上干净吗？”

小妖还不太明白查嬷嬷这么问的意图，身边的苗玲却是脸色一变，连忙说：“嬷嬷，小妖她身上也不方便。”

查嬷嬷狠狠地瞪了苗玲一眼，道：“我没有问你。小妖，你说，千万不要骗我，我只要一验就验出来了。”

小妖这下终于有些明白了，事到如今，要想瞒着查嬷嬷，好象也不太可能，而且明天自己就计划着逃跑，无论怎么样，这个晚上，她都要忍下来，遂道：“回嬷嬷，我身上没有来红事。”

查嬷嬷点了点头，道：“那好吧，你随我来。”说完转身走了。

苗玲的眼光转为关切与焦急，但是更多的是无奈地望着小妖就这么的跟着走了。

* * *

今天英尔王博焕的心情很好，因为早上去打猎的时候，不经意的捕获了一只九色麋鹿。这是一种非常的珍贵的鹿种，已经很少见了。它的鹿茸是一种非常好的药材，据说战场上伤得再重的伤员，服了它也会伤势立好，这对于久经沙场的博焕来说，无异于灵丹妙药，珍贵无比。

只是这头鹿被捕获的时候因为一箭射穿了要害，已经奄奄一息了。军中御医胡果建议博焕趁它未死之际，生饮鹿血，这对练武之人来说，可以增加几十年的功力，还可以使自己以后百毒不侵，万病远离，实乃让人脱胎换骨之良药。

博焕大喜。他原来重金命人寻找火龙涎珠的目的也止于此，没想到今天却意外收获此鹿，其兴奋之心不亚于攻克一座城堡。

但是胡果还说了饮此血有一个副作用，就是此血一入人体，就会令人全身血脉膨胀，如果不马上运功疏导化解，恐怕会因经脉爆裂而死。而这股精气会随人体走完奇经八脉，最后会合于雄性命根，化作

精液，排泄出来，所以此血只能一小杯一小杯饮，慢慢来，每次走完一周才算是大成。而且最重要的是，必需在此鹿死之前饮它的血，才有此奇特功效。

所以这一晚上，博焕来来回回已经饮了八杯鹿血了，那些女奴们也走马灯般的换了八个，把个查嬷嬷快急死了。因为从来没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女人们不比男人，每个月还有不方便的时候，她也不能让那些身上不干净的女人去侍候王爷。可是，说巧不巧，今天也不知道什么日子，女人们三个里有二个身上见红，而王爷也从来没有一晚上要召这么多女人过。

如果不是因为今天情况特殊，查嬷嬷也不会打小妖的主意，毕竟她曾答应过沙夯将军要将小妖替他留着。只是现在箭在弦上，而且她说到底也是博焕的人，决不会做出不利于王爷的事来，除非无关紧要的小事，能让她做个人情的她就会做了。

* * *

林小妖是第九个被查嬷嬷洗浴干净用毯子裹了赤条条的送入博焕房间的女人了。在这个时候，小妖终于明白自己怎么也无法逃脱噩运的降临。

一动不动的躺在博焕的床上，林小妖万念俱灰，这一刻说她不后悔冒冒然离家出走那是肯定不可能的。她知道如果被这个魔头践踏以后，她就永远不可能回到从前了，她再也无法面对她的家人，她的爱人，也许她这辈子再也无法回到她生长的地方了，到时候了，是她该为她的行为负责的时候了。

博焕面前放着最后一小杯鹿血。刚才下人送进来的时候，向他禀报鹿已死了。这已是第九杯了，御医胡果说饮八杯就够了，但是博焕越饮越来精神，感到整个人从上至下已经完全像换了一个人，这鹿血功效果然卓著。所以博焕还是叫下人在鹿未死之前继续取鹿血送来。

饮完这第九杯，博焕的脸色旋即转红，全身也慢慢赤红。他一动不动做在桌前，闭上眼睛，运功使那股精气游走全身，最后集中到下

身。他的雄性再一次勃起，浑身血脉又一次汹涌的翻滚起来，胀得几欲爆烈开来，到最后连呼吸都感到困难，他的意志开始迷糊起来……

第十章 受凌辱 举刀断恩仇

林小妖努力推开压在她身上的那个因为精疲力竭而昏迷了的高大魁梧的男人，她刚刚经历了犹如断筋碎骨般撕心裂肺的疼痛，一下子还很难恢复气力，所以她的每一个动作都是那么的艰难。现在的小妖，脑子里只剩下一个念头，这也是她之所以能够撑过刚才那一刻并拼命保持清醒不让自己昏厥的理由，可是越想清醒就越是痛苦。她知道她面对的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禽兽，一个凶残卑鄙龌龊的禽兽，所以她只有坚持下来，才有机会为自己报仇。

她注意到那个野兽在侵犯自己的时候随手解下的贴身佩刀，急切间就放在了床头，她一定要在他醒来之前杀了他，一旦他醒了，那么他们强弱对比就太悬殊了，他可以象捏死一只蚂蚁般轻而易举的杀死她。

但也只是二手之遥的距离，也费了林小妖九牛二虎之力才爬过去。经过一番狂暴的凌虐之后，她的骨头已经快散架了，下身还一路流淌着鲜血，脸色更如死人般的苍白，但是她终于还是拿到那柄短刀了，尽管她的手，因为力竭到几乎握不牢刀柄。

刀一出鞘，便在烛光下泛着粼粼白光，真是一把好刀。林小妖与罗仕云一块长大，在从小的耳濡目染下，林小妖对兵器与搏击也略知一二。

成败在此一举。如果自己这一击能中，那么无疑会为罗仕云除去一个劲敌，对南朝的继续稳定非常有利。虽然小妖以前对国家大事从没有关心过，但这些天的经历，已让她对北狄人恨之入骨，爱国思乡之情便由然而生。

林小妖双手举起短刀，满怀仇恨和忿怒的最后看了一眼躺在床上的那个壮得象头牛一样的男人，穷尽全身的力量，对准了他的心脏，一刀就刺了下去……

就算林小妖机关算尽，但她万万没有料到，她所剩的力气已经是何等的微不足道，尽管如此，她还是仗着宝刀的锋利，划破了博焕的肌肤，刀尖没入他的身体几许，但却没能伤到心脏要害。

也在这一瞬间，博焕因为胸口剧烈的刺痛而惊醒了。只见眼前一个赤身裸体的女人，正拿着自己的麒麟短刀，惊恐的望着他，而刀的一头已经埋入了他的身体里面。那女子一见博焕睁眼，虽然动作不够麻利，但是却意志坚定的拔出带血的短刀，转而向自己脖子抹去……

做为一个武功高强且身经百战的战神来说，他每时每刻都会做出防御攻击敌人的准备，就连睡觉的时候也不例外。如果今天博焕不是因为多饮了一杯鹿血，使他的身体一下子不能完全消融了那药效，他怎么也不会在宣泄了体内激情以后，因为力竭而昏迷。但是他自睁眼以后见到的情景，他不用通过头脑反应就知道他遇到了危险，下意识的，他挥手向那女人一掌击去。

一声清脆的尖刀落地的声音，林小妖缓缓的倒在血泊之中……

博焕伸手撕开了床单，麻利的绑住了胸前的伤口，重新穿上了衣服。包扎伤口对于他这样的人来说只是一个基本功，他的身上随时随地会因为战斗而负伤，但是能让他受伤的部队也一定会因为碰到象他这样的对手而伤亡惨重。不过，今天，是他平身第一次被一个弱不禁风的女人所伤，还差点致命，这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情。他运动了一下手脚，发现伤势不重，但是伤口却很准确地在他心脏的正中，如果这个女人再多几分气力的话，那么他博焕一世的英名也将付之东流，他从来没有想过有一天他不是死在战场上，而是被一个女人杀死，那对一个战士而言，是一个极大的污辱。

暗赞一声走运，博焕开始仔细观察那个浑身是血的倒在地上的女人，如果他不是因为差点死在她的刀下，他是不会有兴趣去研究一个女人的。此时的他已经恢复他如鹰般敏锐的嗅觉，又经过一番脱胎换骨与死里逃生的洗礼，显得分外的冷静。

很明显那是一个南朝女人，下身的血迹未干，全身上下有着多处伤痕，但是尽管如此，依然无法掩盖她细腻及白里透红的肌肤，躺在那里就象是一块精雕细琢的美玉，略显瘦小的身材以及优美玲珑的曲线，长长的秀发划着优美的弧线披散开来，尤如一幅荡人心扉的春宫画。再看着她的脸，一时间，博焕可以肯定这是他第一次见到这个女人，因为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一个女人可以长得这么的美，美得令人惊叹，即使她闭着双眼昏死过去的样子依然楚楚动人。

博焕居然忍不住伸出手来触摸了一下她的脸颊，细嫩而柔滑。在这样的脸上，会长着什么样的眼睛呢？博焕闭起双眼，努力回忆起刚才瞬间见到的眼神，惊恐而又坚定，对了，给他感觉那是一个对手的眼神而不是一个女人的，因为对手强弱的悬殊而射出惊恐的眼神是很自然的事，但是惊恐后面的坚定却是由坚强意志而形成的，如果战场上碰到这样的对手，那一定也是个不怕死的硬汉子，这也是之所以他会条件反射的毫不犹豫反击过去的原因之一。

经过对这个女人的一番观察，博焕已经没有了先前的恼怒。他只是有些疑惑，这个女人到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为什么查嬷嬷会把一个陌生女人不打招呼就送到他的床上？想到这里，他提高声音道："查嬷嬷！"

一直守候在屋外的查嬷嬷应了一声，叩门而入。

望着倒在血泊中的林小妖，查嬷嬷心里也是一惊，这是她送来给王爷侍寝的女人中最惨的一个了。

"查嬷嬷，这个女人是哪里来的，叫什么名字？"博焕冷冷的问道。

第十一章 机关尽 身受地狱劫

"回禀王爷，她名叫木姬，小名叫小妖。这是沙夯将军前月送来的老身这里的。"查嬷嬷连忙跪答道，一时间不明白主子怎么会问起这个女人的身份来，这要按着平常，主子一定会连眼都不抬一下就挥手叫她将人拉出去的。

“沙夯？”博焕若有所思道，依稀记得好象沙夯是告诉过自己有一个兰勇进贡过来的绝色女子，只是当时自己没怎么在意，不过现在仔细回忆起来，沙夯提起这个女人的时候言词有些闪烁。

博焕正想命人去把沙夯叫来，转念一想，自己今天真是有点糊涂，沙夯二周前主动请命去剿灭北狄二大动乱部落，现在并不在军营里，怎么自己就给忘记了呢？看来只有等他回来再问清楚了。

时下北狄重兵压在南瑞境边，而北狄国本来就是由各大部落联盟组成的，一些大部落趁英尔王统率三军在前线，内部兵力空虚的当口，萌生反意想自立为王。英尔王博焕率兵住扎的红土城又与南瑞重兵把的阳石关只二百里之遥，一旦英尔王回去平定动乱，必将会让南瑞国趁虚而入，如此辛苦打下来的红土城就会重新被南瑞夺回。此城是战略要地，一旦丢失，则北狄在藏龙江以南再无立足之地，定会使北狄侵南的计划全盘落空。所以英尔王是怎么也不会离开这里，放弃这里的。但是造反的那两个落部也不是省油的灯，他们聚集了有十万之众的兵力，大兵压在了离北狄京都塔拉里奇距离不足八十里的草原地带，形势也非常危急。正当博焕犹豫难决的时候，沙夯将军主动请樱，偷偷率七万大军急调回京。沙夯是博焕的光屁股兄弟，也是他走南闯北沙场撕杀的左膀右臂，有他回去，大事基本可以搞定一半，所以博焕还算放心，只是他自己不能亲自回去取了叛乱者的头颅，还是稍有些遗憾的。

博焕的眼光又扫了一下地上的那个女人，淡淡的说：“此女意图行刺我……”

“什么？”查嬷嬷吓得脸色也变了。

* * * *

林小妖被一盆凉水浇醒后，才发现自己的双手被吊在了一间柴房里的横梁上，由于她的脚尖离地，所以整个人的份量全部吃在了一双手上，她的胳膊已经疼得麻木了，而她的跟前，正站着脸色铁青的查嬷嬷。

她垂下了头，她已经没有支撑起来的力气了，突然她又有一丝的幸庆，因为不知什么时候，她已穿上了衣服。

她的耳边传来了查嬷嬷冷酷的声音："小妖，你好大的胆子，是我对你太客气了，居然敢行刺王爷，给你九条命也换不回王爷的一根毫毛。今天我要让你清醒的知道知道我的厉害。来人，给我狠狠的打！"

"啪……啪……啪……"刺耳的鞭声在这样一个宁静的深夜迅速传遍了整个后园。

一阵阵钻心般的刺痛使得林小妖本已遍体鳞伤的躯体上又多了一道道伤痕。虽然嘴唇已经给她咬得流下血来，但是她却连一声也没有叫出来，甚至连呻吟声也没有发出来，直到她再次昏迷。

再泼水。再醒。再打。再昏迷。再泼水。再醒。再打……

这样一直持续了整整一个晚上，一声声沉闷的鞭声也早就唤醒了后园正在睡觉的女人们。大家谁也不敢出声，猜测着是哪个倒霉蛋惹怒了狠辣的查嬷嬷。

直到第二天清早，查嬷嬷才领着打累了的家奴离开了柴房。

* * *

这一个晚上，是林小妖有生以来度过的最恐怖的一晚。从先前的强暴到后来的毒打，这整个就象是一个噩梦，让她魂游在梦中，无法醒来，直到一丝丝的清凉传遍了她的全身，让她犹如在一望无际的沙漠里饮了一小口清水般舒畅。

她缓缓的睁开了双眼，眼前俏生生的站着泪流满面的苗玲，她正小心的用清水替小妖擦洗着满是血迹的伤口。这一刻，小妖才流下了眼泪，昨晚的一番毒打也没有让她流过一滴眼泪，但此时她却在苗玲的细心呵护下淌下泪来，就象迷了路的小孩，见到了久违了的亲人。

发现小妖已经醒来，并泪如雨下，苗玲吃了一惊，小声道："小妖，疼不疼？是不是我弄疼了你？啊？你哪儿疼？是不是全身都疼？"

小妖嘶哑着想张口说，但却怎么也发不出声音来，只能拼命的痛哭着摇头。

见到小妖凄惨的模样，苗玲忍不住与她抱头痛哭。

林小妖想不到自己的生命力会这么强，她本以为经历了昨晚上的事情，她就是不当场给打死了也会活不了多久的，特别是现在的她不想求生，一心想求死。昨晚一击未中，她就猜想她命不久唉。她知道现在他们留着她的命是想让她活受罪，让她生不如死，看着她痛苦，他们就会高兴，所以她昨天拼命忍着没掉下一滴泪来也没有哼哼一声，她不能就这么遂了那些魔鬼的心愿。

现在当务之急的是怎么才能用最快的时间结束自己的生命，让自己以后再也不受那种凌辱。虽然林小妖的肉体已经受到的惨酷的折磨，但这并没有影响她的脑子。既然已经身陷囫囵，那么摆在她面前也就二条路了，不是逃走就是死亡。第一条看来已经没有机会了，那唯独剩下一死可以一了百了。

可是怎么个死法呢？现在自己被吊在这十尺见方的小柴房里，手脚被限，连个利器也没有，也不能上吊，也没力气吞舌自尽，难不成一时之间还死不了？小妖就这么竭力思索着古往今来，她所知道的能够寻死的法子。

晌午的时候，苗玲又偷偷拿来了水和食物，打算偷偷喂小妖吃点，小妖打内心里感激苗玲，但是她突然灵光一现，执意不肯进食，虽然痛苦点，但饿死自己总也是一个死法。

苗玲眼泪汪汪的看着小妖，怎么劝也打动不了她，知道小妖心意已决，恐怕十头牛也拉不回来，只好悻悻离开。

第十二章 不成眠 夜探后花园

林小妖足足被吊了二天二夜，这其间她几乎滴水未进，粒米未食，她几次感到自己已经气若游丝，她努力的目标就要实现了，她可以先走一步，在黄泉路上再等罗仕云，向他诉说离别相思之苦。每天她都在魂游，她的灵魂已经出壳，她终于快可以自由了。

这晚凌晨三更的时候，一个身影借着月色推开了柴房虚掩着的木门，却没有发出任何声音。他在林小妖面前站了足足有一个时辰，到

最后才用随身的配刀割断了吊着小妖的绳子，将小妖放倒在了堆满柴草的地上，这才重新掩门离开了柴房。

那个身影正是英尔王博焕。自从前晚被刺后，一到晚上他的眼前就晃动着小妖赤身裸体的身影，晃动着小妖最后看他的眼神，以至于他在晚上和别的女人交媾的时候也会想起她，那是他三十年来从来没有过的事情。美女他不是没有见过，女人的身体他也见多了，没个几千，几百个还不在他的话下。可是却从来没有一个女人，说不定还是个敌人，却这样让他魂牵梦萦的。有时候，他简直以为是自己多喝的那杯鹿血而造成的幻觉，可是看着胸前的伤口他才肯定那是个已经发生过的故事。

虽然第一晚是他授意查嬷嬷教训教训这个不懂规矩的女奴，但后来他就让查嬷嬷住手了，他还不想这么快打死她。直到查嬷嬷昨晚回报说那个女奴拒绝进食，他才意识到她依然在和自己做着斗争，回想那晚她一击未中就毫不犹豫的自绝，他还听说她在遭受毒打的时候连呻吟都未发出一声，这即便是一个身强力壮男人也不一定能够做到，更何况一个弱不禁风的小女子，再说了，查嬷嬷治人的手段他是一清二楚的，能够在这样的情况下，依然不亢不卑的人真是少见。在博焕的意识里，女人根本就是一个没有思想的动物，还不如一匹战马，所以更不可能让他上升到一个敌人的高度来对付她。他就这么挣扎了两晚，终于抵不住内心强烈的好奇，第一次走进了他这座临时王府的后园……

都已经五更天了。

望着依然明月当空的这个漆黑的黎明，博焕意识到自己已经一晚未曾合眼了。从后园柴房出来，他就立刻命人去找查嬷嬷了。刚才他见着小妖的伤势，他居然又恼怒起来，这个女奴求死的决心已经很明白了，如果再晚一步，恐怕真的想她不死也难。不能让她死，一定不能让她死，在还没有搞清楚她到底是谁，为什么要刺杀自己以前，一定不能让她死。博焕心中暗暗发誓。

查嬷嬷在最贪睡的时候被下人叫醒，说王爷有急事找她，吓得她连衣服也来不及穿戴整齐就急急赶了过来。一进院门，就见博焕正在练一套刀法，害得她站在一边也不敢打扰。还是博焕见着她了，放下手中大刀，对她说道："查嬷嬷！"

"老身在！"查嬷嬷跪听吩咐。

"那个……是叫小妖的女奴吧，我给你七天时间，治好她身上的伤，无论你用什么方法，最好不要在她身上留下什么伤疤，七天以后把她送到我房里来。"博焕说完从身上拿出两个小瓶，交给了查嬷嬷。

"是！"接过药瓶的查嬷嬷看清了瓶上的标签后，愣在那里好长一会儿时间……

* * *

林小妖也不知道这次她到底昏迷有多久了，尽管她不愿意，但她最后还是醒过来了。眼前迷迷糊糊晃动着的身影，令她几乎怀疑是不是到了阴间。直到她最后看清楚了，那是苗玲，她才确认她的行动又告失败，失望立刻爬上了她的脸颊，她几乎要痛哭出来，受了这么多罪，居然还死不了。

苗玲见到小妖的苏醒却是欣喜若狂："你醒了，你终于醒了，老天啊，你真是开眼，谢谢你，谢谢你。"

看着苗玲差点向老天爷要跪拜下去，林小妖几乎要吐血，这善良的苗玲怎么会了解她林小妖的心思。哎，算了，反正她从小到大，很少有人能够了解她心里到底在想些什么，就连她倾心相爱的罗仕云也根本摸不透她的心思。

她一经清醒，脑子就迅速转动起来，她立刻又为将来打算起来。尽管她的耳边还不断传来苗玲的声音："小妖啊，你知道你睡了有多久吗？整整三天三夜，我都以为你这下真的没救了呢。幸好查嬷嬷给的药有奇效，你瞧瞧，连你身上的伤口也都愈合了，真是太神奇了！"

* * *

当晚，查嬷嬷就领着一个大夫过来看小妖了。

那大夫仔细地为林小妖把了把脉，最后说道：“恭喜嬷嬷，她的伤病十已去了八九了。只要再将养几天，已无大碍了。”

查嬷嬷送走大夫后又回到了她们房里，对着苗玲冷冷的说道：“苗玲，你先出去一会儿，我有话要对小妖说。”

苗玲应声出门。

查嬷嬷掀开了盖在林小妖身上的薄毯，看了看小妖身上的伤口，好一会儿才微笑着说道：“小妖呀，你可真有福啊，你昏迷的这些天，苗玲她不眠不休的照顾了你三天三夜，要说感谢的话，你应该最先感谢她了。哎，只可惜……”

查嬷嬷突然语调一变，不能不令小妖大吃一惊，连忙道：“我一人做事一人当，与苗玲姐无关，你们不要央及无辜，有什么事冲我来好了。”

查嬷嬷顿了顿，继续悠然的说道：“说与她完全无关，那怎么可能，你们整天睡一个房，喝一锅粥，谁会相信？再说了，我这里也不是一个讲理的地方，我想对我手里的一个女奴怎么样，不需要经过你的同意吧……”

第十三章 合交欢 爱意由心生

一种强烈的不安的感觉向林小妖席卷过来，使她一下子不明白查嬷嬷的用意，但有一点很明显，如果查嬷嬷真想对苗玲怎么样的话，她早就做了，不会这样子慢条斯理的和林小妖说南道北的。

查嬷嬷没有放过林小妖的任何一个眼神，直到最后，她才慢慢地说道：“你已经做出了如此大逆不道的事情来，可以说在我这里可是破天荒第一遭呀，我都没想好该怎么处罚你才好。但是有一点，我可以很肯定的告诉你……”查嬷嬷俯下身来，在林小妖耳边轻声的说道：“如果你还想寻死的话，我敢保证，苗玲从此以后会活在地狱里面……”

林小妖浑身一震，呆立当场。她从来没有想过自己有一天真的会有什么事情连累苗玲，那个可怜的女人，对自己还真不是一般的好，

她们共同渡过了多少个日日夜夜，在如此困难的情况下互相依靠，互相帮助，她林小妖其实早已把苗玲当成亲姐姐了，连林小妖的两个同父异母的姐姐也从来没让她有如此的感受过亲情，而且就冲着苗玲服侍过自己三天三夜的情份上，自己也不能害了她。

望着小妖失落的眼神，查嬷嬷有些得意，真是一击就中，那晚的严刑拷打都没有如此好的效果，查嬷嬷趁机继续说道："乖乖的听话，不要再做傻事了，想想你周围的人吧。"说完，她转身就走。

出了小妖的房间，查嬷嬷才舒了一口气。这后园的女人们，从没有一个能象小妖般让她头疼的。她烦恼的不是对付不了这个女人，而是她猜不透主子的心意。在对小妖的处理上，他的主子可谓一反常态。照理说这个女人吃了豹子胆，居然敢行刺王爷，要按着王爷的一贯作风，没有将她当场大卸八块已经很难得了，现在还拼命要将她救回来，用得那起死回生药可是天下奇药九色鹿茸啊，还有治创药也是治伤不留疤的北狄稀珍，只有王室才拥有的宝贝，现在居然都用在了一个女奴身上，看来不是王爷脑子出什么问题了，就是她查嬷嬷年纪大了，眼睛花了，脑子也不灵光了。哎，还有七天之约，现在只剩下四天了，谁能保证小妖到时候又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了，虽然她相信小妖没本事伤得了王爷，但是只要她还有这个企图，那就是她管教不严呀。所以这些天查嬷嬷绞尽脑汁终于想出了这个法子，从小妖的眼神中，她知道她成功了，看来短时间内她还可以稳住她，但是长时间呢？查嬷嬷暗叹一声，摇了摇头，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

* * *

第七天晚上，林小妖果然又被净身带到了博焕的床上，查嬷嬷临走时还特意嘱咐她："小妖，王爷现在公干还没有回来，你就耐心在床上躺着吧，千万不要动什么脑筋，我会在屋外侍候着，想想苗玲吧。"

查嬷嬷的话带有严重警告的意思，林小妖心里虽明了，只是让她就这么的逆来顺受，实在是比死还难受，比身受毒打还要痛苦。她暗

暗发誓，只要她林小妖一天不死，她一定要逃出这个鬼地方，还要想办法救出苗玲，彻底断了要挟她之路。

博焕回房的时候已经半夜了。与南瑞国的僵持局面因着今天南瑞先锋官罗仕云力挑红土城与阳石关之间的一个小城风池镇而被打破了。这罗仕云也真英勇，一个人带着五百人的小锋队，昨夜偷偷潜入风池镇，今早上就在城头挂出了南瑞旗号，宣告重新夺回风池镇，两国大战一触即发。但博焕还不想这么快开战，因为沙夯带领的几万大军还未归队，敌我力量对比悬殊，现在风池镇又失守，南瑞方面已经占据了有利地形，现在开战局面会很不利的。所以博焕连夜加紧布署防御措施。

博焕注意到了床上用薄沙半隐半现遮盖着的一具美丽的胴体正侧着身子背对自己绻曲着。他轻轻走到床前，发现她闭着眼睛，也不知道是否熟睡。撩开那层轻沙，一个绝美的身体毫无保留的展现在了他的面前。博焕微微一笑，庆幸着她的身体并没有留下任何伤痕。他的手忍不住轻触起她的肌肤来，上次虽然已经占据过这具美妙的身体，但是他并没有任何的记忆。他手指经过的地方，肌肤细腻而又柔滑，说实在的，他从来没有如此的细细的品味过一个女人的身体，也从来没有对一个女人的身体产生如此的兴趣。

突然，那身体轻微的颤动了一下，又立刻回复了一动也不动的状态。博焕知道她一定是醒了，手上的力度慢慢加大，范围也慢慢加大。

终于，林小妖忍不住博焕这样的挑情手段，本能的往里退缩逃避。可是，还是没能逃开博焕的掌握，他的一只手象铁箍一样将林小妖的双手举过头顶锁牢，另一只手继续在林小妖身上游走。他的眼睛紧盯着林小妖的脸，他不想放过她的任何一个表情。她的每一个表情，包括皱眉都会让他下身燃烧起雄雄烈火，加上她的身体受不了他的手而本能的蠕动也令他兴奋异常。他将脸紧贴着她的身体，那身体

散发出的阵阵幽香，是博焕这辈子闻过的最刺激他性欲的香味，为什么她身上的气味这么与众不同?

博焕十三岁就已经和女人做爱，却没有一次象今天那样兴奋，甚至有点迷失。他还怕他太大的力量，会不经意的伤害他怀中柔弱的小东西。但是他知道，她必须习惯承受他的身体，因为她已经勾走了他的魂魄。

虽然博焕已经很小心的进入她的身体了，但他依然看见她痛苦的表情。她的花蕾实在太紧，但是一旦进入便完全紧密包裹，让一个男人得到最大的享受……

第十四章 难割舍 痛悔酒后言

这一晚上，博焕要了小妖三次，如果他不是看见小妖已经面白如纸，无论如何再也经不起又一次进攻的话，他不会唤查嬷嬷进来抬走小妖的。他不能再把她留在身边了，因为只要他的手一触到她的身体，他的冲动又会汹涌而来。三十年来，他第一次有了爱的感觉，这让他终于明白以前的那些是什么，那只是原始兽欲的一种本能而没有灵魂的发泄，而发泄的对象是谁，他从来没有关注过，完事之后，他甚至会一脚踢开……

查嬷嬷带走小妖的时候，照例请示博焕道："王爷，要不要留种？"

要是换在以前，博焕连想也不想就会说："不留！"这是王府的规矩，每个与王爷合体的女子都有可能诞下龙种，所以这些女人虽然没有地位，但是一旦怀了龙种就是身价百倍了，这不是她查嬷嬷能做得了主的了。不过博焕这么多年来，从来没有破过例，连他的两个妃子都没有留下过种，即便如此，查嬷嬷在他每次完事之后也还都照例询问一遍。如果王爷说不留，那么她在送这些女人回去之后都让她们喝上一碗密制的不孕汤，彻底的免除后患。

不过今天的博焕还是犹豫了一下，才道："不留！"

* * *

话说这两国战事一天比一天紧张，两军已经在离红土城八十里外摆开阵势，打算大干一场。南瑞主将桓维也是一位老将，又多了罗仕云这员猛将，无异于如虎添翼，在阳石关集兵力四十万，先是一举夺回风池镇，现在又开始下战书，箭头直指红土城，喊出的口号也是收复红土城，把北狄番邦彻底赶出南疆。

博焕不是怕打仗，这一仗他已经等了很久了，只是现在他自己的国土上内乱未平，冒冒然打起来恐怕会军心不稳，所以对于这次南瑞的叫嚣，他只是冷静的采取拖延战术，派了几员大将在阵前与敌战了几个回合，同时又加强红土城的内部防御，他在等待一个最恰当的时机反攻，在战场上他的嗅觉就象豹子一样敏锐。

沙夯的回归，无疑是一件令人振奋的事情，因为他带回来的不仅是北狄的精英，还有一个最好的消息，那就是他光荣的完成了剿灭北狄境内二股骚乱的任务，这对于稳定军心及实现反攻都是非常有利的。所以，当晚，博焕便在军中摆酒为沙夯庆功。

但是这毕竟是两军交战时期，所以宴罢，众将士都快速回归岗位，只留下他们两人继续畅谈。

博焕已略有酒意，拍着沙夯的肩头道："沙夯啊，这次你立了大功，我该怎么奖赏你呢？好吧，你说吧，加官进爵，宝剑美女，随你挑！"

沙夯淡淡一笑，回道："末将先谢过王爷。末将受王爷大恩，已受封为一品南征大将军，此等荣耀，已鲜有人及，末将今日不求加官进爵，只求赐一样东西，不知王爷可否赠予？"

博焕听罢哈哈大笑，道："你不会是想要那火龙涎珠吧，只可惜，这东西只在北狄及南瑞宫中各一颗，还有一颗还不知下落，本王也无法给你。"

沙夯一听，立即站起，行礼道："王爷，如此珍贵的东西，末将不敢妄得，末将只是……只是想王爷赐我一女，此女……"

沙夯话音未落，博焕又已笑起来道：“沙夯，你小子看中谁拉？你这么大的军功，只求一女，恐怕太少点了吧。”

沙夯正色道：“那王爷是答应末将了？”

博焕依旧笑道：“我当是什么，你这么个小要求，我岂能小器，你说吧，你想要谁？不要说一个，十个我也给了。”

沙夯大喜道：“谢谢王爷，末将不需要这么多女人，末将只想得一女。不知道王爷可否记得，二月前我曾送一个女子来王府，是南瑞国兰勇进贡过来的，她名叫木姬……”

“什么？”博焕大吃一惊，愣在当场，酒也醒了七八分。

沙夯以为博焕没有听清楚或者根本没有搞清楚是哪个女人，毕竟他曾经关照过查嬷嬷帮他私藏起来，所以他又重复了一遍：“她叫木姬，王爷如果问下查嬷嬷，她该知道是谁！”

博焕闭起了双眼，他不想他的失态被沙夯看出来。可是一闭起眼来，小妖那楚楚动人的样子就立刻呈现在他的眼前，他的心象是被重击了一铁锤。自那晚以后，博焕就因为军务繁忙，十几天没有回王府了。他此时真的有些后悔，怎么就忘记了小妖是沙夯带回来的？如今话已出口，军无戏言，怎么能够反悔呢？沙夯这小子立了如此大功居然只为了求她，看来这个女人真是能让男人神魂颠倒。

望着博焕的脸色越来越青，沙夯有些不解，这博焕是怎么了，以前军中有将士向他求美女，他大方之极，也不管他有没有军功，就是为了笼络人心，他也慷慨相赠。如今博焕自己也说了，他沙夯所立下的赫赫战功，不要说求一女，就是求一城女子也无可厚非。只是今天本来十拿九稳的事，却被博焕的突然沉默，让他没了方向。

一时间，两人各怀心事，气氛尴尬异常。沉默了有刻把个时辰，还是博焕首先发话了：“沙夯，你换别人吧，除了她，你要谁都可以，唯独她不行。”这番话从博焕口中出来，连他自己也听得心惊。对一个部下兼兄弟刚许了诺，就立即反悔，那是他三十年来没有做过的事情，如今却因为一个

Chapter_2

女人，让他失信于人。可是刚才他仔细想过了，让他把小妖拱手送人，他无法做到。

沙夯被拒请求，虽然有些震惊，但是却也坦率，道："王爷可否告诉末将原因吗？"

博焕心言对不起了，嘴上却说："她曾意图行刺本王，现在还是待罪之身，所以本王无法将她交给你。"

"什么？"轮到沙夯呆住了。

第十五章 息战鼓 惊失爱人踪

博焕解开衣裳，他的胸口虽然已经用了最好的药了，但是刀疤因为太深还没有完全退去，沙夯依然可以看见那个划在心口上的新伤痕。博焕如果不是因为感到对不起沙夯，他是不会这样子在沙夯面前展示伤口的，他，一个战场上所向无敌的战神，被一个女人就这么在胸口刺了一刀，并不是件荣耀的事情，而那个女人的刀，虽然没有刺到他心脏，但是他的心却已被她拿走了。

看见沙夯目瞪口呆的样子，博焕继续说道："本王正要问你，你是怎么得到她的，她到底是什么人？"

沙夯先是被眼前的事情惊呆了，所以也没有想到过以小妖这么个柔弱的样子，怎么就能在如豹子般敏捷的博焕心口扎上一刀，而且这人还是他带入王府的，追究起来，他也还脱不了干系，这一下他倒是被博焕糊弄过去了，也不敢继续提出要人的请求了，连忙答道："末将曾听兰勇说她也是被他们掳上山的，他们也不知道她是什么人，反正是个绝色美女，就送来了这里，想对王爷表示忠心。王爷，要不要末将派人再去查探她的底细？"

博焕想了想，管她是谁，以前姓氏名谁，总之从现在开始，她就是他博焕的女人了，谁也不能从他身边将她夺走，于是便道："不用了，现在两军开战在即，正是用人的时候，先把此事放一放吧。"

“是！”沙夯应道。

“好了，沙夯，你还没有说你想要什么奖赏……”

* * *

二军阵前，因着沙夯回来，又开始势均力敌了，南瑞朝仰仗着它独特的天时地利人和，已经和能征惯战的凶猛异常的北狄将士形成对抗局面，几场大战打得惊天地，泣鬼神。双方都损兵折将，却也都没有任何可能的进展，两军又形成了新的胶着状态，因此都偃旗息鼓，各自养精蓄，等待下次大战。

博焕留了部分将领继续严守阵地，防止南军偷袭，自己则率部与沙夯一起回了红土城。

他和沙夯刚入王府正厅，屁股还没有坐稳，只听下人报查嬷嬷求见。心中奇怪，这查嬷嬷是管内务的，照理说这种时候很少来正厅。当下看了一眼沙夯，想沙夯也不是外人，便让她进来了。

查嬷嬷一进门，就跪倒在地，诚惶诚恐地道：“王爷，老身死罪，请王爷责罚。”

博沙二人面面相嘘，均感诧异。

“查嬷嬷，什么事？你说吧，不要给我打哑迷！”博焕低喝道。

查嬷嬷低声道：“王爷，小妖她……她……她逃了！都是老身的错，没有看好她，一同逃走的，还有苗玲！”说完她磕头如捣蒜。

博焕倒吸一口凉气，右手啪的击在茶几上，只见茶几应声而裂，桌上茶壶水杯摔了一地。众人均知王爷虎威，连大气也不敢出一声。

“什么时候的事？”博焕的眼中散发出一种阴冷的目光。

“回王爷，是三天前的事了，老身已经派这王府里的亲卫们到处去找了，只是，只是一时间还没有任何消息。”

“来人！”博焕一声断喝：“给本王把后花园的守卫都带上来。”

不一会儿，守卫这后花园的六个门守都被带了上来，跪倒在地。

“说吧，怎么把人给看丢的？”博焕依然阴冷的说道。

那几个人早就吓傻了，哆哆嗦嗦的，连话也说不清楚。还是其中一个稍胆大点的人道："禀王爷，那天小的是值晚班，到了晚上查嬷嬷过来的时候，才听说少了两个人，府里到处找也没有找到，估计是白天就逃走了。可是我问过他们白天可曾发生过什么事，他们说……他们说只见到里面一群女人在打架……"

博焕眉头深锁，脸色铁青，喃喃地低语："一群女人在打架？"突然他一抬头，眼中射出一线精光，厉声喝道："一群饭桶，来呀！给本王全部拖出去斩了！"

底下顿时哭声讨饶一片，但是这王爷的残暴大家都是知道的，立即拥上一群虎狼亲兵，捆了这六人就出了门。

查嬷嬷也有点吓住了，她侍候了英尔王近三十年，却从来没有见他今天这般发怒过，二话不说，连杀六名亲兵，只因逃了二个小小的女奴，这是绝无仅有事情。连在一旁的沙夯都有点坐不住了，道："王爷，依末将之见，她一定还在这红土城，连日的战事，红土城早就已经封城。虽然现在战事已缓，但是开城令却还未下，只要她人在城内，一定可以找得到她。

"不错！"博焕脸色稍缓，继续道："传令下去，给本王画像后挨家挨户的搜！各大街小巷全部张贴告示，举报者赏黄金百两，如有窝藏王府逃奴者，全家满门抄斩，诛灭九族！"

这英尔王一声令下，整个红土城内顿时风声鹤唳，街头巷尾到处贴满了捉拿王府逃奴的告示。大姑娘家白天也都不敢出门，怕被错认为是逃奴给官兵抓了去，那还不真成了奴隶了？一时间人人自危，各自紧闭自家大门，不敢探头。一队队官兵更是手拿画像，横冲直撞地闯户搜查。

* * *

红土城西北郊有一座叫做"静心居"的小道观，年久失修的残破围墙稀稀拉拉的竖立在那里。观内，一个身穿灰色道袍的小道姑正在这

破烂的道观内清扫着树叶。时已夏末入秋，阵阵秋风袭来，已有凉意，树叶更是随风飘落，在刚刚扫净的地上又多了几分秋意。

一张王府告示随风吹进了院内，飘落在了小道士跟前。只见她拾起告示，从头到尾看了两遍，连忙揣进衣兜，放下扫帚，匆匆走进院内一间小屋。

一个妙龄女子正坐在坑头了缝着一件男装。此女正是与林小妖一起逃出王府的苗玲，而那小道姑就是英尔王全城搜捕的林小妖。

第十六章 遇良机 勇逃英王府

“姐姐，你看！”小妖一进门就拿出了那张告示，递给了苗玲。

苗玲见了脸色也变了。

“那魔鬼赏黄金百两抓咱们姐妹呢！”小妖揶揄着笑道。

“亏你还笑得出来，也不想想，要是真给抓回去了，还不给折磨得生死两难啊！”苗玲不知道小妖是用什么做的，怎么就胆子大的吓人。想起那日小妖鼓动自己一起逃跑，说是什么绝好的良机，自己先是不肯，可是硬是被逼着走到了这一步。

原来自从英尔王离开王府去了前线对阵以后，王府里那帮女人更是闲得发慌，特别是那些北狄女人，原就风骚，无论她们在府里地位如何，她们总是王爷的女人，所以一直有些趾高气扬，这些天来，没了男人，一个个的浑身不舒服，所以常常在那里斗嘴滋事。

这天说来也巧，林小妖在还未遇到博焕以前就计划过出逃方案，只是在最后一晚功败垂成，自认倒霉。后来她被博焕破了身，一下子感到前途暗淡，也不知道该不该再去找罗仕云，所以一时间犹豫不决。没想到上天送给她一个大好机会，让她痛下决心，逃离这个地狱。

那天一清早，林小妖刚起床，就听见院子里有人在骂骂咧咧，吃了早饭后动静就更大了，发展到二帮人在那里对骂。小妖先是嗤之以鼻，后来看看形势不对，两帮人居然打起来了，而那两个守卫可能也因为早就垂涎三尺，果然见势就进来卡油，一时间乱做一团。林小妖

算了一下时辰，真是天赐良机，那送菜的马车正是这个时候出来，所以她不再犹豫，拉了苗玲就往门外奔。

苗玲一开始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了，直到出了大门才吓出一身冷汗，不敢继续走，小妖急了，道："既然已经走到这一步了，你回去难道他们还能饶了你？"正说着那马车驰来，小妖连忙拉了她躲在了石狮后面，见马车过了，才跳了上去，刚好避开赶车人的余光。

就这么她们糊里糊涂就出了王府，她们等着马车一停，就偷偷的下了车，神不知鬼不觉。

苗玲还惊魂未定，直到此时，才有些安心，看来她们目前是有些安全了，只是接下去该何去何从，小妖也没了主意。她本来的目的就是先逃出来再说。她们先去了城门口，见到城门因为战事已封，想出城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了，一时间她们无所适从。幸好这苗玲原是这里人氏，只是丈夫已死，又已失身，夫家的亲戚定是不能容她，突然想起她娘家还有一个表姨，年青时候因为婚姻不幸，出家做了道姑，而她的道观也在近郊，便投奔过来了。

话说回来，林小妖见着这告示，心里也有些不安，毕竟这道观也不一定十分安全，官兵总有一天会搜过来。她自己倒不是很怕，她怕的是苗玲落到他们手上，不知道会受什么酷刑了，还有可能连累道观众人，告示上可是说窝藏王府逃奴者，全家满门抄斩，诛灭九族呀。如果真因为自己而害死全观上下十几口人，那她林小妖的罪孽可是深重了。如今城门依然紧闭，想要出城那是不可能的，离开道观更是无路可走，只能呆一天是一天了。

林小妖上了个心眼，偷偷从厨房偷了把小刀，贴身藏起来，以备不时之需，实在没路走了，死了也比被抓回去强。

她又回房苗玲合计一下，是否将实情禀明苗玲的表姨此观观主静妙上人？毕竟现在她们是通辑犯，如果观主执意不肯再留她们，也是情有可原，她们也不能害了观内众人呀。

这静妙上人已年过四十，年轻时候也是一个标志的美人儿，现在虽徐娘半老，但风韵犹存。她安静的听她们徐徐道出原委，许久没有做声。

直到最后才淡淡地说道："你们留下吧，现在外面到处是官兵，离开道观就是让你们去送死，我们都已是城破之奴，苟延残喘至今，还是生死由命吧！"

* * *

"查嬷嬷，把人给我带走！"博焕在屋里发怒。

查嬷嬷连忙应声进房，指挥手下，从博焕床上杠了人就走。"王爷，要不要再换一个？"她小心的问了一声。

"不用了，都给我滚！"博焕低喝道。

"是……"查嬷嬷边退边应。

"哎！这已经是今晚第七个了！"查嬷嬷长叹一声。自从博焕回来以后，就对诸女百般挑剔，第一天晚上换了三个，第二天换了五个，今天则换了七个都没有满意，再这样下去，她快走投无路了。她已经嘱咐了沙夯，如果在城中搜着了和小妖长得相似的女子，一定要让她看看，实在不行，先拿上去凑合一下。

可是，这林小妖乃人间少有绝色，是有些来历的（此事后文会表），查嬷嬷一厢情愿想在红土城找个替身谈何容易。所以后面几天，博焕的脾气越来越大，就这么两个女人，整个城搜了好几天了，还没有什么眉目，他不得不怀疑他的手下有问题，如果是敌军的探子来这里，那不显示出他们有多么的无能吗？所以，他愤然将城守以赎职罪下了大狱，喝令新城守三天之内把人给找出来。

红土城的风声越来越紧，可疑女子被抓了不下上百个……

* * *

"静心居"最终也未能幸免于难……

这一日晚，林小妖和苗玲正在房中闲聊，突然一道姑匆匆从她们房前经过，去了隔壁观主的房间。不一会儿，观主静妙上人便来到她

们房中要她们收拾东西赶快跟她走。

两人见观主神色凝重，好象是发生了什么大事，一种不祥的预感袭遍了她们的全身。浑糟糟的跟着观主进了她的房间，见她轻转床头的一个小把手，一排破旧不堪但仍结实的红木大橱突然从中间开了，露出了仅可走一人的通道。

静妙上人最后看了她们一眼道："快进去吧，这个秘阁只我一人知道，是老观主告诉我的，几十年来都没有用过，你们先进去躲躲，等官兵走了，我再叫你们出来。"

第十七章 贪金欲 小道生恶心

林小妖感激地向静妙上人拜了拜，知道情势紧急，只要自己和苗玲躲起来了，官兵们搜不到人，就自然就会走的。所以她二话不说，拉了苗玲就往里钻。

这是一个可以容纳四五个人的暗格，有通风口，还有一个如砚台大小的小窗，可以看清楚院子里的情形。

只见一群如狼似虎的官兵高举着火把冲入观内，透过残破的围墙，她们还可以看见观外也已给一群群火把层层围住，两个人不由得面面相嘘，看来官兵来的人数还真是不少。

静妙上人及观内的众道姑已经都给赶到了院内，还有很多官兵在每个房内搜查。

突然，林小妖看见众官兵都向左右两边退去，中间留出一条走道。一个身材高大魁梧，气宇轩昂，身披上等的豹皮抖篷的将军走进了观内，众官兵都屈膝致礼。

林小妖看了倒息一口凉气，回首再看苗玲，见她已是脸色惨白，手足俱冷。此人正是她们深恶痛绝的英尔王博焕，他的身后还跟着大将军沙夯和另一员武将。

英尔王博焕怎么会突然出现在这里，这里面还有一个原委。

原来静心居的众道姑平时不太出观，一方面现在红土城内已被北狄被占领，那些北狄人都凶残成性，所以通常来说留在观内是最安全

的，因此现在观外发生的种种大事都被一墙所隔。但是观内十几口人总是要吃饭的，到了粮尽米空的时候，总是要有人出观去采购些。那些小道姑谁也不愿意去，所以每次只好抓鸠来决定。这次的倒霉蛋是个叫园敏的小道姑，出家时间不长，因为家里实在太穷，父母卧病在床，还有个七八岁的弟弟，为了能让她吃上口饭，才让她出家当了道姑。

这天她出观后就发现街上与往日的情形有些不同，鬼影也不见一个，只有一队队的正在巡查的官兵。大街上贴满了大大小小的告示，她连正眼也不敢看一下，哆哆嗦嗦地走到了她们时常买米的那家米店。只见店门也紧闭，敲了许久才有人开了条缝，探出头来。一见是个道姑，便让她进了门。

她正奇怪，米店的王老板就上来问道："啊呀，这么兵慌马乱的时候，你怎么敢一个人走在这大路上？"

"王老板，我们观中没米了，麻烦你送些米去观里面，这是银两。"

"送米？现在我们连大门也不敢出，怎么送？"王老板直摇头。

"发生了什么事了？我这一路走来，也没见个人。"园敏不解地问道。

"官府都张贴出告示了，要重金捉拿王府逃奴，听说还要抓活的，已经有些天了。谁知道那些人逃哪里去了，现在年轻女孩都不敢单独出门了。"

"原来如此！"园敏嘟囔了一声，反正与己无关，她也不愿多问，她最关心的是米粮问题，和王老板商量了半天，王老板终于答应明早上替她们送去，又送她出了门，千叮万嘱回去的路上小心点。

圆敏出了米店，看看天色将晚，又忽然刮起了大风，把个人吹得冷飕飕的。一张告示随风而落，吹到了她的眼前，一张熟悉的脸也跃入了她的眼睑。她好奇的拾起了那张告示，其中一人的画像不就是观主的侄女吗？而另一人她并不认识。

其实这为王府画像的画师并没有见过林小妖，所以他只不过是凭着众人的口述才画了个大概，却怎么也画不像，特别是那双眼睛，根本无法传神，加上林小妖自打来了道观后，穿上道服，刻意隐瞒收敛自己，对于她来说上次被兰勇所劫就是前车之鉴，所以这次重获自由后她就处处小心，与原来的她可谓判若两人，因此圆敏并没有认出她来。

但苗玲却没有这么走运了，画师画出了她的九分神韵，一眼就被圆敏认出来了。这下圆敏可是心头鹿撞了，百两黄金呀，她从来没见过这么多钱，听也没有听说过，那对于她来说是上天文数字，百两黄金恐怕够她家吃饱穿暖一辈子了，还可以给父母治病，给弟弟读书，从此她家就可以丰衣足食，一辈子无忧无虑了。她就这么糊里糊涂想着，浑浑噩噩地走到了衙门口。

园敏正在门口踌躇着是否该去报案，就被衙门内凶神恶煞般冲出的一群人给喝住了："站住！"

园敏哪见过这阵势，吓得她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抖抖嗦嗦的说："我……我……我知道这人……在哪里？"说完她颤抖着用手指了指画像上的苗玲。

说来也巧，沙夯与新上任的城守萨隆一向交好。这萨隆一上任就遇见一桩头痛的事情，他知道如果三天里面他也毫无头绪的话，那他将与他的前任得到同样的下场，而眼看这三日之约眨眼就要到期了，所以他急得约了沙夯替他想办法。

沙夯刚与萨隆商量完毕正好出衙门口的时候，就见到一个道姑鬼鬼祟祟的在门口张望，他们都是武将出身，特别警觉，当场便喝住了圆敏。

直到听了园敏的这番话，他们两人又惊又喜了好一会，便让人将园敏带入内堂，仔细询问。虽然这小道姑并没有认出小妖来，但是只要抓住了苗玲，就不怕查不出小妖的下落，所以在这当口，他们也不管是真是假，立刻调集人马，押了园敏便想前往"静心居"……

* * *

沙夯他们俩人一路匆匆赶路，才没走到一半，正遇上英尔王博焕回府的马队，连忙恭身行礼。

博焕诧异天色已黑，两员大将行色匆匆，知道一定是有什么事情，便唤了他们来询问，一问之下，才知道了原委，他沉思了一会，居然蹦出了一句话："本王也随你们去凑个热闹。"

沙夯与萨隆大惊，他们本来也没有十分把握信了这个小道姑的话，只是死马当作活马医，每个机会都不想放弃，但就抓个逃奴这么点小事，哪值得王爷亲去，说实话，就是沙夯出面就已经是很小题大做了。

但是博焕也不听劝阻，问清方向，调转马头就往"静心居"驶去……

第十八章 痛疾首 难忍累无辜

"静心居"院内，灯火通明。

博焕等人仔细看了看，在众人里面并没有发现小妖二人。搜查的人也都回报观内再无别人。

萨隆拿出告示，厉声喝道："你们，有谁见过这两人的？"

众道姑哪见过这阵势，整个道观都快被官兵们压塌了，十几个小道姑被挤在一团，瑟瑟发抖。

这其中只静妙上人一人还稍微冷静，她见了官兵里的园敏，即刻心领神会，淡淡地说："这位军爷，贫道乃此观的观主，称号静妙。这画像中一人乃是贫道之俗家侄女，前些日子曾来我处小住几天，只是昨晚已离开了，也没有告诉贫道去了哪里。至于另外一人，贫道却从来没有见过。"

静妙上人这话说得不卑不亢，进退有续，一时间萨隆倒是没了话讲，一怒之下，命人将园敏带了上来，问道："她说的话可属实，你不是说人现在在观中吗？"

园敏眼光接触了师傅严厉的审视，早已做贼心虚，一失足成千古恨，她哪知道事情会搞这么大，这么多官兵一起围住了个小道观，还要和她师傅对质，吓得她脸色早已惨白，颤抖着说道："我……我最后见她是……在昨天吃晚饭.....的时候，后来……后来就再也没有见过她……我……我不知道……她人已走了，官爷饶命！官爷饶命！"说完磕头如捣蒜，连额头都磕出血来。

博焕在一旁静静的看着，此时才抬头用眼仔细观察着四周，他有种强烈的感觉，他的女人就在这里附近，只是藏得很好，一时间搜不出来，以这个女人的狡猾及勇敢，一般的人恐怕都不是对手。这不，萨隆也没折了，正用眼光请示着自己该怎么办？是否将这些道姑都带走关押起来？

因为有博焕在，沙夯也不好多说什么，眼睛也望向博焕这里。

博焕长长的吸了一口气，冷酷而有力的说道："告示上写得很清楚，窝藏王府逃奴者全家满门抄斩，诛灭九族！你们居然收留而不报官，该当死罪！来人呀，给本王全部就地正法！"他说这话的时候用眼光扫着远处，似乎说得有点心不在焉，但是后面几句话又说得字字铿锵，在这夜深的晚上，传得特别的远，也特别的恐怖。

他的话音才刚落，早有手下冲上来，绑了众道姑，顿时哭声一片。

果然，躲在暗格里的林小妖和苗玲听了如头顶心敲冰柱，整个人彻底的透心凉。她们没有想到，这王爷如此凶残，居然全观上下一个也不放过，就要血溅当场。

林小妖更是心如刀绞，都是自己一时意气用事，害得现在要连累这么多人将在她的眼前被杀戮，这将是她一生中见过的最残忍的景象了，而那些人是她的恩人呀，她怎么能够坐以观毙？

她回头看了苗玲一眼，对方也已是泪流满面，她轻叹一声，神情坚决的说道："姐姐，你待在这里，无论外面发生什么事情，你都不要

出去，答应我，你一定要答应我，你听我的话，才是对我最大的帮助，知道吗？”

“小妖，你想干什么？你不能出去，你不能再落到他们的手上了，他们对付逃奴是很残暴的，你……”苗玲话还未说完，就被小妖制止道：“你放心，再怎么折磨，他都不想我死的，否则上次我就该死了，只要我还活着，我就有机会再逃出来。”

苗玲知道小妖是要想救那些道姑了，虽然她感到那无异于以卵击石，只是眼睁睁的望着这么多人因为自己而遭杀身之祸，也是于心不忍，这叫她以后还怎么独活？看着小妖的眼光已经非常坚决，看来她是主意已定，无法挽回。苗玲自认没有林小妖这般诡计多端，自己也没有能力可以救众人，只能靠小妖了，所以她说了最后一句话：“那你也一定要答应我，无论发生什么事，一定要活下去，否则哪一天，如果你让我知道你不在了，我也一定不独活在这个世上。”

“好姐姐，我答应你！”

两人相拥而泣。

但是时间并不等人，已经有一个道姑倒在了血泊中……

林小妖在进暗格的时候就注意到进门的地方有一个开关，是供里面的人开门出去的，她急忙出了藏身之处，并又重新关上暗门，出了静妙上人的房间。静妙上人房间本来就在二楼，所以她找了一个二楼正对院内的窗前。她将窗户全部打开，使她整个人暴露在了官兵的视线之中，同时她也看见刽子手正在举刀迈向另一个道姑……

“住手！”她的声音虽然清弱，但是却逃不过博焕他们久经沙场的耳朵，所有人都抬眼望向那扇窗。

只见小妖娇俏俏的站在那里，“你们不是要找我吗？我现在在这里，放了那些人！不关她们的事！”小妖怒道。

博焕示意手下暂缓杀人，他仔细看了看远处的小妖，只见她穿着道袍，整个一小道姑打扮，虽然已经面目全非，但是那坚定的眼神正如那晚刺杀他的眼神，没错！是他苦苦寻找的逃奴小妖，那个勾走他

的魂魄后又背叛他的女人，他要的他终于找到了，他的眼中掠过一丝得意。那些小道姑的生死根本不在他的考虑之中，但是如果他不是以这些人的性命做饵，他就钓不到他要的这条鱼。

博焕虽然内心喜悦，脸上却丝毫不露声色，他依然冷然道："你终于露面了？可是她们窝藏你，可是死罪，怎么能轻易放了呢？还有没有王法了？"

第十九章 钧一发 智保静心居

"王法？这城里的王法还不是你一个人说了算？也好，如果我小妖无法报答观主的救命之恩，那就让我与她们同赴九泉，让我死也死个安心。"说完她拿出怀中暗藏着的尖刀，指向自己的脖子。这林小妖现在是孤注一掷，她已无路可走，只能一搏英尔王并不想自己就这么轻易死了，这看来是唯一可以凭借的手段了。

"她居然要挟自己？"博焕心中怒道，但是却也佩服她的聪明与果敢，看来只有先稳住她，回去再收拾她了，有这么多道姑在他手上，不怕她搞什么花样。

"好！既然你肯自己出来担待，我就饶了这些人，不过死罪能饶，活罪难饶，我就罚这些道姑终身不许走出这道观一步。"这对于一向横行于世的博焕来说，已经是做了极大的让步了，连沙夯都啧啧称奇。他这辈子没见过博焕被人要挟而让步的，如果有谁敢要挟博焕的，恐怕话还没说完，就已被他劈死了。直到此时，沙夯才感到博焕与小妖之间并不如博焕所言那么简单，心中不由得疑云暗升。

可没想到林小妖并不领情，反而得寸进尺，继续说道："还有一条，我可以跟你走，但是你要立刻收回搜捕苗玲姐姐的命令。"

这个要求连沙夯也感到过份了，她一个逃奴，居然要官府放弃搜捕另一逃奴的命令，只凭架在她自己脖子上的一把刀。他回望博焕，果然见博焕眼中果然充满怒意。沙夯一度担心博焕一怒之下，会杀光这里所有的人。

整个院子一下子安静下来，连一根针掉下来也可以听得到。

许久，博焕才从牙缝里崩出几个字：“萨隆！传我命令，收回告示，全城取消封禁！来人，给我把她带走！”说完他头也不回就先走了。

随着博焕的怒喝，几个士兵已经冲上楼来，卸下小妖的武器，将她带下楼去。

林小妖经过院子的时候，见到众道姑都已经给松绑了，可是刚刚从鬼门关回来的她们个个还都惊魂未定，有的还在低声哭泣。只静妙上人一个依然神色冷静，望着小妖被官兵带下来，走到她面前。

林小妖见到了那倒在血泊中的正是出卖自己的园敏，没想到英尔王第一个用她来开刀。今天的一切虽然都因她的告密而起，但是林小妖并不怪她。她们都是穷苦人出身，这世界上能够不为百两黄金所折腰的人毕竟不多。只是她不够聪明，遇上了向英尔王这样的人，怎么也捞不到什么好处的。

“观主，厚葬了她吧。无论怎么说，她的死都是因我而起的。对不起，观主，给你们添麻烦了！”林小妖向着静妙上人，盈盈下拜道。

“不要这么说！你放心的走吧，一定要保重啊！”静妙上人轻轻道。

* * *

当晚，英尔王王府正堂中，博焕正满脸怒容，今天他真是衰到家了，被一个女奴步步紧逼，而考虑再三的他居然还当着这么多部下的面答应了，他认为他简直要疯了。不行，不能被一个女奴牵着鼻子走，如果自己到现在还下不了手来处罚她，那么他就不叫博焕了。

于是，博焕最后望了一眼下面跪着的小妖，冷冷的道：“查嬷嬷！”

“在！”查嬷嬷知道主子要宣布结果了。

“按照王府规矩，该怎么处罚逃奴？”博焕的声音象冰一样冷。

“禀王爷，按规矩必须受烙刑。”查嬷嬷说完看了一眼博焕，还想说什么，但是终于忍住了。

“烙刑！”博焕闭上眼睛喃喃的道：“拉下去，用刑！”

“王爷？”查嬷嬷欲言又止，因为她看见了博焕阴晴不定的脸色，想他盛怒之下，恐怕很难收回成命，故转口应道：“是！”

其实英王府对待逃奴的刑罚除了第一种烙刑外，还有几种，只是查嬷嬷估计她说出来后，博焕一怒之下便要下手对付小妖，那小妖恐怕也活不过今天了。不过要是过些天博焕气消了的时候，又命她救回小妖，万一真要有个三长二短的，恐怕不是她查嬷嬷能担待得起的，所以查嬷嬷还算挑了个最轻刑罚的说出来。

那是一种专门对付逃奴的手段，就是用烧红的烙铁在逃奴的手臂上烙上奴印，谁家的奴隶就烙上谁家的名号，这样被惩的奴隶就永远是奴隶了，一辈子也擦不去这个记号，受刑者将永世不得翻身，这不仅是肉体的处罚，也是精神上的一种凌辱。

林小妖虽然也害怕，但是要她出口向英尔王求饶她做不到，而且今晚当着这么多人要挟他的时候，小妖已经做好付出一切的准备了。虽说是最轻的刑法，但是当那光着膀子粗暴凶恶的行刑手钳着烧红滚烫的烙铁走向她的时候，她还是吓得魂飞魄散，碍于手脚都被绑在了柱子上，连个本能的躲闪也做不到，可是她的嘴唇已经被她咬得滴下了鲜血，她暗暗发誓，今天的仇，她林小妖终有一天要报。

只听“哧一一”的一声，小妖痛得昏了过去。

* * *

博焕自从小妖被带下去以后，就一直坐在中堂，用胳膊托着脑袋，闭起眼睛佯睡。几个辰前，他一狠心命人对小妖用刑，到现在他的心情还没有恢复平静。他的心从来没有这么痛过，他满心希望那个女人会向他求饶，那么或许能让他心理平衡一点。可是从头到尾，小妖跪在那里连头也不抬一下，他受不了那样的冷漠。他，堂堂七尺男儿，英雄巴布罕的儿子，战场上杀敌无数的战神，北狄王国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英尔王，居然被一个女奴弄得灰头土脸，这是他这辈子没有经受过的。可是，自从小妖被带下去以后，他的心就象又被扎上了

一刀，让他疼得几欲收回成命，他只好拼命忍住，却是越忍越难熬……

第二十章 心迷离 噩梦魂牵萦

终于还是忍不住，博焕命人叫来了查嬷嬷。

查嬷嬷见这么深更半夜了，主子还是坐在那里，顿时心神领会，没等主子发话，便道："禀王爷，小妖已受刑完毕，现下已被送回后园，老身正命专人严加看管。只是……只是……"

"只是什么？"博焕不耐烦道。

"只是小妖受不过刑，昏了过去，至今未醒，不过老身已在她伤口处涂了最好的去腐药，估计不会感染。"查嬷嬷低头道。

博焕半晌没发出声音，最后才道："前几天本王在花园经过，看见'异蝶轩'至今无人居住，那里环境幽静，你命人收拾一下，让小妖搬过去养伤吧。"

"是！"查嬷嬷恭身告退，只留下博焕一人徒自伤神。

时间在不知不觉中流逝，时已快到了中秋佳节，天上的一轮圆月这些天显得格外的明亮。站在月下窗前，博焕心神不宁，只感到七魂六魄均已出窍。

已经二更天，他还是丝毫没有睡意，便披了件斗蓬，径往"异蝶轩"去。才到门口的时候，发现门口已经有了两人守卫，暗道查嬷嬷动作迅速。那两人见大半夜的，王爷突然降临，也吓得连忙行礼。

* * *

林小妖自昏迷后就一直在做噩梦，她从来没有这刻般感到虚弱无助，在梦里也是倍感孤苦。她只觉得她一个人在一片很深很黑的空旷平原上游走，四周张牙舞爪的飘来各种青面獠牙的怪物，做着各种凶神恶煞的动作，好象要把她一口吃了，又好象要慢慢的折磨她，直吓得她在那里大叫："仕云，仕云，你在哪里？你快点来救我？我好害怕，不要扔下我，不要扔下我！仕云！仕云！"

可是她依然找不到她的罗仕云，她只能一个人在黑暗中哭泣。这时，她的眼前突然出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她想也没有想，便扑了过去，口中叫道："仕云！你终于来了，终于过来救我了，快！快带我离开这里！离开这个鬼地方！"可是她依然看不清罗仕云的脸，只能抓住他雄壮有力的手臂，靠着他宽厚坚硬的肩膀。她只觉得自己很轻，被罗仕云一把搂在了怀里，那里很温暖，让她感到很安全。

突然，她的面前出现了一个女子，她披金带银，显得格外的雍容华贵，但是她长什么样，小妖也一样看不清楚。只见她娇俏俏的说："罗仕云，快快跟我回去见父王！父王有急事召见你！"

"什么？"在梦里小妖依然浑身一颤，回首凝望罗仕云，见他依然坚决的将自己抱在怀里，才略有些安心。

可是那女子不依不饶，竟然上来硬拽住罗仕云，就要将他带走，小妖一下子急怒攻心，一口气没喘过来，在梦中也失去了知觉。

* * *

博焕直到第二天日上三竿才从"异蝶轩"里出来。这一晚上，小妖在昏迷中不断叫着一个叫"仕云"的人名，他虽然不知道那是谁，估计也是和小妖的过去相关的人，只是见着这个躺在他的怀里，让他心痛着的女人在昏迷的时候依然唤着另一个男人的名字，并且好象还很依恋他，博焕心中第一次燃起一股浓浓的醋意。

可是小妖折腾了将近一晚上，她时而发烧，浑身滚烫，时而又全身上下一片冰冷，如坠冰窖。害得博焕都不敢离开她，只能将她紧紧的揽在怀里，希望她能坚强的渡过这个痛苦的时刻，并且暗悔自己对她的伤害。

临走的时候，小妖还没醒，博焕不放心，让查嬷嬷去找御医胡果过来看看，这才依依不舍的离开了"异蝶轩"。

* * *

林小妖再次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正处于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昨天的噩梦还萦绕在她的脑际，让她一下子分不清楚什么是真实什么

是梦，直到一个丫环打份的小女孩来到她的床前，银玲般的声音在她的耳边想起："小妖姐姐，你醒拉，快喝点药吧，刚煎好的。"

"你是谁？这是哪里？我为什么会在这里？为什么要我喝药？"林小妖茫然道。

"这是英王府呀，姐姐糊涂了？我叫小雪，是查嬷嬷叫我来侍候姐姐的，我还是前几天刚来府里的呢，姐姐要多多关照我呀！"小雪的声音很阳光，让林小妖听了有种如浴春风的感觉，毕竟她刚才又往地狱走了一遭。

"小雪，这名字很亲切。"林小妖念道，她的母亲李雪姬的名字中也有个雪字，所以见了小雪，林小妖很是喜欢："你为什么会来英王府？这里可不是……可不是一个姑娘家可以来的。"

"我是前两天被大搜查的时候抓进来的，后来查嬷嬷就把我留下了，再后来就要我过来侍候姐姐了。"小雪天真的说。

"是嘛！"林小妖轻轻的说，又上下打亮了这个漂亮的小女孩，天真烂漫的笑容正荡漾在她的脸上，她还不知道被查嬷嬷看中留下是代表什么意思呢！林小妖的心一下子抽紧了，这么说来，小雪入府间接来是由自己引起的，如果不是自己闯下的弥天大祸，就不会有这么多人被牵累。一想起昨晚"静心居"的血案，小妖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

"快点喝药吧，再不喝要凉了！"小雪笑着催促道。

"这是什么药？"望着黑糊糊的一碗药汤，林小妖感到有点难以入口。

"那是胡御医给你开的药，说是让你的伤口快点愈合的。"

"伤口？"昨晚的屈辱电闪雷鸣般的在林小妖心口划过，手上伤口的疼痛也慢慢加剧起来。是的，她又一次被奴役了，那个耻辱可以说和她的贞节一样，会令她终身抬不起头来，再也无颜回去见父母兄姐，再也无法回到从前无忧无虑的日子，罗仕云的影子正离她越来越远……

第二十一章 念亲恩 意外倒血泊

“姐姐！姐姐！”小雪的声声呼唤才把小妖从另一个世界拉了回来。她怔了怔，道：“你放着吧，我想再歇一会儿。”

“不行呀，姐姐，查嬷嬷关照我了，一定要看着你把药喝下去的，否则……否则……”小雪本来欢快的脸色一下子阴暗了下来，说话也吞吞吐吐起来。

林小妖心中暗骂，好个查嬷嬷，又要拿别人来要挟自己了，不过她看着小雪那可爱又可怜的样子，也是真心希望自己能喝下药来慢慢好起来的。一时间，她也不忍心伤了小雪，毕竟她的心思这么个小女孩是不会明白的，想到这里她用没有受伤的左手接过药碗，一口喝了下去。

小雪又露出了灿烂的笑容……

“姐姐，你安心再睡会儿，王府的后花园里有一些桂花开了，好香的，我去采些放你的床头吧。”

小雪离开以后，林小妖虽然又重新躺下了，可是她却怎么也睡不着了。她的头脑一旦清醒，乱七八糟的事情就会侵入她的脑海。

她想起了她的父母，想起了她的那些兄长们姐姐们，想起来她童年无忧无虑的时光，她的脸上经常会露出象小雪一样灿烂的笑容。如果不是这场战争，她已经成了名正言顺的罗夫人了，和她的情郎花前月下，舞文弄剑，写意人生，说不定他们还会生很多可爱的小宝宝，索绕膝间。可是这一切，现今都已成为泡影，罗仕云更是不知人在何方。她林小妖的一生真是失败透顶，这几个月来的经历，已经磨去了她的棱角，带走了她的意志，现在更是身处牢笼，求生不得，求死不能，继续经受着各种各样的屈辱，不知何时才是尽头?

真是后悔就这么偷跑出来，家里人这么久不见她人，不定怎么着急呢？可是她却连寄一封的给他们的能力也没有。“罗仕云啊罗仕云，你知不知道我已不在家中了，你有没有找过我，还是你已和你的公主夫人双宿双栖了？早就忘记了我这个旧人了？”林小妖心中暗念，泪水

忍不住流了下来，打湿了枕头，接着她越想越伤心，越想越痛苦，索性放声痛哭，将这些日子积聚在她心中的悲愤尽情发泄出来。

也不知哭了多久，泪也哭干了，喉头也嘶哑了，她本来就受伤的身体渐渐虚弱起来，她觉得有些口渴，她缓缓地从床上爬起来，一阵晕眩，她的眼前开始发黑，她的意识开始模糊，跌跌撞撞地走到桌子前，她觉得桌子上的水壶特别的沉重，重得她都无法提起来，下意识地，她用尽全身的力量，只听“啪”的清脆一声，水壶落地成了粉碎，她的人也因用力过猛，随之失去了重心，倒在了撒了一地碎片的地上，鲜血从她的身上慢慢渗出来，她甚至没有感到疼痛，她的眼前彻底的一片漆黑……

驱之不走的噩梦又开始过来骚扰她了。这次她掉进了一个深不见底的黑洞里，四周寒气森森，还不断传来鬼哭狼嚎，冷得她直哆嗦。在黑洞的尽头，她看见了他的父亲，她焦急地叫道：“爹，你的瑶儿在这里，在这里……”可是她的父亲只冷冷地看了看她，并不理她，转身走了。

“爹，是我错了，瑶儿错了，我不该偷跑出来的，你不能不要我呀，我是你女儿呀！”她哭得声嘶力竭。可是她的父亲还是头也不回就走了，接着她的母亲也来了，可是也只是看了看她，并不理会她的哭泣，也跟着她父亲就这么走了，林小妖彻底绝望了，她已经被她的家人抛弃了，今生今世，她再没有亲人了……

* * *

博焕自从饮了鹿血以后，整个人脱胎换骨，昨晚一夜没睡，现在又与手下商议军情，丝毫没有累的感觉，反而越来越兴奋，他甚至感到那鹿血还改变了他的个性，让他除了打仗外，还知道有个女人需要他牵挂。那个娇柔美丽而又刚强的女人，就象一颗钉子，牢牢地扎在了他的心头，让他只要一想起她来就心痛。

回王府的时候，天色还没有暗，他也不知道怎么，进了王府，就鬼使神差的来到了“异蝶轩”门外。是啊，其实这一天他都没有把她的

影子从他的脑海里赶走，她就象一座巨大的磁场，吸引着场外的玄铁。

不料，他才跨入“异蝶轩”的院门，就听房内一声刺耳的尖叫，他的心开始本能的下沉，不祥的预感笼罩了他，他几乎是飞奔进去，眼前的景象还是让他大吃一惊：小妖正倒在血泊之中，地上撒满了一地的桂花，一个惊慌失措的小丫头吓得呆在那里……

杀人如麻的博焕见血从来没有眨过眼，可是这次，这一地的鲜血第一次让他晕眩，他抢过去，抱起身体已经发冷的小妖，他的手明显得颤抖了，一声怒吼从他嘴里嘣出来：“快去叫御医！”

可是他也等不及御医胡果的到来了，他不能眼睁睁的看着鲜血继续从小妖的身体里流出来，那就象一把刀子，一刀一刀扎在他的身体里般。他迅速撕开小妖的衣服，伸手点穴止血，又从怀里拿出了止血药，将药撒在了伤口上，接着撕下自己的衣服，将那些已经流淌了很多鲜血的伤口一个个包扎起来。

御医胡果和查嬷嬷几乎同时赶到。胡果在把脉的时候脸色一直很凝重，查嬷嬷也大吃一惊，怎么早上还好好的人儿，现在居然已遍体鳞伤，看着博焕铁青一样的脸色，查嬷嬷的心也直往下沉。

许久，胡果才干涩的开口道：“王爷，木姑娘她失血太多，经脉皆闭，已经没有多少生机了……”

他的话音未落，博焕的怒吼已经响起：“本王不管你用什么药，总之给我救活她，否则，否则你们一个也别想活！”

虽然大家都知道博焕性情暴烈，但是象现在这样对身边的人放狠话可是第一回，胡果和查嬷嬷都是心头一震。

第二十二章 独痴情 浓血赋爱人

“王爷，属下有个建议，不知当行不当行？”胡果小心翼翼的说。

“什么建议？但说无妨！”博焕内心依然焦虑之极。

“九色鹿茸可以续命，但无法造血，木姑娘失血太多，如果不马上补血的话，恐怕……”胡果欲言又止。

“那你快想办法吧，怎样才能补血？”博焕眼中露出希望，态度不如先前这般凶狠了。

“这补血嘛，恐怕一般人的血也都没用，只有九色鹿血才是大补……”胡果说到最后声音明显轻了下来，还不断地拿眼偷窥博焕的脸色。这里曾饮过九色鹿血的只王爷一人，可是，王爷的身子可是千金之体呀，要用他的血来救一个女奴，若不是刚才王爷在发怒一定要救活她，胡果大概连说也不敢说出这话的。

“真的？”博焕果然大惊：“那你的意思是，如果用我的血，是不是能救活她？”

“是，此血在王爷体内经转，已经去弊留精，实乃天下奇血！”胡果轻声应道。

“王爷不可！”查嬷嬷连忙跪倒在地叫道：“王爷千金之体，请三思啊！”

博焕连看也没有看跪在那里的查嬷嬷一眼，手起刀落，便在自己手臂上划了条深深的口子，浓稠的鲜血立刻汹涌流出，吓得查嬷嬷连忙找了个小碗接住。

整整两小碗鲜血，直到胡果在一边叫道：“够了够了！”博焕才伸手点穴止血，查嬷嬷在一旁帮着包扎伤口。

“好了，现在你要的东西都有了，如果人还救不回来，拿你的脑袋来见我吧！”博焕喝道。

“是！”胡果答道。

“王爷，您已经一天一夜没有睡了，现在又流了这么多血，您还是先回房休息一下吧，小妖这里有老身照料着，有事情再来报您！”查嬷嬷小声说道。

博焕最后看了一眼脸如死灰，浑身冰冷的小妖，虽然他也很想留在她身边，等着她苏醒的时候，可是接着来的救治恐怕他也帮不了什么忙，还有一点，继续留下来的话，他怕他的心情一直不能平静。

他不理会查嬷嬷惊诧的目光，缓缓地解下他出身时他父王亲手系在他手腕上的金镂天丝，将它缚在了小妖的手腕上，让她戴着，保佑她平安，就象自己时刻陪在她身边般。那是一根半指宽的极地纯金打造的如丝绸般柔软顺滑的金带，开过圣光，刀枪不入，水火不侵，可以驱风避邪，是北狄宫廷的奇宝，全天下恐怕也只一根。

接着，他很不情愿的起身，留下一句话："如果有什么事，就过来叫我。现在先救人再说，不过，今天的事，谁也脱不了干系！"罢了他转身就走。

查嬷嬷擦了擦额头滴下来的汗……

* * *

整整三天三夜，林小妖才从沉睡的噩梦中醒过来。她睁开眼睛见到的第一人居然又是一个她不认识的人，那是一个脸有些木讷的女人，年纪比自己大一些，她后面还跟着一个小丫头。

"你们是谁？小雪呢？"林小妖虚弱的说道。

"木姑娘，你醒了？"那女人回头对那丫头说道："快，快，去告诉查嬷嬷。"

不一会儿，查嬷嬷就到了，看见小妖醒来，她也长吁一口气。

"查嬷嬷，小雪呢？"林小妖心里惦记着那个可爱的女孩子。

"她……她因为……因为没有照料好你，所以被下到牢里去了……"

"什么？"林小妖浑身一颤，刚才睁开眼没见到小雪，她就有种不好的预感，在这个万恶凶险的王府里，这么个小女孩简直是命悬一线。

"不行，我不要你们，我要小雪，你们都给我走，我不要你们，给我把小雪叫来……"林小妖使出全身力气叫道，因为太用力，忍不住咳嗽起来。

"可是，那是王爷亲下的命令，你也知道这府里的规矩，我也没有办法呀！小妖，你先别激动，等王爷来了，你再求求王爷吧！"查嬷嬷

连忙上前扶住小妖，怕她一激动又晕过去。

正说着，博焕收到小妖已醒来的消息，也正迈步进房，刚才她们的对话，他也听了个大概。他坐到小妖床前，仔细的看了看这个他已经守护了三天的女人，气色已经恢复了四五分，看来只要好好调养，应该可以复元。

“小雪没有看好你，还差点害死了你，我没有当场杀了她就已经很不错了，看在你已经醒来的份上，我饶她不死，查嬷嬷，把她送去军营吧。”博焕冷冷的说。

“什么？”林小妖浑身一震，自己的一次意外，居然要毁了一个天真无邪的小女孩？想到这里，她在也顾不了许多，连忙急道：“王爷，是我的自己不好，不关小雪的事，王爷，小妖在这里求你了，你饶了她吧，千万不要伤害她，她还是个小女孩。”林小妖情不自禁的拉住了博焕的手。

“你居然为一个小丫头来求我？在你自己要受刑的时候，你却连哼都不哼一声。”博焕突然恼怒起来，如果她当时就来求他的话，他是无论如何下不了手伤她的。可是这个看似柔弱的女人，骨子里却流淌着骄傲而又刚毅鲜血，让自己怎么也征服不了她。

“王爷……你怎么对小妖都可以，可是……小雪……她还是个小女孩……”林小妖的眼泪夺眶而出。

望着楚楚可怜的小妖，博焕心中一荡，身体里瞬间燃起来雄雄烈火，他忍不住用手托起那张清美绝伦的脸，望着她的眼睛，不怀好意的道：“好！上次你用你的命来和我做交易，救了那些道姑们，现在你的命已经是我的了，这次你能用什么来救小雪呢？”

“王爷！”林小妖轻轻道，她无法躲避博焕越凑越近的脸，只好与他目光接触，一股男性粗狂的气息扑面而来。“王爷，小妖没有什么资本可以来救别人。”

博焕微微一笑，依然不依不饶的望着她的眼睛，道：“不，你有，那要看你今晚怎么侍候我了。如果我今晚心情好了，说不定就饶了小

雪。”

第二十三章 重回阳 委身救雪女

博焕本来今晚并没有打算占有小妖，毕竟她还刚刚苏醒，他也怕一不小心弄裂了她的伤口，但是，白天在小妖房里她那楚楚动人的样子，实在让博焕情难自禁。他已经记不起自己有多久没有碰过女人了，自从有了小妖以后，他对其她女人已经没有了欲望，他甚至怀疑自己是不是得了什么毛病了，那只是一个男人正常的生理需要，只要是个女人就能解决，自己这十几年来不都是这么渡过的？为什么遇上小妖后，会感觉那么的不同？他开始不认同女人在黑暗中都是一样的，这个在他脑海中存了十几年的观点。

小妖身上有股淡淡的清香，不是女人用的胭脂花粉香，这个味道他熟悉，和他交合的每个女人，查嬷嬷几乎都让她们用了各种各样的香粉来刺激自己的性欲。而小妖身上的体香是他遇见过的任何女人都没有的，也是天底下最好闻的味道，让他痴迷，让他狂乱，让他兴奋不已。还有她的身体，让博焕即使不看，也能靠抚摸感受到她曼妙无比的身姿，柔软光滑的肌肤，让一个男人感受到做爱以外的另一种无以伦比的激情。

还有一点最关键也最吸引博焕的，就是她真的和其她的女人不一样，并不是局限于身体的不同，也不在于她的美艳，而在乎她的狡猾，她的灵气，她的聪慧，她的坚强，她的勇敢，她不屈不饶的精神，让博焕捉不牢，摸不透的气质，极大的刺激着一个男人的最大的占有欲，征服欲，就象一把利刃，直插博焕的心头，并牢牢的锁定在他的心坎上。

今晚的小妖，虽然伤口上的绷带还没有完全解下，但仍不减她的任何魅力，这个能让男人抓狂的女人，为了救一个与她毫不相干的人，居然会这么乖巧的躺在自己的身体下面，让博焕第一次有了征服她的感觉，虽然他也觉得自己有些胜之不武，毕竟今天他是靠耍手段才让他的女人这么老实，这么委曲的迎合着自己的欲望。

“妖儿，我的宝贝，别紧张，放松点，我会很轻很轻的，不会弄疼你的。”一阵彻底的亲吻抚摸后，博焕在小妖耳边一边喃喃而语，一边亲吻着她的耳垂，他也要燃起她的欲望，让她享受到他的爱……

博焕当晚并没有留宿“异蝶轩”，他倒不是想完事后就拍拍屁股走人，相反对于他来说离开小妖的身体是件很困难的事情，那需要强大的意志力支持。可是，这个他刚从死神手中抢回来的女人的身体还是那么的虚弱，他无法不为她考虑，长时间的侵占会伤害她的身体，所以这注定了博焕不能再继续留在她的身边，一个极端兴奋又性欲蓬勃的男人，会不顾一切的一次一次占有对他有强大吸引力的女人，直到精疲力竭为止。

* * *

林小妖这是第三次和博焕交合。除了第一次就如苗玲所说的残暴的噩梦般外，第二次她已经感受到了博焕对自己的爱护，所以那晚在道观，她才会兵行险着，用自己的命来要挟博焕的妥协。尽管她达到目的了，但她依然恨他，因为在她心中他是个魔鬼，他杀人不眨眼，因为他，多少生灵正在被涂炭，多少女人正生活中噩梦里。而这一次，她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他的爱护，还有他浓烈的爱意，那让小妖迷惑，不明白他到底把自己当作什么了。如果说他爱自己，可是他却在自己的身上留下了无法磨灭的屈辱的印记，让自己永远的仇恨他。所以不管博焕怎么小心的爱着他身体下的女人，林小妖都把它当作是一种玩弄，一个男人对一个女人肆意的玩弄，一个占领者对他的奴隶侵略性的玩弄，一场只有兽欲而没有真爱的结合。一旦他厌倦了她的身体，他还是会象对待其他女人一样将她无情的抛弃，所以，所以，她林小妖一定不能被眼前的现象迷惑，那只是暂时的宠爱……

第二天一早，当林小妖睁开睡眼朦胧的双眼，她又见到了小雪那张笑得天真灿烂的脸，让她一下子惊喜不已，博焕果然没有骗她，将小雪又送到她的身边。

“小雪！你回来了，他们有没有对你怎么样？”小妖忍不住伸手抚摸小雪的脸，从小雪的脸上，她总是看见过去自己的影子。

“姐姐，我没事！姐姐，我真高兴你也没事，那天真是吓死我了，那一地的血……”小雪说着说着就流下泪来。

“小雪，他们有没有打你？”林小妖还是不放心问道。

“……”小雪沉默了一小会，见到小妖担心的脸色，立刻说道：“其实我是该受惩罚的，都怪我不好，我回来太晚了，没有照顾好你。”

“这个魔鬼！”小妖低低骂道。

小雪却奇怪的问道：“姐姐，你在说谁是魔鬼？”

“还有谁？除了那个凶狠的王爷还有谁？连你这么个小孩子也不放过。”小妖恨恨道。

小雪突然睁大双眼，惊讶的说道：“姐姐，王爷可是把你当做宝贝一样，你为什么这么恨他？那天晚上我们可是都看见了，为了救你的命，王爷毫不犹豫的在自己的手臂上割了很深的一道口子，整整两碗鲜血，王爷连眉头也没有皱一下呢。”

“你说什么？他用他的血来救我的命的？”小妖以为自己不是听错了就是理解有误区。

“是呀！还有姐姐到这里来的头天晚上，一夜高烧糊话，王爷连一步也没有离开过你，整整在你床前守了一晚上，第二天日上三竿他才走的。”从小雪言语里，林小妖没有听出她对王爷的一丝怨恨，相反还有点羡慕她。

“那你的意思是，王爷他喜欢我？”小妖不由试探道。

“是呀！姐姐，这是这里所有的人都知道的事呀！不过王爷可凶着呢，他说要是胡御医救不活你，他要杀光这里所有的人。”小雪顿了顿，继续说：“查嬷嬷还说是姐姐向王爷求情，王爷才放的我，如果换了是别人的话，王爷是说什么也不会答应的，所以姐姐是我的救命恩人。查嬷嬷说，王爷以前可都是说一不二的，说出来的话从不收回，不过，现在王爷……”

“够了！小雪，别说了！”小妖喝止道：“你越说越离谱了！”

第二十四章 身怀恨 难解无心语

“姐姐？你生气拉？”小雪到底还是个小孩子，并不理解林小妖复杂的心思：“姐姐，我可没有骗你，查嬷嬷说王爷将他最要的护身符都带在姐姐你手上了。”说完，小雪指了指小妖手腕上的那段金带。

林小妖抬起手也看了看，昨天她就发现了，但是解了半天她都解不开，现在听小雪道来，才知原委，她沉思了一会儿，才道：“小雪，我不想再听你说的那些关于王爷的话了，以后也别再跟我说这些事情。”不知怎么了，林小妖突然感到心乱如麻。

“是！如果姐姐不想听，小雪以后就不说了。不过，姐姐，查嬷嬷可是特意关照我，要时时刻刻的跟着你，可不能再让你有什么意外了，否则王爷说不定真会杀……”小雪没有继续说下去，被小妖严厉的眼神制止了。

小雪的一番话居然与林小妖昨晚的感受不谋而合，是最让林小妖害怕的事情，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大魔头居然爱上自己，林小妖真不知道应该哭还是笑？算了，自己也不用为这事费脑筋了，他夺走了自己的自由，夺走了自己的贞操，夺走了自己的尊严，夺走了自己的幸福，还将自己打入十八层地狱，反正他是自己的仇人，是整个南瑞王朝的仇人，如果老天再给她林小妖一次机会，她还是会拿起刀来刺向他的。

想到这里，她突然问小雪：“小雪，你这样莫明其妙的被抓到王府里来，被人奴役，离开自己的父母亲人，你恨那些坏蛋吗？”

“姐姐，怎么说呢，开始的时候，我是很害怕的，不过，自从查嬷嬷叫我来侍候姐姐，我就觉得很高兴了。”小雪说道。

“为什么？”

“姐姐，我在家里的时候，也很无奈的。现在兵荒马乱的，家里钱也快用完了，我父母正商量着把我嫁入张员外家做小妾，听说那张员外家里已经有十七房小妾了，哎，我是不想去，可是也没有办法了。

不过后来我就被抓来王府了，再后来就遇见姐姐了，想想还是待在姐姐身边比较好一点，至少姐姐是那么亲切地对我，侍候姐姐我也愿意。”

“小雪……”林小妖一下子感到无语。为什么女人的命运都是掌握在别人手里，她林小妖是如此，小雪也是如此，不同的是，她一直想和命运抗争，而小雪就是什么都认命。哎，到底她们俩谁对谁错，真是只有老天才知道，有的时候，她林小妖真不知道自己是在干些什么。

* * *

秋去冬来，一晃林小妖已经在“异蝶轩”住了快二个月了。

英尔王博焕终于抵挡不了内心的诱惑，开始夜夜留宿于小妖身边，这是他自成年以来从来没有过的事情，每晚怀抱心爱的女人，夜夜醉死温柔。博焕虽然自己也很困惑，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但是他也努力过几次，却都没有办法让自己从小妖身边离开。那具迷人的身体象有是有强大的磁场，让自己欲罢不能。那些后园的女人们对于他来说再没有任何吸引力，为了试着摆脱小妖的磁力，他甚至在小妖身子不方便的几天里，召过其她几个女人来侍候他，可是他都失败了。即使是他雄性最勃起的时候，他仍然对那些女人提不起兴趣来，那一具具身体甚至让他感到厌恶。他的身体只对小妖一人有反应，这个结论让他害怕，害怕到不敢让他面对，在他心里苦苦挣扎。

他不知道小妖是怎么想的，只是每次占有她的时候她都是很被动，被动的承受着自己的欲望，这点让他非常恼怒。他要他的女人在那一刻也有兴奋，也有幸福感，他要她也同样的依恋于他，这样他才能确认再也不会失去她。可是，很明显，小妖对于他的宠爱根本无动于衷，他甚至经常可以在她绝美的眼中看见惊慌，看见痛苦，看见仇恨。

他是第一次除了想占有一个女人的身体外还想占有她的心，还想知道她的过去，知道在她昏迷的那晚，一直被她叫着名字的那个男人

到底是谁？有关于她的一切他都想知道……

* * *

这日清早，博焕刚从“异蝶轩”里出来，就被告知沙夯已在中堂等候，暗自诧异，最近沙夯已经很少来王府了，有什么事一般他都会去军中商议，博焕有一个直觉，沙夯是怕在王府里遇见小妖，毕竟沙夯的心意博焕已经明了，博焕的心思，他估计跟了他这么多年的沙夯也应该了解。不过沙夯今天的到来，应该是发生了什么大事。

果然沙夯带来了非常紧急的军情。

原来博焕的父亲巴布罕王有九个儿子，自他死后，他独将王位传给了四子，兵权交给了五子，让他们来完成他的统一心愿。可是他的其他儿子也都是草原之狼，个个凶狠异常。博焕在京城的时候，他们还不敢怎么样，因为博焕战名远播，而且除了他一母同胞的兄长博奕，其他什么人他也不认账。可是现在博焕长年在外作战，对于京城的保卫可谓难以顾及。上次两番落叛乱，估计也是他的其他兄弟在暗中撑腰，才会如此肆无忌弹。可是失败后他们依然贼心不死，这次居然在底下搞起更大的动作来，如果自己再不搬师回朝的话，恐怕博奕的王位都有点危险。

可是现在调集大军回京，那好不容易打下的南瑞部分江山就可能要被迫放弃了，他们必须想个两全齐美的办法，才能放心回朝，一时间两人都有点一筹莫展。

不过，沙夯还带来一个好消息，令博焕又惊又喜。被沙夯派去南瑞皇宫偷火龙涎珠的武林高手能勇能强兄弟两带回了天下人都想得到的至宝——火龙涎珠。

第二十五章 思亲友 软语求放归

能勇能强兄弟俩是沙夯这些年费尽心机笼络来的奇人异士。他们一个轻功卓绝，任何地方如入无人之境，一个暗器天下一绝，百步以内飞花摘叶，伤人立死，当然他们两个剑术也极其高明。只是他们在学艺初成时得罪了一个武林大魔头，被追杀至关外，隐匿多年，但仍

未逃过仇人的跟踪，幸被沙夯所救，被沙夯收为贴身保镖。如今他俩立了大功，博焕决定将他们留在自己身边，官升二级，赏金百两。

这两兄弟去皇宫不仅偷了火龙涎珠回来，还顺手牵羊，在南瑞皇宫带回来一名由波斯人进贡的波斯舞妓娜莎，听说此女舞技高超，一身艳舞，曾让整个南瑞王朝从上至下如痴如醉。

博焕对女人除了他的小妖以外都不甚感兴趣，正想说送给沙夯，没想到沙夯先道："王爷，此女我已让查嬷嬷留在府中，好生调教，以后带回宫中，献于皇上，说不定能让皇上高兴。"

博焕微一转念，已明白沙夯心意，知道他也非好色之人，遂不强求，含糊应承。

* * *

这些日子，林小妖闲来无事，渐渐想念起还留在"静心居"的苗玲及静妙上人等诸人。自那日一别，博焕虽答应自己不再伤害于她们，但也将她们终生囚于道观内，这些日子不知道她们生活得可好，小妖非常想见见她们。苗玲更是她被虏至王府后，肝胆相照的姐妹，帮助她渡过了最难熬的那些日日夜夜。那日小妖被带走以后，也没有机会向她们报个平安，说不定她们正担心着自己，还有很重要的一点就是，那天走得匆忙，没有将她一直藏得很好的那块玉佩，罗仕云送给她的定情信物给带出来。俗语说，睹物思人，也许因为这些天一直没见着那块玉佩，所以罗仕云在她心中的影子开始淡漠起来，也或许是因为她内心感到已经失了身的她再也配不起他了，所以尽量在避免思念他。相反，博焕的夜夜缠绵尽是萦绕于心，让她开始痛恨起自己来。因此，她下定决心，一定要尽快将玉佩取回。

于是当晚，在博焕一番缠绵以后，正准备拥她入眠之时，她轻轻唤道："王爷！"

这一声唤得博焕心中一荡，底下的烈火又开始燃烧起来。要知道，博焕和小妖尽管已经肌肤相亲许多次，但小妖一向冷谈，甚至连

哼哼也没有一下，向今天般嗲声细语更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而且那声音如天籁妙音，在博焕耳际回旋，让他几疑入了仙境。

他轻轻吻了下小妖的额头，道："嗯？妖儿，什么事？"

"王爷，小妖那日匆匆离了道观，还有些随身物品没有带出来，所以小妖想明天回趟道观，不知王爷允否？"林小妖继续轻声细语。

博焕微微一笑，这个女人果然是有求于自己，当下心中甚喜，但是却未表露道："妖儿，你缺什么东西，我让人明天给你送来，再不然，我派人去替你取吧。"

"王爷！"小妖不依道："那是女儿家的东西，是我娘留给我的护符，别人怎么知道我放哪儿了？"

"那……好吧，明天我让能勇能强陪你去走一趟吧。不过……我这么爽快答应你了，你怎么报答我？"博焕说完已经抬起头来，眼睛火辣辣地望向小妖，双手已经又开始不安分起来。

"王爷……"小妖无力颤道。

"……"

* * *

第二天早上，小妖等博焕离宅后就立即起床，穿戴整齐，喝了查嬷嬷早就让人送来的不孕汤，又吃了点早饭，便让小雪去找能勇能强兄弟俩，她已经归心似箭了，害得她昨晚也没睡好。

不一会儿，能勇能强果然驾着马车到来了。这兄弟俩长得一个模子里刻出来般，害得小妖一时间也分不清楚谁是谁。只听其中一个道："木姑娘，王爷可是给我们俩兄弟下了死命令，要我们一刻也不停的跟着姑娘，如果姑娘有什么差池，我们可要提着脑袋去见王爷的。"

小妖扑哧一笑，她今天心情特别的好，笑着说道："不会这么严重吧，我这么一个弱女子，是怎么也飞不出你们手心的，你们放心好了。"

她这一笑不要紧，看得能勇能强俩人有点痴了，如果不是小雪催促，那俩人还回不神来，不由各自心中暗叹：怪不得听闻王爷给这女

子迷得神魂颠倒，果然是一笑倾城。他们有一点尚未知道，这女子在他们王爷面前还从未笑过。

* * *

博焕今天带着一队亲兵骑马离开王府去军部的路上，突然心生警兆，这是他多年来在刀尖上过着舔血日子养成的习惯。一旦感觉强敌环侍，他的内心就会有种说不出的感觉，事实上每次的事实也都证明他的直觉是正确的。

博焕不由的打量起这条他每天都要经过的街道来。这是一条狭窄而悠长的小巷，只容两匹马并排通过，所以每次经过的时候，队伍会自动排成一长条形。因为兵慌马乱的，这又是一条官道，所以即使是大白天也少有居民在此巷来往走动。他再抬头远眺周边绵延不绝的屋顶，均有两层楼高，如果有箭手暗伏于其中，那么只要队伍走到路的正中间，万箭齐发的话，当无多少人可以逃过此劫。

既然已心生不祥，博焕也可以让他的人马绕过此路，那就要往后退去并兜个大圈子才能到军部，虽然这样可以化危为夷，但是他就不能知道他的感觉是否正确，而且在强敌面前退缩也不是他博焕一贯作风，想到可以杀敌，他浑身的血液又沸腾起来。打仗的时候经常因为战略战术的考虑，所以有时侯不能放开手脚痛杀一番，但现在这种情况，那会是面对面的肉搏战，一定会很过瘾，博焕的双眼闪过一片杀机。红土城果真来了很多敌人高手的话，引诱他们出来一网打尽才是上上之策。想到这里，博焕唤来一名贴身护卫，在他耳中低语一阵，那护卫便单骑策马快速通过了此巷。

一切都如往常般平安无事，没有任何风吹草动。

第二十六章 运筹幄 智勇破突袭

博焕算了算时间，估计差不多时候，才命令队伍以最快速度通过此巷。果然，大队行至路中央时，突然从两边屋顶中刷得冒出很多身穿黑衣，手拿弓箭之蒙面人，足有三四十人之多。

博焕早就吩咐手下，不准恋战，也不许慌乱，只需挡住来箭，快速通过此地，到达前方一块广场空地。

跟随的亲兵有很大一片还是倒下了。只几个人随着博焕抵达广场。那群黑衣人的目标显然也是博焕，所以想趁他现在势单力孤在缓兵到来之前，彻底诛杀他。故也几乎是同时，他们便如影随形地跟了上来，团团围住博焕几个。

博焕一声长笑，手中大刀飞舞，便与黑衣人战在了一起。他也果然勇猛，虽然那个黑衣人个个也是精挑细选出来的高手，但是往往一两个照面就让博焕给撂翻了。但是博焕倒底也是势单，抵不上黑衣人人多士众，他手下那几个亲兵也都浴血而亡，正在这紧要关头，突然一队官兵杀将过来，领头之人正是沙夯，而官兵也正四面八方的包围起这个小地方来。

沙夯一马当先，冲杀过来，与博焕汇合。博焕杀得性起，叫道："传我号令，不许放走一个刺客，我要捉活的。"

黑衣人见官兵越来越多，知道大事已去，遂放弃杀博焕计划。只听一声长啸，他们分向各个方向散去……

* * *

博焕回到军部的时候依然极为亢奋，很久没有如此过瘾了。想他居然以自己为诱饵，引刺客现身，然后反败为胜，他要知道那些是什么人？什么人敢如此大胆，低估他博焕的实力，他要让他们知道什么是厉害。

沙夯却有些担惊，因为如果他当时知道博焕的计划，一定会尽力制止的，那些刺客看来是训练有素的，敢在大白天公然行刺杀计划，那一定也蕴酿了很长时间，而且在这么多官兵的包围下居然还能走脱了五、六个人，博焕的诱饵计划也太大胆了。

"沙夯，那边情况如何？"博焕已经换下血衣出来问道。

"禀王爷，已经查明一共有三十六个刺客，现在已死二十三人，七人受伤被捉，走了六人但均已受伤，已经封城，派大军正四处搜

查。”沙夯道。

“一个也不许逃脱，如有窝藏刺客者，格杀勿论。”博焕冷冷道。

“是！”沙夯受命走了。

这时，又有部下来报，又死了三人，活捉一人，还剩两人失去踪迹。

博焕双眼紧盯着红土城的城内军事防御地图，皱眉仔细思量道：“我们城内一下子来了这么多刺客，一定是早有预谋，他们也一定知道城中什么地方最适合藏匿，无论怎么说，此城终是南瑞所建，我们对城中一些攻防密道知之不详。”

傍晚的时候，沙夯又来禀报“王爷，正如你所料，那是南瑞方面派出来的刺客。不过据刺客交待，他们好象不是大将军桓维手下，听说是南瑞皇上钦点督军八皇子的手下。”

“八皇子？”博焕顿了顿道：“这事越来越有趣了，先前他们闪电夺下风池镇，恐怕也是用得这个手段，不过他们这次不灵光了，想就这么杀了我，夺下红土城，哈哈……他们真是错看人了！沙夯，你怎么看？”

“禀王爷，我先前的探子也曾回报，这南瑞皇帝疑心极重，如果不是红土城失守，他也不会派桓维为大将军，现在他又派自己的儿子来督军，看来还是不相信桓维，我们倒可以利用一下他们的这种微妙关系……”沙夯看了看博焕沉思的脸色道。

博焕低笑道：“不错，你和我想一块去了。对了，你认为此城中哪个地方藏匿最不容易被发现？”

沙夯略一皱眉，突然道：“王爷，我突然想到一个地方，当时木姑娘躲藏在“静心居”内，我们的人不是搜遍全城也没有找着吗？后来如果不是那小道姑告密，恐怕我们也没有想到这茬子。”

“静心居？”博焕念道：“你怀疑静心居那一带是我们防御的弱点？”

“是，那里是本城最偏僻的地方，地处本城的西北方，而且它前有小河，后又靠山，当是离城的最好途径。而且那些刺客在入城之时就神不知鬼不觉地避过了我们的重重防御，依末将之见，他们也不会是从正门进入，一定是趁夜通过攀岩工具从静心居后面的悬崖那边摸上来的。”沙夯分析道。

博焕闭上眼睛，沉思了一会，突然惊道：“不好！”博焕忽然想起今早上能勇能强陪小妖去了静心居，现在已是傍晚时分，只是不知道现在回府了没有？想到这里，他立刻差人回府去问，旋即又和沙夯商议起如何利用当前形势行反攻之事。

不一会儿，来人回报，能勇能强尚未归府。

博焕不由心中担心起来，让沙夯马上集合人马，照刚才商议之事去做，自己则亲自带着另队人马，策马往静心居直奔。

* * *

林小妖今天是她这半年来最开心的一天了。虽然在静心居只短短住了几日，但是回到那里，就象回到家里一样让她兴奋。在经历了这么多事情以后，让她现在回家，她倒还有些不敢，不知该如何向父母亲人交待这些日子她人在何方，她甚至也不敢再见罗仕云，因为她已经不是那个冰清玉洁的小女孩了，所以无形中，静心居里的苗玲，妙静上人及众道姑，就象她的亲人一样。

大家见了林小妖安然无恙也都各自心喜。虽然现在众道姑都被软禁在这观里面，但是对于她们来说，那并没有什么，她们本来也只除了购买米粮及日用品才会出观，现在倒好，连观门也不用出了，还有官兵定时送货上门，所以对她们的生活没有什么大的影响。

第二十七章 思故国 义助勇男儿

林小妖在观里还是去拜祭了园敏的坟墓，即使那个小道姑曾经出卖过她，但园敏最终还是因为她而被杀，而且如果不是因为自己躲入观中，那小道姑也不用经受金钱的诱惑，说不定还能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

午饭以后，小妖就去了苗玲房里说体己话儿。能勇能强兄弟虽然想进去，因为王爷特地关照过他们，让小妖不要脱离他们的视线。但是他们还是让小妖堵在了门口，对着他们微笑道：“我和我姐姐要说说女儿家的事情，你们就别进来了吧，再说了，这房子就这么点大，你们还怕我长个翅膀飞了不成？”

那能勇能强就眼看着房门在自己眼前“啪”的关上了，才怔怔地回过神来，对这绝色美女他们确也实在无可奈何。

苗玲第一次见小雪，但见这个女孩活泼可爱，也是甚为喜爱。三人不知不觉就在房里聊到了傍晚时分，急得能勇能强在外面催了好几次，但小妖仍是不紧不慢地应承着，也不见她动身，到了最后实在没法了，她才依依不舍的起身出了房门。

能勇能强正想跟上，不料她又说道：“你们在这里等一下吧，我还要去观主房里道个别。”俩人无奈，只好又在门外等候。

小妖等三人上了二楼，才跨入观主静妙上人的房间，就发现观主的脸色有些慌乱，见着她们三个进来都好象是吓一跳，苗玲和小雪尚未注意，林小妖却是心细如发，不由暗自奇怪。

“观主，木姬打扰了，今日一别，不知何时才能再见？木姬也是笼中之鸟，想起以后聚日无多，深感彷徨，观主大恩，木姬铭记于心，就此拜别。”说完林小妖盈盈拜倒。

“木姑娘，你千万不要这么说，如果不是你大义救了这道观众人，恐怕也没有我等今日之平静，是我们该谢谢你的。”静妙上人连忙扶住小妖说道。

“观主言重了，是木姬连累大家在先。不过，木姬今日见观主心事重重，不知观主是否遇到什么麻烦之事？”小妖本来并不想问这最后一句的，但是她已把静妙上人当作是她娘一般信任，想这一别不知又要多久，如果带着个疑问就走，叫她如何放心，所以最后还是忍不住出言询问。

“这……”静妙上人欲言又止，最后强笑道：“木姑娘，你还是回去吧，凡事有因有果，不能强求，贫道心中自有分寸。”

“那好……”小妖正想就此告辞，不料却见一小道姑匆忙进房，喘着粗气道：“观主，我刚才在楼上看见观外又很多官兵正举着火把从四面八方往这里赶来，就和……就和上次道观被围一般。”

“什么？”静妙上人娇躯一震，立刻走到窗前，打开紧闭着的窗户，果然见黄昏之中，一条条火龙正向“静心居”方向迅速窜拢，正在形成合围之势。

“观主，他们好象是冲这里来的，能勇能强正在外面候着我，我想不他们不会是为我而来的。”林小妖凝视着静妙上人。

“木姑娘，你还是快走吧，趁着天尚未黑，你快走吧。”静妙更加急促的催着小妖。

“观主，这么个大阵式，比上次有过之而无不及，足足可以把这个道观给活吞了，你让我就这么一走了之？”林小妖心中大急。

“观主！”林小妖忍不住提高了声音：“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正在此时，静妙上人房里的暗格突然徐徐打开，所有人的目光不由的全部射向了那里。

只见一个头带黑巾身穿黑衣藏手拿宝剑的劲装男子跌跌撞撞地走了出来，他的左肩上还包扎着纱布，显然是受了伤。

林小妖惊骇的望向静妙上人。

只听那人抱拳说道：“多谢上人义助，现在官兵已经快围住此观，我不能连累大家，就此谢过！”说完，他就欲往外走。

“等等！”林小妖突然叫道，众人都还没有从这突如其来的事情中清醒过来，只林小妖想到了，这能勇能强兄弟俩正在外面候着呢，他这么一身打扮出一个道姑的房，还不给抓个正着？况且这兄弟俩的本事，她也略有耳闻。

那人微一犹豫，却又继续往前走。他显然受了重伤，连走路看上去都有点趔趄。

林小妖看着静妙上人，静妙上人也警醒道：“等等，这房门外就有官兵，你不能出去。”

那人这才停步，回头望向众女。

“观主，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林小妖忍不住问道，静妙上人的暗格中居然藏着一个男子，看上去还是个受了伤的武士。

不等静妙上人解释，那人就自己说道：“我是南瑞国武士周宇阳，只因刺杀北狄英尔王计划失败，不得以逃至此地，幸得上人相助藏于暗格。不过我刚才在洞口看见正有无数官兵往这里赶，我不想连累大家，所以无论怎么也要离开此地。”

“周武士此言差异，大家都是南瑞人，想我们是亡城之人，怎可坐视同胞受难于不理？所以你千万不能就这么出去送死，我们再想想有什么办法？”静妙上人道。

这下林小妖终于知道了个大概，原来是来刺杀博焕的，倒是和自己同路之人，怎么就失败了呢，看来这博焕命还真硬。再看那周宇阳，气宇轩昂，在如此危及时刻依然大义凛然，崇敬之心由然而生，不由暗下决心：看来如论如何自己也要试试救此人一救。

第二十八章 无计施 阵前再献身

周宇阳惨然一笑：“成王败寇，我们行动既然已经失败，全军覆没，本来我也应以身殉职，只是我可能是唯一一个逃出来的，如果我不幸死了，就没有人可以回去报信。我们之所以失利，皆因犯了轻敌之大忌，因为前几次我们两军交战，势均力敌，而且又一举收复失地风池镇，所以八皇子认为北狄人也不过如此，无甚可怕。”说到这里，他长叹一声，又道：“不是我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这英尔王实乃天生战神，只从他这次大破我们计划，便知他运筹帷幄，临危不乱，如此劣势，依然能扭转乾坤，而且此人本身武功又极高，数十位高手也无法近他之身，如果我不是亲与他交过手，是不能相信这天底下还有如此善战之人，北狄有此人，我们南瑞江山便岌岌可危。想我们南瑞国虽有大将军桓维，先锋官罗仕云，也是大将之才，但是却受制于督

军八皇子，所以尽管他二人极力反对此项计划，但我们依然铤而走险，到如今终于功败垂成。我一定要将此信息报于桓维大将军，也好让大将军早做打算，看来北狄反攻之时距此也无多时了。所以宇阳死不足惜，只请上人有机会能够替我传此口讯。”

这周宇阳是认定自己肯定逃不过这一劫的，所以一定是要把自己内心的想法一一吐露，希望自己死后，这观中之人能够为他传出口讯。

“周武士有所不知，我们这观中所有之人，已被下令永困此观，不得踏出此地一步。”静妙上人为难的说道。

“什么？”周宇阳虎躯剧震，长叹道：“哎！真是天有不测风云啊！”

林小妖刚才听周宇阳提起罗仕云的名字，心中已如倒翻的五味瓶，不知是何滋味，真想问下罗仕云现在近况如何，但观此情形，现在怎么也不适合问这种问题，也只好隐忍了。不过她至此再无任何犹豫，就是为了罗仕云，她也要救出此人来为南瑞报信。

他们正说着话，却见众官兵已经电闪雷鸣般围住了“静心居”方圆五里之地，看来连一只鸟也飞不出这包围圈了，不由的面面相嘘，除了林小妖及周宇阳，其余众人均已面色大变，想不到这小小的一个道观，居然被重兵两次围剿。

静妙上人知道，这小小暗格估计再也无法藏匿别人，但见官兵这阵式，恐怕这里所有人都很难幸免。

“是王爷！”小雪突然叫起来。

林小妖抬头一看，果见一行人直往道观里走来，当先一人，正是英尔王博焕。能勇能强已经迎上前去行礼了。

林小妖一咬牙，对着周宇阳果断说道：“拿我做人质，快！”

周宇阳还在诧异，不知眼前这个女孩什么意思。

静妙上人和苗玲却同时叫道：“不可！”

林小妖柔柔一笑道："成败在此一举，他还不舍得我这么快死吧。"

她这一笑镇住了眼前众人，包括周宇阳。刚才形势逼人，他还没有仔细观察过这个女孩，现在反正是死猪不怕开水烫了，这才注意到眼前之女子明艳照人，这一笑起来更是倾国倾城，让人看得忘乎所以，甚至连眼前兵临城下都满不在乎了。

林小妖也来不及解释了，这一说不是又要大半天，她快步上前，端起周宇阳拿宝剑的手，便将这宝剑搁在自己脖子上了。

"姑娘！不可！"周宇阳颤声叫道。

林小妖双眼直愣愣的望着周宇阳道："劫个人质你总会吧，相信我，这是能救你出去的唯一办法！你不是还要回去报信吗？难道你就甘心束手就擒？"

"可是……"周宇阳心中还是大惑，感觉如此冒险简直不可思议，要劫人质，总该劫个令敌人有所顾忌而不敢轻举妄动之人吧，这么个在道观中遇见的素未平生的女人，也太无足轻重了吧。但见此女眼中充满的着无比坚定的信念，却又让人不可不信。正踌躇间，听得楼下有人说话："木姑娘，王爷来了，请木姑娘尽快起程，这里有匪徒出没，不是很安全。"

这是能勇的声音，林小妖听出来了，透过窗外，只见能勇已经不顾自己先前吩咐，就要往静妙上人的房间这边走来。

眼见形势越来越紧迫，林小妖低唤道："快呀！来不及了！"

周宇阳这时心中混乱，索性把心一横，被林小妖拉着来到窗口，拿着的宝剑就架在她的脖子上，道："站住！如果再走近一步，我就杀了此女！"

博焕刚命能勇进去把小妖快点带出来，因为只有见着小妖，让她在自己的保护之中，他才能放心的进行大规模搜查行动，不至于误伤了她，他就抬头看见二楼的窗前，站着他的女人及一名黑衣刺客，还有一把宝剑，架在了她的脖子上。

博焕不由心中大怒，这刺客动作也太快点吧，居然如此要挟于他，简直是活得不耐烦了。可是，小妖望向他楚楚可怜的眼神，又让他心中大痛，暗怪自己大意，实不应该就这么让小妖来道观的。

不过这博焕也是个人物，虽然心中也焦虑，那个女人对于他来说很重要，但是面上他却依然不露声色，微微地冷笑道："你想用她来要挟本王吗？哈哈！那你是不是搞错了，她只是本王身边的一个女奴，要杀要剐随你！"

这英尔王满不在乎的神态，正是击中了周宇阳要害，他的手不由的有些发抖。他当时就认为这样随便找个人做人质，对于杀人不眨眼的英尔王来说，简直是一个天大的笑话，现在经他一说，更是没有信心，想想自己死就死了，干嘛还要害这无辜女子。

第二十九章 智斗法 暂解道观疾

见刺客已经神情犹豫，英尔王继续说道："你不信本王说的话？好，能强，让他看看。"说完他向能强打了一个眼色。也没见能强有什么动作，只听"哧"的一声，一枚暗器堪堪擦着林小妖的右手臂，划破了她的衣袖，却没有伤到她的皮肉，直接钉在了小妖身后的墙上，暗器拿捏手法精准，令人叹为观止。林小妖只感到右手臂一凉，划破衣袖的地方露出了裸露的雪白肌肤，但就在这样一块白玉上面，却赫然有一块婴儿手掌般大小的烧伤疤，上面很清楚的印着"英奴"两字，那是奴隶专用的记号。

林小妖心中一惊，立刻明白博焕如此做法的用意，他要击溃周宇阳心中本来就不是很牢的防线，让他失了方寸。

正如林小妖所料，博焕此举实有一箭双雕之意。他本是极为灵敏之人，当他见小妖被刺客所劫持，心中便生疑心，因为他无法判断出这是真劫还是假劫。说真劫有可能，因为事实摆在眼前，说假劫也不是没有可能，想小妖她就曾用刀指着自己来要挟他博焕，因而救出这道观众人。谁说她不会再故技重施，说到底，她也是南瑞国之人，要帮那刺客也很有可能。只是现在不管她是真劫还是假劫，首要目的还

是要让小妖脱离那剑口，那才能让博焕放心，否则很有可能真的伤着了她。

其实刚才能强的暗器就完全可以直取刺客的咽喉而不是只擦破小妖的衣袖，但是博焕担心那刺客是经过特殊训练的，怕他即使是在临死之前也有可能发出致命一击因而伤了小妖，所以他不能冒这个险，在没有十分把握之前，他不能让他的女人处于无法控制的危险之中。

在场所有人都看见了这个记号，包括周宇阳。他心中大震，看来英尔王所言不假，心中防线不由自主的溃乱，如果失了屏障，此举不是让人笑掉大牙。他的手不由松驰下来，剑尖离林小妖的咽喉越来越远。

微笑爬上了博焕的脸颊，只要指着小妖的剑再离开几分，在他可以控制的范围内，他就可以示意能强杀了刺客。现在刺客的死活他已经不是很在意了，他关心的只是他的小妖怎么毫发无伤的回到他的身边。

林小妖心中却是大急，她已经见到能强微抬的右手，而周宇阳却是方寸大乱的愣在那里。林小妖一咬牙，把心一横，对着博焕凄然一笑道：“王爷，小妖本是一名贱奴，不劳您费神了。”说完，她眼睛一闭，伸着脖子直往剑口上撞去…

Chapter_3

…

这个变故是敌对双方都没有意料到的。周宇阳大惊缩手，他从来没有想真的伤害这个想要救他的女孩，但是终还是晚了一点，一滴鲜血顺着剑尖滴了下来。

博焕在小妖对着他笑的时候，他就有种不祥的预感，听了小妖对着他说的那番话之后，他更是脸色大变，心如刀割，直至再见到小妖不顾一切的向剑口撞去，他终于明白了小妖要救那个刺客的决心。不过还幸好那刺客收剑快，不然，他的女人就会横死当场，在这一刻，他也明白了自己虽然可以轻易的杀了那名刺客，但是他却无法战胜自己的心魔，已经被小妖控制了的心魔。林小妖身上流下的每一滴鲜血，都向一把利刃，直插他的心头，让他心痛不已。

能强手拈暗器，等着博焕一声令下，就要取刺客性命。

博焕心中暗叹：罢了，看在他收剑及时，没有真的有心要伤小妖的份上，就放他一马又如何，现在所有反击已经布署妥当，说不定已经收到奇效，没有必要在一个刺客问题上让自己伤神。想到这里，他强自收摄心神，缓缓的说道："你走吧，本王让你回去报个信，让你们也知道知道本王的利害。"待见到小妖及那刺客满脸疑惑，他又补充了一句："你放心，本王军令如山倒，本王既然说放了你，就不会耍诈的，你快滚吧。"

周宇阳突闻英尔王说放他走的话，几乎不能置信，望着眼前为了救他而受伤正流血的林小妖，苗玲和小雪正在帮她包扎伤口，他突然明白了这个女人和英尔王之间不同寻常的关系，如果真的挟持这个女人的话，他恐怕还可能提出更多要求，而不仅仅是捡回性命这么简单。想到这里，他不由的又举起宝剑，再次将宝剑指向了她的咽喉："你说，你到底是什么人？为什么他肯因为你而放了我？"

这一变故连静妙上人都变了脸色，小雪发疯似的扑到小妖身上，用身体挡在了剑口，怒声说道：“你疯了吗？姐姐刚刚才救了你的命，你怎么可以恩将仇报？姐姐是什么人？你不是都见到了吗？”

周宇阳一呆，刚才出于本能的剑指小妖，被小雪的一番话说得如遭雷击。这个女孩子刚才用生命来救护自己，自己现在这样以怨报德，实在是很无耻，想到这里，他汗如雨下，伏身跪拜于地道：“大丈夫恩怨分明，姑娘救命之恩，容宇阳来日再报，现在时间紧迫，我必须回南营报信……”

众人见他也只是一时迷糊才会这样，所以一颗悬着的心这才放下。林小妖对刚才的变故却没有十分在意，她本来救人之时就没有要求过回报，而且她自己的命时刻吊在这半空中，也不知道哪一天就会飞向天空，只是对这尘世她还有一丝的留恋，那就是她不知音讯的情郎，在此时，她只有最后一次机会来知道了，遂弯下腰来，把嘴凑到他耳边道：“我有一事想问你，但是对于我今天所问的，希望你能保密，好吗？”

周宇阳颔然，心中却是越来越疑惑。

林小妖轻轻地道：“你们罗仕云罗将军是否已然与公主殿下成婚？”

“这……”周宇阳微微一顿，低声道：“罗将军已回京城，奉旨完婚……”

林小妖只觉口中一甜，鲜血就顺着嘴角流下，她顿时觉得眼前发黑，天旋地转，浑身发软，再也支持不住，缓缓倒地……

第三十章 痛思量 难解心中结

已经三更天了，博焕还在书房，焦急的等待着沙夯的回归。从今天上午路上遇刺，下午策划反击，到晚上围剿刺客，博焕这一天还没有一刻停顿，如今成败均在沙夯此举。

夜深人静，他一个人在书房，不免思绪万千。虽然已将受伤昏迷的小妖送回了“异蝶轩”，御医胡果也已诊治过了，幸而伤势不重，休

养几天应该可以康复，可是博焕眼前总是晃动着她毅然决然的将她的身体撞向剑口那一幕，那对尘世间毫无留恋的眼神，让博焕感到心碎。这二个月来，博焕已经尽自己的全力来宠爱这个让他又爱又恨的女人，难道她没有一丁点的感觉吗？难道她对他就没有一丝一毫的爱意吗？这个聪明的女人不会不知道他有多么的在乎她，否则她就不会三番二次的用自己的生命来要挟他，也正因为如此，让博焕看不见她的爱，在他们已经如此肌肤相亲以后，他依然没有征服她的心。这点让博焕痛苦。

博焕突然发现，自从小妖在他的生活中出现以后，他所经历的痛苦迷茫已经超过了过去三十年的累积，这让他害怕，平生第一次有害怕的感觉。让一个在战场上战无不胜的人害怕那将是一件非常危险的事情，因为他的弱点时刻会暴露在他的敌人面前，那么他将再也不会成为一个击不垮的战神了。那个女人，那个表面柔弱，内心却刚强的女人，正在不经意地腐蚀着他的心，让他不再是无坚不摧。在战场上如果敌人知道这一点的话，只要掳掠了她，就可以扰乱他的心智，让他无法再沉着冷静的指挥若定一场战斗，那将是一件非常非常可怕的事情。

事实证明情况已经越来越糟糕，今天他已经下了死命令，不许逃走一个刺客，但是在小妖面前，他仍不得不改变初衷，这是从未有过的事情，即使他知道那可能是一场诈劫，他仍然不愿意冒险伤害她。可是她却是那样的让他伤神，让他终于临阵改变主意，放走了刺客。这是个危险的信号，只有在这么夜深人静的晚上通过沉思，他才发现他现在已经变了，变得他自己也不认识了，被一个女人控制他的思维，让他感到耻辱。不行，他一定要改变现状，他不能让她成为的他的命门，否则他在战场上将再也不是战神了……

正思量间，有下人报沙夯求见。博焕大喜，立刻传唤。

沙夯满脸兴奋进来就说："王爷英明，我们此次行动十分顺利。来人，将献给王爷的礼物带上来。"

只见一名武士拿了一个大袋子进来，那袋子有半人多高，里面还有什么东西在扭动。那武士打开袋口，露出一个人的脑袋，接着现出了一个被绳索綑绑着的躯体。只见他衣着考究，虽然被缚，但依然满脸傲气，见着博焕等人，仍昂然挺立。

沙夯怒喝一声“跪下！”但那人依然不理不睬。

沙夯正欲踢他脚弯，却被博焕伸手制止，只见他微微一笑道：“沙夯，这是本王请来的客人，客气一点。八皇爷，你一定没有想到今天没有在你的府里见到我博焕的脑袋，却在我的府里把你请了来。”

八皇子允罡闻言一惊，恐怕到此时他才深悔低估了对手。不错，他本来今天正在满怀心喜的等待着好消息，没想到却被博焕闪电般的反击给弄得晕头转向，而直到此时，他才知道他败在了何人手上。

博焕也不多言，命人带走了八皇子，转而对沙夯说道：“有这八皇子在手，这趟我回京就放心了。哈哈，他们用这种技俩对付我，我就以己之道，还施于人，还让我捡个大便宜。立刻着人给我修书南瑞和战两年，这八皇子便是我们的筹码，也不愁他们不答应。两年之后，等我平了我国内之乱党再来收拾他们。”

沙夯心神领会，这些天他们也正为搬师回朝大伤脑筋。抽空红土城的兵力，会让目前势均力敌的南瑞趁虚而入，因而失了这辛苦夺来的重镇，也等于失了他们攻打南瑞的战略要点。如今情况可是大有改观，博焕的当即立断，在南瑞还没有搞清楚状况就以最快速度完成这漂亮的反击战，让沙夯他也组织一只敢死队偷摸进入阳石关，以迅雷不及掩耳的同样手法，在南瑞诸将还在沾沾自喜等待好消息的时候，掳走了轻敌的八皇子，这实在是让人兴奋不已的。

沙夯走后，博焕感到自己又精力充沛起来，漫步走到“异蝶轩”门口，强忍着想进去的冲动，在门口徘徊了许久。

这时，他突然听见远处传来一阵阵有节奏的铃音，在这静夜之中，显得十分诡秘。博焕暗自奇怪，这是什么声音，为什么自己会从来没有听见过？抵不住好奇，他顺着铃音来到了后园，铃音在这里格

外清晰。这里原是他的女奴们的住处，小妖被鞭打的时候他曾来过一次。自从有了小妖以后，这后园的女人们已经被他遗忘，但是这奇怪的铃音显然是从这里传出来的。

他忍不住好奇，又一次跨入了这后园的门槛，来到铃音发出的那间小屋前，他推门而入。他的眼前立刻眼花瞭乱起来：一个褐发蓝眼的美艳异国女郎出现在了他的面前，她的上身只穿一件蓝色胸兜，露出均匀纤细的美腰及平坦的肚脐，下身披着一层薄纱，使胯部以下若隐若现。只见她正扭动着她的纤腰及美臀正在那里轻歌慢舞。她的双手及双脚都带着一串串响铃，随着她的舞姿发出阵阵悦耳的音节，直让人如痴如醉。

博焕呆呆的站在那里，恍惚进入了另一美妙的世界，这一刻，他完全忘记了小妖带给他的烦恼……

第三十一章 失自由 雪路漫无边

“姐姐，外面很冷，你多穿点衣服，马车在等我们，能强也已经在催了，我们还是快点走吧。”小雪一进屋来就对小妖说道。

其实林小妖对这里没有什么留恋的，只是听说她们必须去那遥远而寒冷的地方，可能一两年之内都不会再回来，她知道她离她的亲人更远了，也许这辈子都无法再见他们了，不由心中怅惘。

自小妖从“静心居”回来以后，博焕便再也没有跨入过“异蝶轩”一步。听小雪说，王爷最近被一名波斯舞妓给迷住了，每天都把她召去侍寝，小妖暗自庆幸，这不正是她内心里一直寄希望的吗？摆脱那个魔鬼，让自己自由，不再受他的凌辱，是她做梦都想着的事情。只是她不明白，这次大军搬师回朝，博焕为什么还要带上她？他大可以把她关在这里，或者象大多数后园女人一样，把她们统统打发走。

林小妖的心自听说罗仕云已经奉旨成婚以后就已经死了，她的脑筋也随之不太灵光了，她已经不知道自己该何去何从？从前即使是再困难的时候，她依然想着怎么逃跑，可是现在她什么事情也提不起兴致来，如果逃，她还能逃往哪儿呢？回闵州城？她还有脸回家吗？在

从家里偷偷逃出来那会儿，她就下定决心除非与罗仕云一起衣锦还乡，否则她不会再回去了。但是现在去阳石关也没有什么意义了，罗仕云完婚去了，她的人生一下子失去了色彩，现在她也想出家去当个道姑了，也许终老“静心居”她还能找到一点快乐。

可是，当小妖去找查嬷嬷想让她去向王爷求求情，让自己留下来的时候，查嬷嬷想也没有想就断然拒绝了：“什么？你想留在这里？那你自己去和王爷说吧，或许还有用，老身可不想自讨没趣。”

就这样，小妖也没法子了，她可不敢在博焕已经快忘记自己的时候再去提醒他的记忆。所以她只能跟着大军一起北上了。

有的时候，林小妖会感到很茫然，她发现也许是天气冷了，而且越往北走就越冷，到处是雪山，到处是雪地，晚上她和小雪睡营地帐篷的时候，她经常会冷得惊醒，这个时候，她偶尔会记起博焕温暖厚实的怀抱，偶尔会记起博焕的宠爱。但那也是瞬间的，这一切很快这就会被她的恨所代替。

小雪一直想去问查嬷嬷要一个暖炉，这样可以在晚上让她们的帐篷更加温暖一点，她们毕竟都是南方人，不习惯这种天寒地冻的生活。

可是最后一次，小雪回来却是气呼呼的：“姐姐，真是气死我了，沈执事说，刚刚运来的一批给养里有暖炉的，他本来答应给我们留一个的，可是，可是我还是去晚了一步，那些暖炉都给娜莎先一步领走了，她说她要跳赤身舞给王爷看，所以一个人领走了五个，整整五个呀！姐姐，这路听说还要走大半个月呢，这么冷的天，让我们怎么睡觉呀？”

“小雪，算了，晚上冷了我们就抱在一起吧！”小妖淡然道，生死对于她来说，已经很遥远的事情了。她也知道那些管事的人最会看山水了，现在王爷正在宠爱娜莎，而她小妖，在他们眼中只不过是失了宠而打入冷宫的女奴，当然不会在意她们的死活了。小妖想，如果等

到哪一天，所有人都将她们淡忘了，那她们就自由了。只是，现在她还会时常发现能勇能强有意无意的出现在她的附近。

在大军过一片雪山的时候，出了一件意外。

那天天也是那样的冷，突然她和小雪坐的那辆马车停了下来，小妖和小雪正在诧异间，一阵银玲声传来耳际，接着一股浓郁的香味扑鼻而来，身着狐皮大衣浓装艳抹的娜莎上了她们的马车。

“哎哟，不好意思，我坐的那辆马车一个轮轱坏了，不能再坐了，沈执事说你们这辆车大，让我先上你们的车来挤一挤，等什么时候那车修好了，我就回去。”说完她一屁股坐在了小妖的身边，小雪的对面。

小雪本来就对她没有好感，白了她一眼。小妖却没什么想法，她第一次见到这个波斯美女，只见她生得的确不一样，高挑匀称的身材，笔挺的鼻梁，大大深深的蓝眼睛，整个脸型轮廓分明，皮肤很白，但是略显粗糙，满头褐红色的卷发披散下来，格外的妩媚妖娆。再看她一身的狐皮斗篷，就知道她的条件显然比小妖她们好多了。

为了表示友好，小妖对她浅笑笑，没想到她叽哩呱啦的说个不停：“你就是那个木姬吗？我听人说起过你的，听说王爷以前很宠你的，不过，王爷现在可是只爱我一个了。”说到这里，她放肆的大笑起来，笑声里充满着傲慢，完了，她继续说道：“王爷有没有送你什么东西？你看，我脚上的这串白玉珠子就是王爷送我的，王爷对我可好了。”

听了娜莎的故意显摆，小雪受不住了：“哼，一串珠子有什么稀奇，王爷……”

“小雪！”小妖打断了小雪无谓的争论道：“别说了。”

小雪撅起嘴，但是还是听话的不吱声了。

娜莎见到没人理她，也觉得没意思，在那里哼起歌来。

积雪的山路不是很好走，颠簸得特别厉害，最厉害的一次，居然把小妖放在椅子的包裹给震落到了地上。可能是口子没有扎紧，包裹

内的物件撒落了一地，就落在娜莎的脚外边。因为娜莎坐着，小妖不方便捡。小雪连忙蹲下去捡的时候，已经晚了一步，只见娜莎从里面抖出一块玉来，正是罗仕云送小妖的定情信物。

小妖一惊，慌忙伸手去拿，怎奈娜莎比小妖高出近一个头，见到小妖来拿，她还故意伸直了手臂，说道："这块玉真漂亮，是不是王爷送你的？"

第三十二章 脱纠缠 无意失护身

"不是！这是我的，请你还给我！"小妖不由的有点生气了，对于她来说，那块玉，意义非凡。

"你骗我！你以为我不懂吗？这块玉如此精致，一定是块宝贝，还说不是王爷给你的？那你说，你是从哪里弄来的？"娜莎不依不饶。

小雪几乎是要冲上去抢了，但是也因为个子小，所以也够不着，大急道："你这人怎么这样？拿了人家的东西，还不还给人家。"

娜莎却是慢条斯理的说道："谁说我拿了人家的东西，明明是我在地上捡到的。这我捡到的嘛，当然就是我的了。"

"你……你……你蛮不讲理！"小雪怒道。

"哼！这里有什么理好讲的，一个弃奴，还想跟我争什么争？"娜莎得意的说道。

小妖想，好了，这下秀才遇到兵了，怎么就碰上这么样子的人。但是如论如何，小妖都要想办法拿回那块玉的，于是她说道："这不是王爷给我的东西，真的！"说完她举起右手腕，说道："这才是王爷给的。"

娜莎突见一条美丽的金丝腕带缚在了小妖的纤纤手腕上，眼睛一下子放出了光茫来："啊！真是漂亮！这是我见到的最漂亮的腕带了。"

小雪见到娜莎的口水都快流出来了，恨恨的道："是吗？比起你这串珠子来说，真是一个天一个地了。"

娜莎不理小雪的话语，厚脸皮的伸手去摸小妖手上的带子：“手感真好！一定是极品！这么办吧，我用这块玉来和你换这条带子吧！”

“姐姐！不要理她，她真无耻！”小雪骂道。

“好，只要你能解下这个结扣，我就与你换。”小妖想也没有想就说道。这个结扣是博焕亲自缚上的，小雪连碰也不敢碰，小妖一只手也根本解不开来。

“你说真的？”娜莎怕小妖说话不算数，特意再问一遍。

“是，如果解开了，那就是你的了，不过，如果解不开，你也要把玉还给我。”小妖重申道。

娜莎突然痴痴笑起来，说道：“一言为定！”她是非常有把握解开来的，因为以前她卖艺的时候曾经认识一个巧匠，专门开各种锁，解各种结，他们一起住了一个多月，娜莎也学会了这活儿，没想到今天却派用处了。

虽然如此，她还是解了个把个时辰，才弄开这个结。她一下子欢呼起来，并喜滋滋地带在了自己的手上，同时也如约将那块碧玉还给了小妖。

从小妖这里骗了个宝贝，娜莎对小妖的态度也好了许多。但是小妖与小雪看穿了她的人品，也不与她搭理，她也甚感无趣，等到沈执事派人来说她的马车修好了的时候，她这才快快离开。

小雪真是为小妖太不值了，嘟囔着要去找查嬷嬷评理，被小妖制止了。她不想在这种时候再生事端，毕竟她已经失宠了，而且话说回来，她也不求那个宠，她只求人们尽快把她忘记，还她自由。

* * *

那天晚上在帐中，听着已经熟睡的小雪均匀的呼吸声，小妖辗转反侧怎么也睡不着，索性起来，抚摸着那块失而复得的美玉，不由的又想起过往种种美好回忆。只叹如今，人已面目全非，生死相隔两茫茫，忍不住凄然泪下。

也不知过了多久，黑暗中突然帐门大开，一个熟悉的高大身影出现在了她的面前，惊得她连忙藏起玉佩，但是她还是没有来得及，她拿玉佩的手被一只铁箍牢牢夹住了，根本连一丝也无法动弹。

借着月光，她看见一张凶狠而又恼怒的脸显现在了她的眼前。那眼睛喷射出来的怒火，简直要把她给活吃了。

她被博焕一只手拎了起来，抵在了支撑帐篷的柱子上。她手中的玉也被博焕抢了过来，只听他冷冷的说道："就是这东西，你用金镂天丝换回了这个东西？"

咋一看如此凶恶的博焕，小妖已经惊得魂飞魄散。说实话，她从来没有见过博焕这个样子的。以前苗玲她们说他是魔鬼，在她心中他就是个魔鬼形象，但现在她想起来，博焕如今的样子，要比她想象中的更可怕百倍。说到底，博焕从来没有真的凶神恶煞般的对待过小妖。

"说！"博焕一声怒吼，把睡梦中的小雪也惊醒了。她也从来没见过王爷如此的凶悍过，吓得她在一边连大气也不敢出一声。

"是。"小妖强自镇定，轻轻的说。

博焕借着月色，仔细的打亮了一下玉佩，突然冷冷地说道："这是仕云送给你的？"

"啊？"小妖这下真的吓傻了，她不知道博焕从何知道的。

望着小妖失魂落魄的眼神，博焕知道他猜对了，心中的怒火一下子蒙了他的心智。在小妖受刑昏迷的夜晚，她整晚叫着的就是那个名字。他突然笑了起来，黑暗中，他的笑声让小妖毛骨悚然。

虽然害怕，但小妖仍然鼓起勇气，颤声道："王爷，求求你，将玉佩还我，好吗？"

"还你？"博焕掐着小妖身子的手握得更紧了，疼得小妖大冷天的汗也流了下来。但是这也算了，更让小妖惊恐失色的是，那块玉佩，被博焕一只手生生的捏成碎片。

"啊！"小妖惨叫一声，泪水刷刷得流了下来。

博焕的手一松，小妖被重重地摔到了地上，随小妖身体一起坠地的，还有已经碎成几小块的玉佩的残体。

小妖顾不上身体上的疼痛，爬过去用手拾起那些碎片，不由得失声痛哭起来。这是她认识博焕以来，她第一次在他面前如此的痛哭。

第三十三章 失心智 重手伤柔荑

只一天没更啊！实在是为了改文太多，千万不要怪我残忍啊！俗语说：“置之死地而后生……”心理承受能力差的不看也罢！55555自己也不行了……

****

看着小妖如此的伤心，只是为了那块玉佩，博焕的怒气更增，她在严刑拷打面前都从都没有哼哼一声，一块小小的玉佩却让她这么失态，这让博焕几乎气疯了，他已经分不清他是生气还是心疼，总之眼前的这个女人，让他失了心智。

本来今晚他照例把娜莎唤到了帐中，喝着酒并欣赏着她非同一般的舞姿，他发现这是能令他晚上忘记小妖并克制住自己不去侵占她的唯一途径。

他必须忘记小妖，必须在心中铲除她的存在。所以这些日子来，他每天就是这么的渡过的，他甚至故意逃避，不让自己去关心她，远远的离开她。他相信时间会让他战胜心魔的，他是战神，他不能让一个女人来控制他的心智。可是在他还没有彻底的忘记小妖以前，他还是不能离开她，所以他依然带走了小妖。

但是当今天晚上，他在娜莎手上看见了他缚在小妖手上的护身符时，他又暴怒了，他突然发现他这些日子所做的努力都付诸东流，他的心魔没有铲除，却是越来越旺盛了。他从娜莎手中拿回护身符，并且逼问出事情经过的时候，他就已经丧失了理智。

再看见小妖是如此的珍视那个男人送她的东西，而将他的一颗心，他在将他的贴身符系于小妖手上的时候，他就将他的心给了她，

但她完全的漠视，平淡的送给了一个漠不相识的人，只为了换回别的男人送她的东西，那让他博焕如何可以忍受？他真的被激怒了，平生第一次怒火攻心。看着倒在地上手中还拿着碎片痛哭着的小妖，再加上这些日子的痛苦的折磨，使他完全丧心病狂了，他走了过去，他的皮靴不由自主的踩在了那只紧握着碎玉还纤嫩的手上……

“啊……”小妖一声痛彻心肺的惨叫，只听得她右手掌中骨头断裂的声音，夹杂着鲜血，流淌了下来。

博焕象是没有听见小妖的惨叫，又用冰一样的语气冷冷的道：“看来本王以前真的是对你太好了，让你忘记你自己的身份了，一个女奴应该是怎么样子的，本王马上会让你知道的。”

说完他头也不回的走了……

* * *

已经痛得半昏迷的林小妖在小雪嘶哑的叫声中，被几个士兵拖出了她的帐篷。她只觉得她象一片随风飘落的叶子，不知道会掉在哪里，生命在这一刻也显得极为脆弱。她突然不再恨起博焕来，因为她虽然快支持不住了，但她发现她的意识却越来越清晰，眼前浮现起她刚才与博焕的对视，她忽然明白了他眼中的痛苦与绝望，那种痛苦并不亚于自己。

小妖预感到自己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了，因为这么清晰强烈的意识可能是一种回光反照，她突然有一丝心痛，奇怪那丝心痛并不是因为那块已经碎了的玉佩，而是因为博焕几尽疯狂的眼神。其实那块玉佩在小妖得知罗仕云已经成婚那一刻就已经不再重要了，只是小妖一直在欺骗自己，麻痹自己，在这个时候，她终于全都明白了。可是这一切已经都过去了，她林小妖不必再为凡尘俗事烦恼了，她终于可以解脱了，或许她还应该谢谢博焕，就这么放开了她的手，她还有一丝的庆幸，让她终于可以达到自己的目的，从被博焕凌辱开始，她就一直想结束自己的生命，但是她发现那对于她来说是一件如此艰难的事情，可是现在，死亡的结局已经写在了她的眼前，她终于可以用死来

报复博焕对她所作的一切，这是她以前一直想做而没有做到的，而她的恨也会随着她的死亡最终消逝。她知道她还必须经历更多的痛苦才能死亡，黑暗中纷纷扬扬的白雪正在她的眼中无限的扩大……

所以，她不在乎她现在被带到了哪里，那些人又在她身上干什么，她知道，她只需要等待就可以了……

* * *

一个漫长而又漆黑的夜晚终于过去了。

博焕出了帐篷，正想命令部队开拔，突然天刮起了大风，吹得人眼也睁不开了。同时已经放亮的天空又突然暗淡了起来，一种不祥的预感笼罩着博焕，使他的心说不出的沉重。

突然，不远处的雪山天崩地裂的吼了起来，只听有人叫道："雪崩了，大家快走啊！"博焕一惊，他的几十万大军都在这个雪山脚下，幸好雪崩的地点离他们主营还远，但是他不能保证他所有的士兵都安全，而且一处雪崩还有可能会引起连锁反应，他可不想他的队伍没有被敌人打垮，却给压在了雪底下。

于是，他急忙下命令，全军尽快撤离此处，开拔到前方的平原地带。

终于，在他的指挥若定下，他的大部分队伍都撤到了安全之处，为便于清点人数，他下令原地整顿，等汇报完了损失再行军。

沙夯及各主要将领都来到了他的军帐等待指示。

博焕暗叹一声，还好，各个营只有几个人因为雪崩而走失，而大多数人都没有什么。最后一个来报的是奴隶营的副监营，他报奴隶营里看管奴隶的士兵都逃了出来，只有正监营遇难，但是所有奴隶因为都带着脚镣，而且他们又是在整个部队的最后面，也就是离雪崩的地方最近，情况紧急，也来不及打开脚镣让他们逃生，所以没有逃出来一个人。

众将士听完了汇报都长嘘一口气，只死了些奴隶，虽然沿途少了干活的人，但是这无关紧要，再抓就是了。

只博焕一人听了，脸色越来越青，到最后，他对沙夯说了句：“这里交给你了！”说完他就大步走出了帅帐，上了马直往雪崩处急驰而去。众将领面面相嘘，不明所以。

沙夯一看不好，立刻也牵了马，追了上去。

博焕的马跑得很快，眼看就要到雪崩处了，风雪渐大，又一声巨响，惊了的马儿急嘶一声往后就退。

但是博焕象疯了一样，一拉马的缰绳，一鞭抽下去，就要让马儿继续往前走。就在这当口儿，沙夯赶到了。他一把拉住了博焕的马缰，叫道：“王爷，前面危险，不能再往前去了！”

“放开！”博焕低吼一声。

沙夯滚落马下，跪倒在地，但仍牵着博焕的马缰，急道：“王爷，真的不能再朝前走了。这雪底下，不会再有活口了！“

“我叫你放开你听见没有？”博焕大吼道，一鞭子就抽在了沙夯牵着马缰的手上。但是沙夯依然没有松手，博焕大怒，拔出刀来，砍了马缰，继续催马往雪崩中心走去……

第三十四章 惊噩耗 虎口夺身归

“王爷！”望着博焕远去的背景，沙夯不由自主的大叫一声：“你是不是要去找木姑娘？”

博焕没有回头，催马再走。

“王爷！”沙夯用尽全身力气叫道：“木姑娘不在那里，末将知道她在哪里。”

这一叫，博焕终于收了催马的鞭子，调转马头，疑惑地望向沙夯，狠狠的道：“她人现在哪里？”

沙夯眼眶一湿，艰难的说道：“王爷，末将该死，没有经过王爷的同意，就擅自将木姑娘带回了我的营中。只是……只是……”

沙夯的话还没有说完，博焕就策马向沙夯的营中飞驰过去。

* * *

这小妖如何会被沙夯带走的呢？原来小雪自小妖滴着鲜血被带离营帐后，差点没有哭死，最后她终于想起来查嬷嬷，跌跌撞撞的跑到查嬷嬷帐中，断断续续的告诉了查嬷嬷原委。

查嬷嬷听了倒吸一口冷气。博焕对小妖的庞爱，查嬷嬷心中或许比博焕自己还要明白，当她听了小妖被断手带走，立刻知道此时的博焕一定是丧失了理智。如果这时去劝博焕收回成命救治小妖一定没有用，说不定还会适得其反，正当她如热锅上的蚂蚁般毫无头绪时，她忽然想起一个人来，那就是沙夯。

沙夯曾让查嬷嬷特别关照小妖的，那就是说他对小妖特别喜欢，后来因为查嬷嬷没有做到为沙夯留住小妖，所以一段日子她根本不敢去见沙夯。现在看来救小妖只有一条路了，时间紧迫，每耽误一分钟，都有可能让小妖万劫不复，那奴隶营的正监营霍良可是个心狠手辣的角色，查嬷嬷见识过他的手段一二。

于是查嬷嬷马不停蹄的来到了沙夯的营帐，告诉沙夯这一切经过，求他无论如何也要先将小妖救下，有什么事，等明儿博焕气消了再说。

沙夯一听也是脸色大变，心急如焚的快马来到奴隶营的时候，也被眼前的景象震惊了：在营门口的雪地上，小妖手脚被绑在了四根扎在地上的木桩上，她就这么仰天躺在雪地上，片片雪花正飘撒在她依然绝美，却已然没有生气的脸上。她身上的衣着单薄，浑身上下全是一道道触目惊心的鞭痕，被断了的右手上的鲜血已经凝固，沙夯的心在这一刻也冻结了，他不由暗叹一声："我还是来晚了……"

奴隶营的正监营霍良突然见到大半夜的，沙夯大将军突然降临，这是绝无仅有的事情，慌忙跪倒请安。他见沙夯呆呆的站在那里看着地上正在受刑的女子，讨好的说道："沙将军，这个女奴是得罪了王爷的，我刚才教训过她了……"

他话未说完，沙夯暴怒之中，拔出贴身佩刀，手起刀落，一刀就杀了那霍良，吓得其余众人跪倒一片。

沙夯二话不说，割断了小妖身上的绳索，将她轻轻抱起放上马背，带着她回了自己的营帐。

正在那里等候的查嬷嬷见到小妖如此凄惨，不由得也眼眶湿润，小雪更是简直发疯了。还是沙夯冷静，着人半夜三更从被窝里拖起军医，过来给小妖症治。

可是一晚上换了七八个军医，都说已经了无生机，最后一个军医看得时候天已经亮了，他更是说，不出一个时辰，小妖必死无疑，气得沙夯拔刀又想杀人，但终于还是被众人劝下。这时军号响起，沙夯知道一定是发生的重大事情，所以将小妖交给查嬷嬷照顾，自己去了帐前报到。

如果不是发生了雪崩这事，沙夯是不会把小妖的消息告诉博焕的，因为在他内心，隐隐也有些不满，对一个女人下这样的重手，虽然和博焕一贯的性格接近，但是他一直知道在博焕心中小妖是不同的，正因为这种不同，才让他沙夯不再去争取小妖，他这时悔恨自己当初亲手把小妖送进王府，亲手把她送进万劫不复的地狱。如果自己不是也怀着私心，他完全可以让兰勇将她放走，那也不致于让小妖这么快香消玉殒。所以，这次他本打算即便是违抗军令也要瞒了博焕。

但是博焕发疯一样的冲进雪崩地带，明知道那里不可能有人生还，他还是不顾一切的冲进去，在这一刻，沙夯明白了博焕内心的痛苦。如果不说出实情，十条牛也拉不回博焕的执着，他不愿意看见博焕白白的送死，他只能将小妖还给博焕，不管她是生，还是死。

* * *

因为雪崩以后，又扎起了临时军营，沙夯一下子也不知小妖她们在哪个营帐中，最后问了手下才知道，当他们来到那营帐前时，小雪正在那里抹眼泪，也许她是哭花了眼，竟然没有见到沙夯身后的博焕，只对着沙夯哽咽着说道：“沙将军，姐姐她……姐姐她……她一个时辰之前……已经死了……”

沙夯呆立当场，身后的博焕却好象什么也没有听见，没有停下身形，大步掀帘入帐。

“王爷……”小雪这才见到博焕，失声叫道。

帐内只小妖一人静静的安详的躺在塌上。

博焕走上前，跪在她面前，轻轻抚摸着她额前的散发，她毫无血色的脸上，冰冷得没有任何表情。博焕掀开盖在她身上的被子，单薄的衣着上一道道触目惊心的鞭痕以及已冰冷的躯体，让博焕的心瞬间凝固了……

他脱下自己的锦貂皮衣，将小妖团团搂住，然后轻轻将她抱起，紧紧的搂在怀里。他将脸紧贴着小妖冰冷的脸，喃喃地道：“妖儿……对不起……我来了……来接你了……我发誓……我再也不会丢弃你了……再也不会让你离开我的身边了……”

出了营帐，他头也不回的就要上马。

小雪忍不住叫道：“王爷！姐姐已经死了！是你害死了她！”

博焕止步，狠狠的说道：“不许胡说！她没有死，她只是睡着了，如里谁还敢说她死了，我让他碎尸万段！”说完他便绝迹而去，留下沙夯和小雪呆呆的站在那里……

第三十五章 天地鉴 终明心中意

博焕已经一天一夜没有出他的营帐，没有他的命令，大军也都只好在原地待命。众将领不明所以，都来找沙夯。沙夯也没有办法，他不能眼看着这几十万人困在这里，所以他只好硬着头皮来到了博焕的帐前。

两名亲兵拦住了沙夯的去路，道：“王爷有令，任何人不能进去，违者军法论处。”

沙夯只好提高声音叫道：“王爷，末将沙夯急事求见！”

足足一个时辰，帐内才传出博焕沙哑的声音：“沙夯，你进来吧！”

“是！”沙夯掀帘入帐。

博焕呆呆的坐在塌前，痴痴的望着眼前静静躺着的小妖，缓缓地说道："她很美，是不是？即使是睡着了，她依然美得惊人，是不是？"

"是！"沙夯感到喉咙口象堵了块石头般发不出声音，他用尽力气才说出几个字来："她是这世上最美最勇敢的女人。"

博焕微微一笑，但在沙夯看来，那笑容无限凄凉。

"你喜欢她吗？"博焕轻轻道。

沙夯猛得跪倒在地，道："末将不敢，她是王爷的女人。"

"你起来吧，我没有别的意思。"博焕淡淡的说道："刚才我在想，如果那天你问我要她，我就将她给了你，她会不会活得很开心，不用受这么多罪？"

"王爷！"沙夯不由心中一痛，道："她是王爷的女人，是王爷爱逾性命的女人，没有人可以再配得起她。"

博焕回头看了沙夯一眼，又自言自语道："你还真了解我，我为什么就这么不了解自己？这段日子来，我拼命想忘记她，我甚至还想杀了她，我不能让一个女人控制了我的心神。可是，直到现在我才知道我错了，错得很离谱，我已经无法将她从我的生命中抹去，失去了她，我的心，也不会再跳动了。"

"王爷！"沙夯沙哑地叫道。

博焕不理沙夯的叫唤，依然道："雪崩的时候，我的心就已经死了，那时我唯一想的就是找到她，即使她已经死了，我也要找到她，然后陪她一起去天上，从此保护她，不让她受一丝一毫的伤害。"

"王爷！"沙夯的眼角已隐有泪痕。

博焕继续说道："我一定是疯了，我完全不知道自己都干了些什么，每天晚上都必须靠着酒精麻醉自己才能入睡。昨天晚上我更是丧心病狂，妒忌蒙了我的心智，我居然……我居然下得了狠心断了她的手，还把她扔进了奴隶营。可是……可是后来的我就醉得不醒人事了……"

“所以，我还要谢谢你，多亏了你，不顾一切的将她带回我的身边，如果连她最后一面我也见不到的话，我一定会万蚁穿心而死。她身上所有经受过的痛楚，一定会十倍百倍的还施于我身。”博焕说到这里，忍不住握住小妖已经碎若无骨的纤手，将它放在自己的心头。

“是谁敢这么对她的？”博焕用手轻抚着小妖一动不动的身体上伤痕，一抹杀机显现。

“王爷，我已经杀了他……”

“只杀了他？实在太便宜他了！”博焕眼中杀机更盛，但是很快又暗淡下来，可能是想到罪魁祸首还是他自己。这个事实让博焕有些无法承受，眼底的悲痛不能抑制的浮了上来。

沙夯不忍道：“王爷！你不要太难过，一切都是命中注定，况且……况且人死不能复生……”。

博焕一震，突然一口鲜血喷射而出。

沙夯大惊，知道博焕一定是极力忍着悲伤过度，因而走火入魔，受了重伤。象博焕这种铁打的人，居然会为一个女人，痛苦如斯，真是难以相信。

沙夯陡然发现，当务之急，怎么救博焕才是最重要的事情了，他不能就这么的垮了。望着博焕毫无生机的铁青脸色，突然，他本来已经一团乱麻的脑中，出现了一道灵光，他不由惊喜道：“王爷，如果那个传说是真的话，也许……也许……可以救回木姑娘也说不定。”

博焕死死的看了沙夯一眼，自从失去小妖以后，他的心已经不会跳动了，他的睿智也随之消逝，如果不是沙夯这么一提醒，他也想不到或许，或许那颗天下人梦寐以求的至宝火龙涎珠真的可以救回他心爱的女人……

第一卷终

第一章

各位书友，不好意思，因为上传的比较急，所以来不及推敲章节名了，等本书写完了一起补吧，呵呵！^_^

****

正阳宫的花园内，北狄君主博奕正在和他的胞弟英尔王博焕下着棋，聊着家常。这两兄弟已经有好些年没有这般闲情雅致的在那片棋盘上撕杀了。

两年前他们的父亲巴布汗王死后，博奕便登基称帝，但是他们的领土终究是各部落的联盟，其中不乏有人见新王尚未建成强大的政治军事中心而暗中生出异心，造反生事，包括他们同父异母的大哥博禔，三哥博祖。

博禔想这个王位已经很久了，但是他文及不上博奕，武又斗不过博焕，所以不被他父亲看好。但是，这次他联合博祖，赳集了北狄五大势力，趁着博焕正在发兵南瑞，国内兵力匮乏的当口，突然发难，兵围京城，企图迫博奕退位，想造成既成事实的现状。

但是博奕也不是省油的灯，他一边急召博焕回来，一边利用五大势力之间原有的矛盾来拖延时间，终于等到了博焕的及时赶到。他们里应外合，只用了三天时间就分裂并打散五大势力的联合，博禔博祖见最佳时机已逝，只好率残部退到地龙堡地区，作困兽之斗。博焕令大军驻扎在塔拉里奇城外三十里处，自己则带五万精兵入城。

“博焕啊，我们两人三年前的那局残局你破了没有？”博奕笑嘻嘻的问道，他与博焕一个最明显的区别就是，他总是将微笑挂在嘴角。

“四哥，你也知道我这些年都在刀尖上过日子，怎么有时间去破那局？”博焕也浅浅的笑了笑，他习惯了私下里仍称博奕为四哥。

“博焕，你这次回来我发现你好象有点变化，可是具体是有些什么变化，我却说不上来。”博奕在博焕面前也从来就以“我”和“我们”相称，他一直认为这个天下是他们两兄弟的，缺了其中一人，他们都将坐不稳当。

“是吗？”博焕眉毛一挑，说道：“是不是少了点杀气？”

“不是，杀气你没有少，”博奕沉思了一会儿，继续说道：“你好象……多了一点温柔。”

博焕大笑起来，道：“四哥，你什么时候学会看相了？”

博奕也笑了起来，接着道：“这次让你们抽兵回来，让你为难了吧，你一定在骂我，没有让你打得起劲。”

“四哥，怎么会呢？虽然发兵南下一直是父王的愿望，但是坐稳江山却是最重要的。而且回来也是要打的，只不过正好趁这个机会让部队重整一下，同时肃清那些老是蠢蠢欲动又身怀异心的部落王族，这次我打算大干一场，省得下次南下的时候又要提心吊胆。”博焕正色道。

“有道理。父王在位的时候，对他们有些人太纵容了，现在更是不把我们俩人放在眼里，如果不给点厉害看看，我看想造反的人大有人在了。”博奕赞同道：“有你回来了，我就放心了。”

“对了，听说南瑞王宫的一颗火龙涎珠被盗，不知是否是你干的？”博奕又笑着问道。

“不错，是我派人偷了，不过那珠子我派了用场了，我可是无法上交给你了。”博焕也跟着笑道。

“哦？你是用它救了什么人了吧？我倒是很好奇很想知道。我想象不出来你会用它来救谁？我只知道你会杀人，却没有听说过你还会救人？”博奕死死地盯着博焕看着。

博焕叹了一口气，回道：“本来我们一直想找它是想救回父王的性命，只是没有想到父王终究没有等到我们找到珠子的那一天。不过，我并没有用它去救别人，我只用它救了我自己。”

“什么？”博奕惊道：“你受了重伤？什么时候的事情？怎么没有人禀报我？”他的脸色有些变了，关切之情溢于言表。

博焕苦笑道：“是啊，我也没有想到我会受伤，还差点没命回来见你。”

“什么？”博奕再次震惊道，虽然现在博焕好好的在他面前，淡淡地谈着生死，可是他知道当时的情况一定非常惊心。要知道，他从来不相信这个世上真有人能伤得了博焕，还能让他重伤，更是不可思议了。

* * *

从宫中出来天色已晚，博焕径直回了王府。英王府坐落在北狄京都塔拉里奇的西北角，占地九百亩，是北狄除了王宫以外最大的王府了。

在他回京以前，他就修书让王府总管将王府最深处的后园山脚下一座“天丝阁”重新修善了一下，因为那里风水极好，又是背山面水，环境优雅，这本来是王府里一个修身养性的好地方，但是现在他却命令，将此处设为军机重地，王府里任何一个人，除非有他本人的令牌，否则一律不准出入其中，并且在“天丝阁”周围地区他还派了亲兵把手。

入了王府以后，博焕正欲去“天丝阁”，不料，半路上遇到了他的侧妃裴氏。这么晚了，她还在博焕回去的必经之路等候，这么冰天雪地的大冷天，她显然是等了有些时候了，连鼻子都冻红了。他回来的这些天，每晚都是在“天丝阁”就寝，因为早出晚归，所以他的两房妃子也只他回来的头天白天见了他一面，晚上更是盼星星盼月亮的等着他来，这点他心里也清楚，只是他心中还有一件大事未了，他连敷衍她们的心情也没有。

“王爷！”裴氏跪着问安道。

“什么事？”博焕有些没好气，只是最近政局动荡，而裴氏是北狄四大王族之一的裴族的郡主，虽然听说裴族前些日子在博禔造反的时候，也有些蠢蠢欲动，但是现在终究不是时机，所以他也不能太过不假辞色。

第二章

“王爷长年在外征战，难得回府，今晚妾身特意用千年虫草熬了汤，想给王爷补补身子，望王爷移步。”裴氏柔声说道。

博焕想了想，终究不愿意浪费时间，便道：“你的心意我领了，只是我最近公事繁忙，没有时间陪你们，也有些对不住你们，等过些日子，空点了，我自会来找你们的。”

“王爷！你连一会儿时间也不能给妾身吗？”裴氏娇憨道。

博焕不由得有些怒了，冷冷地道：“我的时间还轮不到你来安排吧。”说完他头也不回的率手下走了，扔下裴氏在那里怨气冲天。

这路上的小插曲还不能影响博焕归心似箭的心情。一踏入“天丝阁”院门，他才感到他回到了他真正的家。

他径直走到了卧室门口，抖了抖身上的积雪，阻止了亲兵的通报，他便扣门而入。

卧室里很暖和，与外面的冰天雪地形成了极大的反差。一名小婢本来正趴在桌上睡觉，听着屋里有动静了，急忙睁开眼睛，一看是王爷，连忙轻轻请安道：“王爷，您回来了，您用过晚膳了吗？”说完，她上前帮博焕退去貂皮外衣。

“我在宫里用过了。小雪，这屋里今天怎么这么暖和？”博焕轻道，步子却没有停顿，径直走到了床前。淡红色的丝绒床上，粉白色的天蚕丝被下，正安静的睡着一位绝色美女，她即使是闭着眼睛睡着，仍然能令见到她的男子失魂落魄。

“王爷，告诉你个好消息，今天胡御医来看过姐姐了，说姐姐这两天就应该可以苏醒了，真的，今天中午我还见姐姐的手指动了动呢！”小雪兴奋地说道，双眼放出美丽的光芒：“姐姐最怕冷了，所以我又多用了两个暖炉，让姐姐一旦醒来，也不至于着冷了。”

“是吗？”博焕听了此话，内心也极度欢喜。在床边坐了下来，深情的望着眼前这个能轻易控制他心神的女子。

小雪则实相的退到了外屋去了。

博焕轻轻吻了吻她的额头，她的脸已经不再是毫无血色的冰冷了。接着他的手伸进了被子，抚摸着她已经有了体温的身体，那具美丽的胴体不着寸褛，就这么赤条条的睡在被子里。博焕希望他心爱的女人的第二次生命与第一次一样，完全的纯洁无瑕，所不同的是，她第一次生命在旁等待的是她的父母亲人，而这次，却是他，一个爱她胜于自己生命的男人，一个没有她无法呼吸的男人，他要让她就在他的怀里醒过来，要她睁开眼，第一个看见的是自己。这样，他就可以一辈子拥有她了。

她已经睡了快一个月了，身体的情况却一天比一天好，到了今天，她的体温已经基本接近常人了。博焕每天晚上都赤裸的抱着她入睡，希望她的身体快点暖和起来，让自己的体温一点一滴的进入她的身体。她身上的体香也越来越浓，这是只有她的身体才会独有的味道，博焕知道她的身体正在慢慢恢复。今天小雪的好消息更是令他振奋，这一天他已经等了很久了，他不由的喃喃自语道："妖儿，不要害怕，我博焕发誓，今生今世我一定会好好爱你，保护你，绝不伤害于你，也不让别人伤害你。不管你今生爱不爱我，我都不会计较了，我只知道你是我的生命，没有人再可以把你从我身边夺走，包括你自己，包括死神……"

* * *

当天晚上，博焕怀里的娇躯突然柔弱的动了动，虽然只是很轻微的变化，但是全神贯注的博焕马上就清醒了，借着微弱的窗前月光，他欣喜的看着躺在他怀里的女人，他的手又开始不由自主的抚摸起她的寸寸肌肤来，希望加速血液流动能让她早日醒来。

她的合上的眼皮正在轻轻颤动，终于，她微吟一声，睁开了沉睡许久的双眼，也许是周边太黑暗了，再入凡尘的她，灵动的眼眸中射出朦胧及迷离的目光。但是近在咫尺的博焕的身躯，她还是感受到了，她的眼睛旋即流露出一丝惊恐，身体不由自主的向外用力，但她

又立即发现那一切都是徒劳的，因为她微弱的几乎可以忽略不计的力气根本无法动摇博焕的铜墙铁躯。

但是博焕却把她搂得更紧了，他温柔地亲吻着她的双眼，狂喜着说道："谢谢老天，妖儿，你终于醒了！"

林小妖自睁开双眼后，黑暗中她就不能确定自己是在哪里，是在天上呢还是地狱？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她正全身赤裸的躺在一个强壮男人同样赤裸的怀抱里，而那个男人正用手轻轻抚摸着自己全身的肌肤，弄得她浑身酥酥软软的，很舒服。

直到听到耳中的低语，她的心才不由自主的一颤，因为那个声音是她再熟悉不过的声音，虽然不能动，但是她会说话的眼睛还是能够流露她的惊讶。她已经不止一次的和这个男人肌肤相亲了，但是她却从来没有感到如此的害羞过，她的脸腾得就红了，心底里泛起一阵异样的感觉。

"这是哪里？"小妖轻轻地问。

博焕亲吻着她的脸蛋，深情地说道："这里是你的家，我的小妖儿。"

"家？"小妖有些茫然，从前的记忆慢慢地爬了回来，她的眼前浮现出了闵州城里她烂漫的童年，想起了她的亲人，想起了她从前的爱人，但是那一切又是那么的遥远，恍若隔世，一滴眼泪忍不住顺着眼角滑了下来。

看着小妖流泪，博焕的心一下子痛了起来，他以为小妖一定是想起那些痛苦的经历，那些不堪回首的往事以及自己对她极度的伤害，他慌忙拿起小妖受伤的右手，温柔的说道："妖儿，求你，不要哭了，我会受不了的，我发誓，我这一辈子都会好好爱你，不再让你受到任何的伤害，我要让你快乐，无论如何我也一定会治好你的手，让你和从前一样……"

第三章

小妖已经有些适应这种黑暗，她惊讶的发现博焕的眼中也噙着泪花，他深情的目光象是要把她揉捏进他的身体里面。小妖的眼前突然显现出那个飘着雪花的寒冷的夜晚，博焕痛苦而又疯狂的眼神也曾刺痛过自己的心。这一刻，林小妖不再挣扎，她把头埋进了博焕的怀里，这个从头到尾占有她身体的男人，让她现在感到她的心也不再如冰川般坚硬了。可是她可以相信他吗？可以相信这个她一直认为是一个残暴魔鬼的男人吗？可以相信这个随意蹂躏凌辱女人的男人吗？可以相信这个能够轻易操控别人生死的男人吗？她不知道，她真的不知道，她感到迷茫，对人生，对前途，她第一次不再执着。她只想静静的享受着他的温柔，他宽厚的胸怀也第一次让她感到安全……

* * *

太阳依如往常般从东方升起，但是今早的阳光却让博焕感到格外的明媚，他感到他的生命又开始散发出盎然生机。在经历了生与死以后，他终于找回了他的爱，让他明白他的心，已经是上天给予他最好的恩赐了，尽管那个躺在被窝里娇柔可爱的小东西，让他一个晚上都心痒难熬。如果不是怕伤害她，说不定昨晚上他会缠绵一夜，但是他忍住了，既然她已经获得新生，那就是说来日方长，他有的是时间和她长厢斯守，也不在乎这一晚上的恩爱了。

博焕依依不舍的离开了还在熟睡中的妖儿以后，又去了军部。他这次回京实在是有太多的事情要做，所以他只有晚上的时间才能给妖儿，白天他必须继续周旋在勾心斗角的漩涡里……

林小妖晌午醒来的时候，又见到了小雪，两人隔世相见，分外高兴。小妖虽然身体弱点，还需要时间来调养，但是基本已经能够下地行走了，只是她的右手还不行，御医胡果虽然给她接了骨，但是只能让她的手看上去与常人无异，却无法拿捏，也不能握拳，所以她连衣服也不能穿，也不能拿筷吃饭，这让小妖暗暗有些担心，她不能一辈子成为废人。看到小妖如此，小雪忍不住流泪了，但是小妖却很坚强，反而笑着安慰起小雪来。于是，当天开始，她就努力地练习使用

左手。她惊奇的发现，那条被娜莎使坏换走的“金镂天丝”护身丝带又被缚在了她的左手之上。

小雪依如从前，兴奋得叽叽喳喳的说个不停，弄得满室荡漾着亲情。

“姐姐，这下可好了，本来这屋里死气沉沉的，我常常在想，如果姐姐醒不过来了，我也随姐姐去了吧，这样我们路上还有个人伴，也不至于无聊寂寞。”至从小妖醒来后，小雪的笑容就没有从她的脸上退去过。

“小雪，你又胡说了，你活得好好的，干嘛老是想死呢？”小妖揶揄的笑道。

“姐姐，说实话，你出事的那天晚上我是这么想来着，我真的也想跟着你走了。不过王爷说，谁也不许说你死了，否则会被碎尸万段的。当时我还很伤心，不过现在看来，王爷没有说错。”小雪回忆起从前，笑容才从她的脸上隐去了。

小妖心中也是一紧，自从她从小雪嘴里知道自己是被火龙涎珠救回来的后，她总感到她的前世离得她很远了，那些记忆也开始淡漠起来了。

“姐姐，”小雪继续说道：“你不知道，王爷那时候快发疯了，他一听说雪崩的时候，奴隶营的奴隶一个也没有跑出来，全被压在大雪底下了，他就拼命的往那里冲，想去救回姐姐，幸好被沙将军拦住，否则也差点没命了。”

不知怎么搞得，小妖听着小雪讲起博焕的事情，已经不如从前般痛恨着让她住嘴了，而是坐在那里静静的听着故事。

“姐姐，说起来也幸好有沙将军呢，查嬷嬷去和他说叫他想办法救你的时候，他二话没说，上马就走了，如果那天他不把姐姐抱回来的话，就是空有火龙涎珠也没有办法救姐姐呀！”小雪提起沙将军的时候，眼中放出另外一种敬慕的目光，却被林小妖尽收眼底。

看着小妖盯着自己看，小雪的脸突然红了起来，低下头继续说道：“王爷抱着姐姐在营帐里整整呆了一天一夜，什么人也不见，后来听查嬷嬷说王爷都吐血了。”

小妖双眼茫然的望向窗外，飘飘扬扬的雪花又在天空中飞舞起来了，北国的冬天与她家乡可是完全二种景致。以前在闵州城，大冬天里也很少会下大雪，所以每次看见下雪了，都是她最高兴最兴奋的事情了，她会和罗仕云，还有她三哥林子君他们滚在雪堆里一起打雪仗堆雪人。可是现在，她只要睁开眼睛就可以看见那漫天的雪景，她却不知道该是喜还是忧？那个被人叫做王爷的男人，象玩弄一只蚂蚁般，可以掌控她的自由，包括她的生死，让她知道她的一切已经不再属于自己，而是完全的属于别人了……

“姐姐，姐姐，你怎么了？”小雪的声声呼唤，叫醒了出了神的小妖，她微微一笑，道：“没什么，又下起大雪了，真想出去玩玩雪。”

“姐姐？”小雪惊道：“姐姐你身体才刚有点好转，一定不能出这房门的，要是把你给冻病了，真不知道又有多少人会受罪了。”

小妖看了看有点变了脸色的小雪，越发笑了起来：“我只不过是说说而已，又没有真的要出门。再说了，我要是病了，又关别人些什么事呢？”

“怎么不关？每次姐姐一有些什么事情，王爷就会发怒，总有几个倒霉鬼的……”小雪话越说越轻，因为她突然想起来自己也曾经成了倒霉鬼之一了。

小妖也想到了这个问题，于是她道：“小雪，那你告诉我，这次又有谁被我牵连了？”

第四章

“这次啊！”小雪突然兴奋起来，道：“那个娜莎可是惨了，不过，她可是罪有应得，如果不是她，姐姐就不用遭这么多罪了。姐姐，你知道吗？什么王爷宠幸她，都是她编出来的，查嬷嬷说王爷从来就没

有让她侍寝过。她每天晚上只不过是给王爷跳跳舞罢了，还弄出一付不可一世的样子。”

“小雪，你倒说说，她怎么惨了？怎么罪有应得了？”林小妖知道小雪一向与娜莎不和，尽管她也不怎么喜欢这个势利的异国女子，但是她知道，娜莎一个人在异国他乡求生存，被人当作货物般送来送去，也活得不容易。再说了，碰到博焕这样冷酷的暴君，开心了还好，不开心了，说不定就会肆意的践踏于她，说到底，她和自己其实是同病相怜，说不定哪天博焕玩腻了自己，自己的命运也好不到哪里去。所以小妖不由得有些同情于她。

“她呀，现在被王爷下到牢里去了，王爷说了，如果姐姐一个月内醒了，就斩她一只手，二个月内醒了，就斩她二只手，三个月内醒了，就……”小雪还要继续说，却被小妖的惊诧声打断了：“什么？那她现在怎么样了？”

“这我就不知道了。”小雪摇了摇头。

博焕的残暴再一次让小妖感到害怕，如果娜莎这种舞女，没了手脚，岂不是断了她的生计？那不是让她生不如死？这么残忍的事情或许在博焕看来是再正常不过的手段，但是这让小妖于心何忍？

“小雪，那我睡了多长时间了？”林小妖不由的问道。

“姐姐，你睡了二十八天了。姐姐，你不是想救她吧？”小雪有些不解的道：“可是她害得姐姐到如此田地的，如果不是她贪婪，姐姐也不会去鬼门关走一回的。”

“小雪，”林小妖突然长长的叹了一口气道：“那么你说，我是什么人？在这王府里我算什么人？”

“姐姐？”小雪哑然道，她从来没有想过这个问题，她只知道王爷很喜欢小妖，可是她也知道小妖身上也有奴印，严格的说起来，小妖也只是王府里的一名女奴，只是大家都知道小妖对于王爷来说很重要，所以这院子里所有人都没有把她当作女奴来看待。

“小雪，我比她强不了多少的，不是吗？你愿意看着我将来失宠以后，落个和她一样的下场吗？”见着小雪沉思不语，林小妖幽幽的说道。

“姐姐，你不会的！”小雪失声叫道。

林小妖惨然一笑，又道：“如果不是火龙涎珠，恐怕我的下场已经很明了了。”

林小妖这一说，小雪不做声了，因为小妖说得一点也没有错，更为悲惨的事情已经在她身上发生过了。

“姐姐！”小雪悲叫一声。

“所以，小雪，既然是同病相怜，为什么要让同样的事情在她身上重演呢？”小妖缓缓地说道：“她其实也很可怜的，在这么个环境里，她也要生存啊！”

“姐姐，我明白了。可是，姐姐你和她不一样的，王爷这么爱你……”小雪依然不愿相信小妖说的事实。

林小妖不再做声，因为她也不知道她的将来是什么，接下来她应该怎么做，她只知道重新活过来，对于她来说，也许并不是件什么好事，她可能会活得比以前更痛苦，因为博焕的浓浓深情，正在瓦解她原本坚定的意志……

* * *

一夜的辗转反侧，林小妖的脑海里不断的回荡着白天她与小雪的对话，窗外的更声响起，让她意识到现在已经是二更天了。辛苦照顾着她的小雪，已经被她硬逼着回房去睡了。一丝寂寞爬上了小妖的心房，博焕怎么还没有回来？这只是瞬间的念头，却让林小妖更加害怕起来，难道她在盼望着他的回来？难道她在期待着他温暖的怀抱？她到底是怎么了，脑海里闪现最多的居然是他的身影？真是令人难以至信，她应该恨他，是他夺走了她的自由，夺走了她的贞节，夺走了她的自尊，夺走了她的一切，就是这么个残暴的霸王，任意践踏别人的生命，让多少人徘徊在生与死的边缘，让多少人经历生与死的离别，

让她的国家陷于动荡的战乱之中，让她的同胞生活在水生火热之中。可是为什么？她却感到她心中的恨意正在慢慢流逝，即使是他残暴的毁了她的手，即使是他把她扔进了万劫不复的深渊里。

林小妖突然明白，令她害怕的不是他会怎么残忍的对待自己，这个她从来就没有真正害怕过，她怕的是他忘乎所以的疼爱自己，爱逾性命保护自己，这才真正让林小妖恐惧。她该把这一切看作是什么？是爱情吗？还是暂时的宠爱？还是一时起意的玩弄？她不知道，她真的不知道，她感到她不再是聪明剔透了，现在她感受最多的是茫然……

博焕进屋的声音，让林小妖从沉思中警醒，她连忙脸朝里的佯睡起来。

博焕的脚步声很轻，象是怕吵醒她，却在她的床前坐了许久，似乎在静静的观察着她，这让林小妖有些好奇，她很想知道他到底在干什么，可是她又不敢动，怕被看破自己的诈睡。

“妖儿，为什么装睡？”博焕在小妖耳边轻道，那热热湿湿的气息，吹得小妖耳朵痒痒的。

林小妖浑身一颤，不明白他怎么就看出来了，不甘心的睁开眼睛，双眼充满着疑惑。

博焕微微一笑，手指在小妖的脸上轻轻划过，柔声道：“妖儿，记住，以后永远不要骗我。你是我的女人，这辈子都逃不出我的掌心。”说完他又宠爱的吻了吻她的额头：“这么晚了，为什么还不睡？是我吵醒你了吗？”

“没有，是我睡不着。”但小妖还是忍不住问道：“王爷是怎么知道的？”

望着他的女人双眼迷惑慵懒的样子，说不出的娇媚动人，令博焕不由的心猿意马，下身的雄雄烈火瞬间沸腾了他全身的血脉，他至少已经有一个多月没有碰过女人了，这对于以前的他来说根本是无法想象的事情，可是现在，他的身体不再由原始的兽欲来支配了，没有情

感的肉体结合开始让他心生厌恶。虽然他也曾努力的试着摆脱这种状况，可是事实证明一切都是徒劳无功的，他意识到他只有一条路来走，那就是看好他的小东西，让她永远的属于自己，永不分离。

他的双手不能控制的伸进了被窝，一把抓住了企图退缩的小妖，假愠道："我不喜欢你穿着衣服睡觉，以后不要再让我发现了，否则我会扒光你的衣服，让你躺在床上永远也起不来的。"他一边威胁着小妖，一边双手并不停顿的替她解下包裹在身体上的贴身小衣。

然后，他的手指又开始在她的身体上游走。小妖感到那不再是昨天晚上的那种轻轻抚摸了，而是一种充满着激情与欲望的占有，他手指上适中的力度，是想让小妖体内的血也活跃起来。

"王爷，"小妖心神乱了，强自镇定的娇吟道："小妖有个请求，请王爷允诺好不好？"

"嗯，说吧！"博焕的动作更猛烈了，他的唇也开始侵犯起小妖的肌肤来。

"王爷……求你……饶……饶了……娜莎吧……"小妖受不了博焕的挑逗，说得娇喘连连。

"不行！"博焕猛得停止了动作，抬起头死死的盯着小妖的眼睛，好一会儿才道："她如此害你，你居然为她求情？到现在为止我还没有杀她已经对她很仁慈了。"博焕的脸色微变。

小妖被博焕瞧得发毛，说实话，她越来越害怕博焕发怒的样子了，可是她知道，如果她退缩了，那么又将有一个女人被毁了。所以，她强自硬着头皮继续道："王爷到现在还没有杀她是因为不知道怎么折磨她才能解你的恨意吧！并不是王爷所谓的仁慈。"见博焕没有反应，她大着胆子又道："如果说害我，那么害我最多的人并不是娜莎，而是王爷！"

小妖话音刚落，就见博焕的脸色由阴转青，她甚至可以看见他额头的青筋也快要爆出来了。过了好长时间，博焕的脸色才有些趋缓。真是虎威难测，小妖发现自己手心里汗也快出来了。

终于，博焕不再沉默，冷冷的说道：“你这么聪明，什么事都被你料到了，那你猜猜，我下一步准备干什么？”

这下小妖真的失了镇定了，她不明白博焕这话里的意思，她只得无奈的轻唤道：“王爷，小妖只是一个女奴，怎么能够猜得透王爷的心意呢？”

“女奴？”博焕低低的重复道，眼中的目光突然凶狠起来，他的呼吸也开始沉重起来：“我现在就让你知道一个女奴应该怎么侍候主人的。”

小妖还来不及害怕，下身就一阵猛烈的刺痛，博焕的手指干涩的伸进了她的身体深处，疼得她额头的汗也渗了出来。

见着小妖痛苦的样子，博焕才有些清醒的意识到小妖并没有准备好接受自己，他有些心疼，可是他又不能就此放弃，她必须学会承受他的进入，必须接受他的爱，因为她将是他博焕这辈子唯一的女人了。

他的手指在她的身体里轻轻的动了起来，口中轻轻说道：“妖儿，放松点放松点，一会儿就会不疼了。”说完，他火辣辣的吻上了小妖的唇，他的舌头撬开了小妖紧闭的牙齿，猛烈的向她索取她的爱。

博焕感觉小妖身体下面差不多湿润的时候，才拿出了手指，让他已经粗壮坚硬的命根慢慢进入小妖的体内……

博焕一直知道小妖的花蕾很小很紧，所以每次他进入的时候小妖都会疼得皱起眉头，但是他却很快乐，因为里面的绉褶紧密包围着他的命根，舒服得可以让他的灵魂飞上天空。正因为他爱极了小妖，才会用手先帮她湿润，想让她减少真正进入时的痛楚。本来今天他一直忍着不去占有小妖，怕她初愈的身体会受不了他的侵犯，但是刚才小妖的话有些触动于他了，那一语正是刺中了他最弱的一根神经，让他控制不了自己身体的冲动，强烈的占有欲与征服欲让他再也无法忍受全身爆裂般的激情，如果不宣泄一下，他一定会经脉暴胀而死的……

博焕一直折腾到四更天才有些满足，望着怀里的小妖已经软软的睡在他的胸前，均匀的呼吸声轻轻响起。刚才他就是从她的呼吸声中判断出小妖的假寐，小妖熟睡的呼吸声他实在太熟悉了，他每晚就是听着它而入睡的。

怜爱的亲吻了下她的额头，博焕才闭起了双眼。她实在是太聪明太善良了，她极度敏感，可以准确的把握到别人的心思，她又是那么的善良的，连以前害过她的人她都不忍心伤害，博焕真的不知道应该怎么来爱她了。

* * *

林小妖第二天醒来的时候，已经日上三竿了。她发现博焕已如往常般离开了，小雪却不在她的房内，可能是怕吵着自己睡觉吧。

可是如果小雪不在，她就起不了床，因为她还无法习惯光靠一只手来穿衣，她也不愿意光着身子就这么一直睡在床上，于是她轻声呼唤着小雪。

门开了，她突然发现进来的不是小雪，而是博焕，他一身猎装，显得格外的豪情。他微笑着来到床前，不怀好意的看着小妖。

第六章

虽然自己的身体对于博焕来说已经不再陌生，但是林小妖从来没这么大白天的在博焕面前赤身裸体过，所以见到博焕，她很自然的害羞起来，拉紧了被子，她轻声说道："王爷，小雪不在吗？我……我想起床了。"

"小雪在外面熬药呢，你想起床？来，我帮你穿吧。"说完博焕就开始过来抱小妖。

小妖一惊，本能的退缩起来，道："王爷，不要，还是唤小雪来吧。"

"怎么？不好意思了？"博焕脸带戏谑的笑着道："你的身体我又不是没有见过，乖，宝贝，我来帮你穿吧。"

“王爷千金之体，怎么能做这种侍候人的事情？”小妖依旧不从，手把被子抓得更紧了。

“就你伶牙利齿，居然敢违背本王的意志，你就不怕了本王的手段吗？”博焕装着一本正经的说道，心中却是爱怜无限，忍不住把小妖抓到了怀里，在她耳边轻声道：“今天我本来想带你出府去走走的，如果你还是这么不听话的话，我马上让你三天三夜不能下床。”

博焕的话让小妖又惊又喜，她感觉自己已经很长时间没有自由的飞翔了，而且博焕的吓唬她也不敢完全当假，毕竟虎威难测，他是完全有办法让自己生不如死的活着的。所以她只好垂下头，任由博焕摆弄着自己。

博焕显然自持能力也不算太好，手指不经意碰到小妖的身体他都会忍不住激动起来，所以他一边替小妖穿衣，一边偷香窃玉着，两人在床上温存了许久，直到小雪端着一碗热药进来，博焕这才住手。

“药还是趁热先喝吧，”博焕怜爱的轻道：“妖儿你快快养好身体，以后就再不用喝这不孕汤了。”

“为什么？”这些日子来，小妖已经习惯每晚和博焕共眠后都喝这避孕药了。

“我要你为我生孩子，我不要太多，我只要两个就可以了。只是你现在身子骨还是太弱了，不适宜怀孕。”博焕轻轻抚摸着小妖的脸。

“王爷！”小妖全身一震，生孩子？她和博焕的孩子？简直不可思议。看着博焕不象是开玩笑的意思，小妖有些担心。早就知道博焕并不喜欢孩子，所以从来没有听说他有子嗣，如今他却对一个女奴说要她生孩子？

“怎么，你不愿意吗？”望着小妖失神的样子，博焕有些生气，他抬起小妖的下巴，不容置疑的说道：“不过，这事不是你能决定的，你只要养好你的身体就可以了。”

望着博焕坚决的眼神，小妖知道她无法改变什么，看来只能从长计议了，幸好现在他还没有马上就要。但是这对小妖来说还是很震惊

的，如果有了他们的孩子，那她真是一辈子都别想离开博焕身边了。

林小妖穿戴整齐以后，博焕就带着她出了房门。今天阳光不是很强烈，看上去马上要变天的样子，最近一段时间，经常会早上阳光明媚，到了午后又会下起雪来，晚饭以后更是大雪纷飞，令人眼睛也睁不开来。

小妖不知道博焕将要带她去哪里，但是她却有点兴奋，她已经有一个月没有呼吸过屋外的空气了。博焕为了怕小妖冻着，除了让她穿着御寒奇宝极地天蚕金丝袄外，还把她搂在了自己的貂皮斗篷里，对小妖的宠爱昭然若揭。但是还没出院子，小妖就呆呆的站在那里不动了，她的眼中见到了一件极为恐怖的事情。

“天丝阁”的院子很大，中间还有一个人工小湖，湖中九曲廊桥，想是闲庭信步的好去处。但是在湖边，小妖看见一条铁链的一头正锁在一个披头散发脏西西女子的脖子上，另一头则挂在栏杆上。她全身上下只穿了一件薄薄的破破烂烂的单衣，在雪地里瑟瑟发抖。那女子正试着去取放在她面前的一个破碟子里的两个黑乎乎的馒头，但是无奈铁链太短，即使她伸直了手，也还只差这么一点点儿，所以她一次一次的努力的做着相同的动作。一阵冷风吹来，她又冻得直发抖……

林小妖抬头看着博焕，见他神色自若的用余光扫着这一切，象是司空见惯了这一场景，他的嘴角还挂着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林小妖闭起了眼睛，因为她终于看清了那女子正是娜莎。她突然感到天旋地转，整个人也站立不稳，幸好博焕坚实的胸膛就在身边，他强劲有力的手正紧紧的搂着她，使她不至于摔倒在地，她浑然无力的倒在博焕的怀里，但是她的意识却是格外的清晰。

她明白博焕是故意让她见到这一幕的，昨晚她的话还是惹怒了他，他现在是在告诉她林小妖，并不是她所有的要求他都会满足于她，他正在她面前展示他绝对的权力，在他的领地里，他可以为所欲为的对待每一个人。苗玲很早的时候，就对小妖说过博焕的可怕，那些后园曾经拂逆他心思的女人们的下场，一直深深的烙刻在苗玲她们

的脑海里，让她们的心中埋藏着极端的恐惧，使她们怎么也不敢做出背叛他的行为。可是林小妖她不同，她一次又一次的利用博焕的庞爱，来要挟博焕，换来他的一再退让。虽然她并不怕死，也不怕折磨，将来的事她不能保证，但是她相信就现在而言，博焕根本舍不得伤害她一分一毫。然而，除了她自身以外，她身边的人呢？或是她认识的人呢？恐怕并不能逃脱这些噩运，她也没有能力可以保护她们的周全，只能眼睁睁的看着悲剧在那里重演……

第七章

怀中小妖无力的摊软，令博焕的心猛烈地刺痛起来，虽然他一点儿也不愿意伤害小妖，但他依然做着令她伤心的事情。尽管在身体上，他可以霸道的禁锢着她的自由，但是他却无法控制她心灵上的远离。不过，他无论如何都要努力，让他的女人的身心都只属于他一人。

只是，他不知道如何才能真正爱护眼前这个女人。她虽然弱不禁风，但是博焕总感到她的柔中带钢，她用层层铜墙铁壁将她的心保护起来，轻易不让博焕进入，即使是博焕无限的宠爱，依然很难征服她的心，这让博焕痛苦不堪，所以他总是不由自主的做着令他自己也无法理解的事情……

娜莎终于见到她眼前站着的能够决定她命运的至高无尚的男人了。她拼命想爬过来，但是铁锁的局限，让她只能在栏杆边移动，最后她没有办法，跪趴在地上，哭着求饶："王爷饶命！王爷，求求你，放了我吧，你让我做什么都可以，做什么都可以……"说完她磕头如捣蒜，因为用力，额头上的血也流了下来。

博焕依然冷冷的望着她，眼中流露出厌恶的神情，如果不是因为小妖，他根本连见也不想见眼前这个女人。

娜莎的哭喊声与求饶声在林小妖耳边回荡，晕得她连眼也睁不开来，娜莎象狗一样的被凌辱，但是她又没有丝毫骨气地跪在那里求着饶，难道这就是博焕眼中的女人？在他眼中还不如狗的女人？

林小妖的心不断地往下沉，她觉得自己就要窒息了，她已经完全被博焕抱在了怀里，望着博焕关切的眼神，她终于努力地一字一句的说道："王爷，小妖明白了……"

博焕怜爱的吻了吻小妖的脸，在她耳边轻轻说道："妖儿，你放心，我再也不会做出伤害你的事情了。忘记这一切，我带你出去散心。"说完他又回过头，冷冷的丢下一句话："来人！把她带走，充了军妓！"

小妖的神情其实已经让博焕心痛不已了，他抱着小妖，只想快点离开这里，他再也不想让小妖看见那一幕了，他知道善良而又敏感的小妖一定受不了，他这样的安排，原本也只是想让小妖明白，对于敌人，决不能心慈手软。

* * *

坐在博焕金碧辉煌的马车里，身体软软的偎依在他的怀中，窗外壮观的皑皑雪景对于林小妖来说已经不再新鲜，尽管她曾经多么的渴望能够融入这个美丽的北国风光中，但是刚才的刺激还是让她依旧沉浸在一种恐惧之中。

"妖儿，累不累？累了的话我就带你回家去。"博焕柔声说道。

"回家？"林小妖说得有点茫然，她甚至有些迷离，她开始搞不清楚她的家到底是在哪里？博焕的怀抱虽然温暖，但是他又好象是一个深不见底的深渊，让她迷失，让她恐惧。

发现小妖眼中长久的迷茫，博焕再次感到悔恨无比，他不由自主的说道："你不想回家也行，我带你换个地方住几天。"

博焕这话不是空穴来风。自从他回京城以后，博奕就让他回皇宫住些日子，一方面他们俩兄弟好久没有彻夜长谈了，另一方面，他们从小一同长大的青龙宫里面有着他们未成年时的美好回忆。在北狄皇宫一众宫殿中，青龙宫是机关重地，是非他们俩兄弟手谕，其它所有人都不能进入的禁地。博焕因为先前小妖一直未醒，所以尽找借口拖延，但是眼看北狄的国庆日（先皇统一北狄的日子，后被立为国庆

日）就要来临，宫中庆典盛事渐多，博奕的邀请又频繁起来，加上现在小妖刚才受到的刺激之深让博焕始料未及，让他有些慌了手脚。他担心小妖回“天丝阁”又会心神不宁，所以索性就想让她换个环境住几天，散散心。

“那是我小时候住的地方，我已经十几年没有回去住过了，跟我回去看看吧，待会儿我会让人去把小雪接来陪伴你。”博焕柔声说道。

* * *

传说中的青龙宫是孕育北狄两代霸主的地方，虽然现在已经很少有人可以进来，但是里面照样是一层不染。他们来的时候，正当腊梅花盛开的时候，整个宫殿掩藏在白雪及花丛之中，显得格外的美仑美奂。林小妖一下子被眼前的奇景给怔住了，暂时忘却了所有烦恼……

直到博焕的声音在她的耳边轻轻响起，她才有此回过神来：“妖儿，你在这里呆一会儿，我去御厨房吩咐底下弄点你喜欢吃的东西来，一会就回来。”

因为不愿意有人来惊扰小妖，所以博焕并没有让太多的闲杂人出入此地，所以事事他都必须亲力亲为。

博焕走后，小妖也忽然有了片刻的自由，毕竟她已经有太多的时间感到身不由己了，置身于这飘雪落花之中，小妖感觉如履仙境，心旷神怡……

* * *

博奕沐浴出来，忽闻底下来报，博焕已经搬来青龙宫要小住几日，心中大喜。现在正当微妙关头，过些日子的庆典盛世，他还真怕那些有权势的王族出来滋生事端，现在有博焕在宫中坐镇，以他的战威，足以镇住那些蠢蠢欲动之人。所以一得到消息以后，博奕穿着便装，也不摆驾，只带了两个贴身侍卫，径直就往青龙宫这边过来。

才至青龙宫宫门口，便被守兵禀报，英尔王刚刚离开，博奕略一思量，便屏退左右，他决定先入内等候，给这个弟弟一个惊喜。

这里的每一条羊肠小道都是他们小时候踏烂了的，如今腊梅盛开，光艳依旧，博奕不由的放慢脚步，闲情逸致地赏起梅花来。这时，点点雪花又突然从天而降，好一幅令人叹为观止的雪梅图……

正当博奕在这偷来的闲瑕之中欣赏着这北国奇景之时，一位身穿白衣的绝色女子跃入了他的眼帘。她不施胭脂水粉，秀发垂肩随风飘逸，在花间雪中盈盈伫立，宛如九天仙女般清婉动人，令博奕呆立当场，几疑是进入了梦境。但是他敢肯定，就是在梦中也从未见这等美艳绝伦的女子……

第八章

博奕有点怀疑这是他这些天太伤神引起的幻觉，因为一来这青龙宫外面设了九道关卡，重兵把守，一个女子突然来去自如的出现在这青龙宫中，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二来此等绝色，他在外面也从没有见过，更不要说在这重重深宫之中了。

博奕呆呆的站在那里，足足好一会儿，也不敢上去打扰，怕自己的莽撞，惊飞了自己的美梦，一切幻觉再不能重现……

* * *

林小妖任由自己的心随着这片片白雪随风飘扬，任由掌心接住的这一个个美丽的白色精灵，让她们跳跃着融化，她的思绪也随之化为一缕青烟，飘到了远方。

终于，当她梦醒回眸时，不经意的发现一个身穿白衣高大雄伟的男子，正在呆呆地凝望着自己，就象一座木雕般。林小妖初时也有点惊讶，本来以为是博焕回来了，但是仔细一看，他虽然与博焕有几分相象，却肯定是个陌生人。如此的给人毫无忌讳的长时间直视，林小妖突然有点害羞，一片红晕，悄悄爬上脸颊，她努力的挤出一个善意的笑容，转身欲走。

\"姑娘慢走！\"博奕的呼唤脱口而出，那美女一笑倾城，让人失魂落魄，博奕怕她就此离去再也不复存在。

林小妖顿步，博焕不在，她一时间不知道该不该应声。

\"姑娘是谁？为什么会在这里？\"博奕快步上前，紧盯着问道。

林小妖不由的退步，因为那陌生男子自有一股君临天下的雄壮气势，向她压降下来。他的眼中已没有刚才的迷惘，取而代之的是无穷的自信，这样的眼神，她在博焕那里也曾见过。

林小妖发现自己的胆色越来越小，在这无形的气势中，她居然感到无从应对，就象她越来越害怕博焕发怒的样子这般，她开始不自觉得后退起来，突然脚下一个趔趄，她眼前一晃，失了平衡，倒了下来。

两只手几乎同时伸出……

林小妖惊讶的发现她并没有倒地，而是被一只坚硬的臂膀完全地搂在了怀里，她抬头一看，博焕正怜爱的望着她，而那个陌生人也正惊奇的望着他们，他伸到一半的手也僵硬地缩回。

\"四哥！\"\"博焕！\"两人同时叫道。

\"妖儿，这是我四哥，当今皇上，你快快拜见。\"博焕柔声对怀里的小妖说道。

林小妖听了也是一惊，怪不得刚才自己失了神，原来那人就是北狄君主，但见他的霸气，小妖不由暗暗担心，有这样的兄弟俩，南瑞真是福祸难测。当然，以她今时今日的处境，她也无法再顾及其他了，想到这里，她盈盈拜道：\"木姬拜见皇上！\"

她的声音如莺吟袅袅，博焕还好些，博奕听了魂也出了壳，慌忙道：\"免礼平身！\"

博焕在小妖耳中轻道：\"妖儿，小雪已经来了，正在到处找你，这青龙宫这么大，你这么乱跑，不怕迷路吗？下雪了，你快回房去吧，我待会儿再来找你。\"

博焕让人送走了小妖以后，就迎上博奕死死的眼光。他不由笑了笑道：\"四哥，你消息真灵通，我才刚落脚，你就来了，真让我惊喜不已。\"

\"你也让我惊异不已，啊？\"博奕不理，继续用眼神逼视博焕。

\"四哥，你是指小妖？呵，这事我会向你禀报，不如我们坐下慢慢聊？\"

说完博焕唤了手下备了一樽酒来，和博奕来到花园亭榭。

\"好了，现在你总可以从实招来吧？她到底是谁？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博奕其实早已按奈不住心中的好奇了，今天的所闻所见，让他感到必须从头到尾重新看待他的胞弟了。

博焕一口干了杯中酒，苦笑一声，道：\"四哥，其实这事你早晚也会知道，既然我已经把她带进宫来了，那么我也已经想好怎么处置她了。四哥，我不管她以前是谁，有些什么过去，总之将来她定会是我博焕唯一的妻子，只不过现在时机还未到。\"

\"什么？\"博奕震惊道：\"博焕，你是当真的吗？我无法相信你会说出这样的话来。\"

\"是，要在从前我也定然不信，我也努力地试着改变这一切，但是，当我真的失去她的时候，我突然发现一切都变得毫无意义了……\"博焕的眼神突然忧伤起来。

博奕望着他的兄弟，那个在战场上令鬼哭狼嚎所向披靡的战神，居然会流露出如此令人心碎的眼光，他不由得久久发不出声音来。

\"博焕，你既然如此说，那为什么现在不娶她呢？如果你想立她为妃，什么人也阻挡不了你，你为什么要说将来呢？\"博奕道。

\"四哥，我现在怎么能娶她？\"博焕望了一眼满脸诧异的博奕，接着说道：\"现在局势微妙，那些王公贵族蠢蠢欲动，包括你我的妻氏所代表的王族，我如果现在把她抬出来，她不就成了众矢之的，我可不愿意让她也卷进这场动乱。\"

博奕又死盯着博焕好一会儿，才道：\"说实话，如果刚才不是亲眼看见了她，你在这里磨破嘴皮说有这么一个女人对你很重要，你会处处为一个女人考虑，打死我也不会让我相信的。\"博奕忽然咧嘴一笑，道：\"现在我只是好奇，你怎么会找到这么一个美得令人窒息的

女子？刚才看见她，我一下子发现，我的那些后宫粉黛根本无法与她相比，看来从今往后，我对美女的定义要重新下了。\"

博奕的一番话，说得博焕笑了起来，道：\"四哥，如果光是一个美字，又如何能让我动心，你也知道，再美的女人终究也是女人，可是她，并不仅仅是因为美，在她面前我会一筹莫展，对于我来说，征服天下我还有信心，但是征服她，我却没有什么把握。\"

\"什么？\"博奕愣住，他的兄弟居然也会有没有信心的时候，怎能不让他震惊？

第九章

话说北狄国的国庆盛典是北狄一个非常重要的日子，在这前后的十天里，举国同庆，皇室里有祭祀，狩猎，台戏，烟火晚会，民间有花灯，集市，舞龙，擂台等，热闹非凡。

林

Chapter_4

小妖出生在闵州城这种边陲小镇，虽也是大户人家的小姐，可是那种小地方远没有北狄京城这般繁盛，所以一时间她倒是忘却了诸多烦恼，随博焕在宫里面尽情玩乐。

为了让小妖不至于惊世骇俗，同时博焕也不想这么快让小妖在众人面前展露她的绝代风华，所以凡是他带小妖出席的场合，他都让小妖轻纱蒙面。即便如此，也还是引起了宫中一些非议，毕竟对于博焕来说，在如此盛典中，身边总是跟着一个蒙面女人，那是绝无仅有的事情。

只是这后来几天里，博焕因为收到消息，有几股势力已经乘着国庆之际，悄悄潜入了京城，所以博焕不得不放弃在宫内的生活，带着小妖回到了英王府中的“天丝阁”，留下小妖独守深闺，他则每天忙碌于繁忙公事，每每要到凌晨才会回到小妖身边。

博焕一离开小妖，小妖突然反倒觉得寂寞起来，这种感觉她从未有过，她开始害怕起来，因为她清醒的意识到她已经习惯了博焕的宠爱了，这个感觉对于小妖来说，无异于如遭雷击般震惊。现在小妖要逃走虽然比登天还难，但是离开博焕的心火却重来没有熄灭过，不过她要是开始依赖于博焕的宠爱，那又另当别论了。如果不见一个人而开始想他了是否意味着将要或许是已经爱上了他？这个问题让林小妖恐惧，身在地狱已经够可怕了，如果心也开始向地狱迈步的话，那真是万劫不复啊！她可不愿意象后园那些女人一样，身心俱被奴役！如果要她爱，她也希望得到一个平等的爱。可是博焕到底把她当作是什么？在她心底里还不能确定，如果对于博焕来说，她只是一时新鲜的宠物，过段日子又将会把她一脚踢开，这样的男人还值得她去爱吗？而且在他们两人之间，就从没有平等过，一个是高高在上的王爷，一个却是被烙了印的女奴，在他们之间能产生纯洁的爱情吗？

一有此想法，林小妖便感坐立不安，她觉得她已人在边缘了，随时随地都可能掉进一个无底深渊，她甚至可以看见那深渊里的妖魔鬼怪张开血盆大口在向她招手，及时止步是她目前唯一且必须做的一件事情了。只是，她发现，她一脚踩在地方又湿又滑，不掉进深渊并不是仅凭她的意志力就可以做到的事情……

因为小妖些天的心事重重，魂不守舍，让小雪也感觉有些诧异了，只以为小妖还眷恋着前些日子的热闹，毕竟这样的空前盛世小雪也是第一次经历，这让她兴奋不已好几天，到现在也还没有回过神来，所以她一直以为小妖也是如此认为的。

“姐姐，我听厨房里的张大婶说，现在这京城里大街小巷都结满花灯，一到晚上，可是比白天还要热闹非凡呢，不过明天就是庆典的最后一天了，我们都还没有去看过，真是可惜。”小雪快快道。

小妖瞟了一眼小雪，知道她小孩子性情，不谙世事，遂道：“你想出去玩就去吧，不过，不要贪玩，早些回来。”

“姐姐，你不去我怎么能一个人去呢？”小雪肯求似的望着小妖。

“你以为王爷会放我出去？”小妖白了一眼小雪。

“姐姐，待会王爷回来你求求他吧，王爷这么疼姐姐，他一定会答应姐姐的，我们就去一会儿，只一小会儿。”小雪眼神中已经散发出兴奋的光茫。

小妖长久的凝望着小雪，小雪说得也对，想起自己在这悬崖当口进退两难之时，如果有什么事情可以分散注意力，说不定时间长了还可以理清思绪。这么想着，小妖便也不太反对小雪的提议了，只是让博焕同意她们俩人出府，她还不是十分有把握。

“那好吧，等王爷回来我试试？不过你不要过早的高兴……”小妖道。

* * *

那晚，博焕照例到二更时才回府，小妖不明白他怎么就这么精力充沛，如果让他几晚上不睡觉，白天他可以照样精神抖擞。但是，有

一点林小妖并不知道，如果博焕不是因为心中念着小妖，那么他根本不用这么晚还回府，他一天不见小妖，不抱抱她，他就会感觉失去了主心骨似的，干什么事都没有心思。

在博焕面前，林小妖不敢装睡，因为这并不能逃过他的眼睛，所以当博焕进屋后，她就这么躺在床上张大眼睛瞪着博焕。

“妖儿，这么晚了怎么还不睡？”博焕亲亲吻了吻她的额头，疼爱的说道。

“我睡不着……”小妖眨了眨眼，轻声道：“王爷，妖儿想明晚去街上看花灯，可以吗？”

“不行！”博焕想也没想就断然拒绝。

林小妖没有想到自己想了一晚上的话就这么给一口回绝了，心中突然有些委屈，双眼的泪水不争气的就要夺眶而出，她连忙侧过身，别过脸朝里，不再理睬博焕。

见到小妖楚楚可怜的样子，博焕意识到自己刚才的语气有些重了，他并不是真的不想让小妖出去，只是最近京城里暗流涌动，如果让小妖置身于这种不安全中，那会让他心惊肉跳的。

一把抱起正在伤心的小妖，博焕把她搂在了怀里，柔声道：“妖儿，我是担心你遇到危险，过段日子，我再带你出去好吗？”

林小妖忍不住回道：“王爷，这里可是你的地盘，难道连个女人也保护不了？更何况，满大街有女人在走，也没听说都有危险啊？”

“这……”博焕一时语塞，小妖说得不是没有道理，只是他太在乎她了，因着心中地位不同，顾忌也不同。他不愿意看见小妖伤心，因为那会让他的心更痛，况且，他内心发誓过一定要给小妖快乐的，如果连一个普通人的快乐也不能带给小妖的话，他还怎么能让她一生都幸福呢？可是，现在纷繁复杂的局势他也不想给小妖做太多的解释。于是，思考了许久，他终于道：“那好吧，不过你要早些回来，我多派些人护着你吧！记住，不许耍什么花样，否则给我抓回来，我饶不了你……”

小妖的脸上这才展露出了迷人的笑容，虽然博焕最后不放心还是半真半假的警告了她一下，但是林小妖这次并没有想要逃走，因为她还没有理清自己的思绪……

望着那个绝美的笑容，博焕身体火烧火燎起来……

第十章

今天是国庆盛典的最后一天，听说到了晚上还会燃放大型烟火，这个消息着实让小雪兴奋了好一阵子，天还没有黑，就不断地向门外张望能勇能强所驾驭的马车有没有来。

小妖则无太多欢笑，对着铜镜梳妆的时候，不经意的发现了几分愁容，竟让自己看上去没了以前的棱角与果断。

“来了！来了！姐姐！”耳边传来小雪的大呼小叫，小妖慵懒的披起一件白色狐皮长袄，经过这些天的努力，小妖已经能够熟练的用左手穿衣，左手用筷，这让她在伤手还没有痊愈之前不用太依赖别人来照料自己生活了。

轻纱覆面，这是博焕对小妖唯一的要求，小妖开始有些习惯被人视作美女了，同时她也明白以她今时今日的尴尬身份，并不适合抛头露面。在林小妖还没有理清自己的思绪以前，她并没有想过要为自己争取点什么。

四匹雪白的良种宛马，驾着一辆纯金色的马车停在了小妖面前，驾车之人小妖并没见过，而能勇能强则各驾一马侍在左右。

小雪扶着小妖进了马车中，这辆马车不大，估计可以坐六个人，装饰得却极为华丽，她们两个坐进去显得很是宽敞。除了能勇能强外，小妖并没有见其他的人，颇有些诧异，不明白博焕怎么又忽然这么放心让她离开王府了……

今夜的京城天空虽已降下黑幕，但却如同白昼般明亮，街头巷尾，檐下树上悬着的各种各样的花灯把个黑夜照得通亮通亮的，夜空中不时划起的点点烟花更是让熙熙攘攘的人群驻足观望，整个一派繁荣盛景。

林小妖不由的有些疑惑，是不是南瑞国的京城也有如此的繁华？怪不得当初让那罗仕云一去就几个月的杳无音讯，想来也是让个乡下小子看花眼了吧。脑海之中一出现罗仕云，林小妖更觉不妥起来，因为她发现她至少有段日子没有想到过他了，自从玉佩粉碎以后，似乎这个人在她的心中也渐渐淡漠起来，现在她的身心，有一半已经被博焕占有，可那并不是她希望发生的事情，也不是她能逃避的事情……

* * *

北狄京城塔拉里奇郊外的一处密林里，一个身材高大、头带斗笠的蒙面黑衣人正在听着属下的报告："回三爷，据监视英王府的探子来报，刚有一辆马车从王府里驶出来。"

"哦？"黑衣人阴沉的说："这又如何，这王府里进进出出每天都会有很多马车的。"

"可是，这辆车有些特别……"那手下有些犹豫。

"特别？"一丝仇恨的目光在黑衣人眼中稍纵即逝："说……"

"那马车本身没什么，只是不知道马车之中坐的是什么人，据探子回报，能勇能强两大高手护卫着，这也算了，探子在马车附近遇见了英尔王的十八铁卫……"

"什么？连十八铁卫也出动了？"那黑衣人惊诧道。

"是，而且他们还是乔装以后暗中保护马车中人的，如果不是这探子与他们其中二人曾共过事，怎么也不会相信这次十八铁卫会一起出动。"那手下顿了顿道："三爷，英尔王身边少了十八铁卫，正是我们除去他的绝好时机啊……"

黑衣人低头沉思了一会儿，因为他蒙着面，所以看不清他的表情，但是当他抬头以后却果断的说道："看来宫里的传闻是真的了，博焕这小子正迷恋一个女子。虽然我也不太相信，但是对付一个女人总比对付博焕这条疯狼容易多了。"

"三爷……难不成……我们要刺杀这马车中人吗？"

"杀？不，我要捉活的……"黑衣人发出一阵刺耳的笑声。

* * *

军部正厅，博焕刚听完手下来报小妖已经出府，他关照手下一定不能失去了她的联系，她到哪里都要来汇报。

一旁的沙夯有些诧异道："王爷，今晚是国庆最后一日，虽然大街上依然人头孱动，但却是极其凶险的一晚，有消息称博袒通过关系已经暗中潜入京城，以他原来在京中的根基一定会隐藏的极好，他的大军虽已覆灭，但是手下却不乏高手。还有，末将刚刚获得最新情报，说京城里又发现了另一股来历不明的武林高手，估计人手也不少。王爷，依末将之见还是让木姑娘留在府中比较妥当些。"

博焕听着沙夯所说，沉默了好一会儿才说："你说的事情，本王也知道。博袒根本就是冲我来的，他想先杀了我，再刺杀皇上，那么博褆就可以回来明正言顺的再当他的天子了。他们现在是明的不行来暗的，哼，这次我要将他们一网打尽，他们一个也别想活着出城。"博焕顿了顿，眼光忽然放柔，继续说道："至于小妖，我本也不想让她出来，只是这些天她在府中也闷坏了，她想出来看花灯，如果我连这点也做不到，我还怎么保证将来会给她快乐？"

沙夯无语了，他知道小妖已经夺走了博焕的全部心神，为了不忍拂她心意，博焕竟可以再次将自己置于险境。

* * *

欢庆中的塔拉里奇呈现出一派繁荣盛景，但是，在穿着各式各样衣料的人群中，根本分不清谁是普通百姓，谁是便衣官兵，谁是刺客。

林小妖和小雪在京城最热闹的地方找了一个最高处的酒楼包厢，点了几个小菜，坐在窗前边看夜景边吃着饭，能勇能强则神情紧张的站在包厢门口。窗外的火树银花，烟火礼炮，舞龙狮队，弦乐锣鼓，尽显眼底耳边。。

小妖知道她能这样尽情享受着这一切，全拜博焕所赐，如果不是博焕的威名，她不会这么容易的坐在全城最好的位置，这么悠闲自得

的欣赏着美景佳肴。

只是在林小妖的眼中，根本看不见一丝一毫的危险……

第十一章

又有一队舞龙队从远处开来，观礼的百姓都自觉地让出一条道来。那队舞龙显然技艺要高超一点，因为那条龙已经不在局限于在街中游窜，它时而腾起数丈之高，直冲云霄，引得周围人群爆发出阵阵喝采。

那队舞龙越走越近，小雪在那里拍手称快，小妖的脸上也洋溢起了几分微笑，这些天的郁闷之情也被她抛诸脑后，她发现快乐真的可以冲淡烦恼，忘却忧愁……

就在舞龙队行到小妖他们酒楼窗口的正下方时，巨大的龙头突然又凭空窜起，跃起的高度居然都超过了这三层酒楼的高度，正当小雪欲拍手称快时，面朝窗口巨大的龙嘴猛然张开，里面吐出一条血红色的龙舌来，龙舌从龙嘴里以极快的速度飞窜而出，卷了小妖就将她给吃进龙口之中。

这一变故在电闪雷鸣中完成，小雪还没有从震惊中回过神来，但是二道人影已从她眼前闪过，能勇能强几乎是同时跃起，怎奈他们站的位置终是离开小妖处有几步距离，对方动作极快，显是训练有素，因为有龙头护着，能强的暗器也发挥不了作用，而且他们也不敢轻易使用暗器，怕误伤了小妖。两人跟着龙头紧追不舍，混迹于人群中的十八铁卫也同时明白发生了重要变故。

那龙头一经得手，随即跃下，弃下龙头，夹着小妖直往人群里钻。

在这熙熙攘攘人头挤挤的街市里，能勇的轻功并不能发挥功效，而且正在观礼的市民们突然看见人群中冒出了许多带刀舞剑之人正在角逐，也不知谁高喊了一声：“有强盗！”这人群“哗”得就混乱了起来，各自抱头鼠窜，一时间乱成一窝粥，这茫茫人海，波涛汹涌，瞬时失了小妖的踪影……

能勇能强与十八铁卫都是征惯沙场之人，见状连忙兵分八路从各个不同的方向搜寻刺客，无论谁发现了踪迹，立刻以信号弹为约。

大街上的人很快走了个精光，满地都是被踩坏的花灯，一片狼藉……

那刺客携了小妖逃窜，虽也有接应之人，但是当时谁也没有料到情况会混乱至斯，所以尚未与人接上头便被汹涌的人群冲散开来。他原来有人群掩护，使十八铁卫不至于发现自己，但是现在人都走光了，这刺客的踪迹也就将要暴露出来，如果再不寻到隐蔽场所，等英尔王收到消息带大队人马来以后，他必将无所遁形。

他眼见能勇等人正在不远处搜索，形势十分危急，一咬牙，趁着黑夜跃入一户住所之中……

那是一户极为寻常普通的人家，在塔拉里奇几乎可以到处看见这样的平房，低矮的围墙内一个小形的天井，围墙边还散乱的堆放着一些柴草，这是一户中型人家，因为紧紧挨着有五六个房间，只是现在未曾深夜，屋内却一片黑暗，好象无人居住的模样。

那刺客刚才选择此处落脚也正因为他没有见到屋内的灯光，所以他认为它是无人居住或者主人家正好寻亲去了，那真是极好的藏身之所了。

他不由的夹着已经被封穴道昏迷不醒的小妖，推开了那间看似主屋的门……

屋里一片漆黑，黑得以他高绝的武功也还没能适应这种暗，但是就在此时，他只觉得他的脖子一凉，一柄利剑无声无息的架在了他的喉头。他立刻意识到对方的武功并不亚于自己，能够在他进屋之时屏住呼吸而不让他听出来，想来内功也有一定的造诣。在这普通人家出了如此绝顶的高手，不由得让他惊出一身冷汗来，接着他浑身一软，小妖从他手上滑落，那点他穴道的手也是如此的无声无息。

一支蜡烛被点起，微弱的灯光下，他见到了两个穿着平民服装的伟岸男子，正在那里查看着他的刚刚劫来的猎物。

“咦？”只听其中一人轻道：“难道是她？”

* * *

当晚午夜，军部正堂。

博焕已经收到了小妖被刺客劫走的消息，虽然忧心如焚，但是他知道担心也无济于事，现在最重要的是怎么才能把她救出来。

“沙夯，都是我大意了。其实我早知道博祖此次回来是为了刺杀我，只是我没有想到他会调转枪头来对付小妖，看来一定是有宫里的人帮他暗传消息。”博焕皱眉道。

“王爷，按当时的情况来看，他们早有预谋，在闹市之中，十八铁卫恐怕也很难顾及周全……”沙夯恐博焕一怒之下降罪于十八铁卫，所以先替他们出言。

博焕叹了一口气道：“这事全怪我不好，与他们无干，是我事先没有料到小妖这么快会成为目标。象这种事前经过周密计划的行动，除非你我在当场，否则均不能避免此结果。好在他们的终极目标还是我，估计还不会对小妖怎么样。不过，今天的一切，我会让他们加倍偿还的。”博焕说最后一句的时候，强烈的杀机已在他的眼中显现。

这时，有手下送来一封信。

博焕接过看了以后，冷笑道：“他们终于来了。”便将信转给了沙夯。

沙夯只见上面写了几行字：“二更，鲁班桥，单身前来，否则杀女”，沙夯大惊道：“王爷，这是个圈套，你千万不能单身去！”

“我也知道，可是你认为，凭他们几个，能杀得了我？”博焕笑得更加阴冷。

“可是，木姑娘在他们手上，他们会用她来对你不利的。”沙夯担心道。

博焕沉默了一会儿，才道：“不如我们将计就计……”

第十二章

二更时分，北狄京城的所有花灯已熄，天空如一张巨大的黑色幕布覆在塔拉里奇的上空。就在城中心一个叫鲁班桥的地方，正杀机四伏。

博焕单人单骑就朝此处急驶过来，静夜之中，这马蹄之声显得格外的刺耳。

博焕时间算得刚刚好，刚到桥头就听见打更声响起来。他抬头看了看天色，正巧一朵乌云飘了过来，遮住了半边月亮。鲁班桥周围的树林里，风吹着树叶沙沙响。桥下十丈多宽的河水在这漆黑的夜晚闪着粼粼白光。

突然，一艘小船从不远处急驶过来，博焕的嘴角挂着一丝蔑笑，他估计的一点也不错。博祖他们引他来这里谈判，必定是走水路。想现在观灯人潮已完全退去，博祖无论从哪条陆路过来，都无法逃过他的眼线，只有这夜晚仍繁忙的水路，他们才能神不知鬼不觉的来到这城中心。

小船在他面前停下，船帘一掀，博祖果然从里面钻了出来。

博焕似模似样的一抱拳，叫了一声："三哥！"

博祖微微一笑，道："五弟果然胆识过人，只是为了一个女子居然能让你孤身犯险……"

博祖的话还未说完，博焕的大笑声就响了起来："三哥，这京城完全在我控制之下，何险之有？"

博焕胸有成竹的一番话倒是让他对手暗暗心惊，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也都没见过他退缩害怕过。

"今夜月色不错，五弟可有雅兴与我的手下过过招？指点指点他们技艺如何？"博祖笑道，直接切入正题，他就是要在博焕落单的时候，让他训练许久的杀手杀死博焕。

博焕知道这一仗在所难免，只是他还是担心小妖的安危，便道："我已经如约前来，难道你不打算让我见见人吗？"

博祖对手下使了个眼色，便有人从船里带出一个双手被绑着的白衣蒙面女子，那身衣服的确与小妖被劫时一样。

博焕上上下下仔仔细细打亮了她一下，眼中略过一丝难察的神色，而后又道："好！你们一起上吧！"

其实就是博焕不说，博祖也打算让杀手们一起上去，毕竟这事情越快结束越好，免得夜长梦多，万一失蹄，手中有人质也可保他全身而退。

十二道人影从船中窜出，摆出一个阵式，把博焕团团围在了正中心，这个阵是专门为了对付博焕而设计的。

一时间刀光剑影，博焕下马已与他们战在了一起。那些杀手经过训练，招招狠毒，而且他们排成阵式，可以首尾相顾，及时救缓，一开始倒是令博焕险象环生。

这一战，可谓惊天动地，凶险异常。但是，博焕是那种越杀越勇之人，越是凶险就越是能够激发出他的潜能，只见他施展手中大刀，勇猛异常，宛如一头发怒的敏捷的豹子，凡是与他兵器相接的人，不是虎口发麻就是兵器直接给震飞了，这一下，乱了黑衣人的阵脚。

博祖在船上看着这一幕，心中大骇，不成想博焕的武功居然又精进了很多，他训练的那些人都是顶级的杀手，排成杀手阵以后，威力又增长了数倍，满以为战个博焕没有什么问题，没想到却还不能动他分毫，如意算盘不由得有些落空了，他哪里知道博焕自从饮了鹿血以后整个人脱胎换骨，功力大增。

博祖一击不中，知道再拖下去反而与己不利，于是调转枪头，一声口哨，撤回了与博焕交手的杀手们，淡然一笑道："五弟果然是高手，佩服，只是我知道你一言九鼎，我现在要用手中之女来保我们安全撤离此处，不知五弟有何意见？"

博焕的笑声也响了起来："好，我放了你们，不过你先把人给我放过来，我怎么知道我的人是否有什么损伤？你放心，只要人没有问题，我绝不会为难你们。"

博祖想了想，给手下使了个眼色，便有人推着白衣女子上岸。不成想船身一晃，正在船头迈步上岸的白衣女子一个站立不稳，整个人生生的就往河里倒去……

眼看就要落水，站在岸边离她距离最近的博焕不由的伸出一只手将她接起揽进怀里。

变故就在这一刻发生……

那女子口中突然吐出一枚钢针，穿过她蒙着的面纱，直取博焕的太阳穴，在如此近的距离里，眼看博焕避无可避……

* * *

白衣女子缓缓倒在了岸边的石阶上，博焕却依然气定神闲的站在那里，仿佛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

博祖大惊，不明白博焕怎么就看穿了那女子并非他要之人。

博焕的笑声再次响起，突然他的笑声又嘎然中止，只听他冷然道："你现在可以告诉我，我要的人在哪里了吧？"

博祖的脸色刷得就变得惨白，他一使眼色，小船就要掉头逃窜。没成想，还没有划出几丈，小船剧烈晃动起来，很快他们就发现船尾有一个大洞，河水正拼命的往里灌。

博焕在岸边一动不动的看着这一切，刚才他之所以没有命潜在河底的人动手，是因为他还没有看见小妖，虽然那白衣女子一直蒙面站在船头，其身材穿着都与小妖相似，但是博焕从看她的第一眼几乎就可以肯定那个人不是他的小妖，那是一种直觉，让他自己也觉得奇怪。

直至那女子佯装落水，引博焕来救，博焕将计就计，伸手抓她之时更是肯定了他的想法是正确的，她的味道，触手的感觉完全的不同。如果此女不是小妖，那一定也是一个刺客了。就在她口吐钢针之时，博焕已经用重手震碎了她的心脉。而那枚钢针，对于全神防备的博焕来说，不啻于小菜一碟。

水中跃起的潜藏已久的武士，一下子让博祖惊慌失措，他虽然在来以前已经让人探查了鲁班桥的周围树林，确认并没有大量官兵埋伏其中，而博焕也确实是一个人骑马而来的。只因低估了博焕的力量，而使最后一招也功败垂成。本来十拿九稳的事情，现在却风云突变，怪只怪派去绑架博焕心爱女人的高手突然失去了踪迹，使得博祖只能临时改变策略，也凭空失去了要挟博焕的筹码，只是有一点他还不明白，为什么博焕就这么肯定此女非彼女？不过，他还是终于相信他终究是比博焕稍逊一筹……

第十三章

小船上的人均失手被擒，小船也沉到了河底。几个想跳水潜逃的杀手也被湿漉漉的从水里捞起来，这所有人里，博焕并没有发现小妖的踪迹，不由得又让他焦急起来。他忍不住抓住博祖的肩头，怒道："人呢？你把人藏哪里去了？"

博祖一愣，随即大笑起来，却不答话。

博焕一声怒喝："把他们都给我带走！"他随即上马直奔军部。

* * *

经过一晚上的严刑审讯，沙夯终于来报结果，证实绑架小妖的确是博祖主使，但是接应绑架者的人却没有能够找到他们，在人群中，他们也给冲散了，小妖和那绑架者都已不知下落。

博焕的心沉到了谷底。为什么会这样？茫茫人海中，他的小妖身在何方？

一咬牙，博焕道："下令封城！"

"什么？"沙夯惊道："这……是否要得到皇上允许？"这里毕竟是皇城，而且在国庆日结束后的第二日便即封城，可真是一件天大的事。

"你先照我的意思去办，我马上去宫里禀报皇上，记住，京城里还有一些博祖的余孽，这次我也要一网打尽。"博焕毅然道。

"是！"沙夯领命而去。

* * *

林小妖被封着的穴道自然解开的时候，她发现她正置身于一个完全陌生的环境，这里远没有英王府奢华，房中的一切都显朴实无比，陈旧不堪的原木桌椅，却也显得十分的干静。从床上慢慢起身，她发现她衣着完好，连脸上的轻纱也原样的覆在面前。林小妖不由的有些诧异，她清楚的记起她被龙舌卷入其中，然后她就不醒人世了。那些人显然是冲着她来的，只是她不知道他们有什么目的。

这时，被木条钉死的窗户透露出几许阳光来，让林小妖知道天已经亮了起来，她走到门口，轻轻推了推紧闭的房门，很显然，房门已被锁起，她又身陷囹圄。

林小妖已经不是第一次处于这种状况了，所以她还不是十分的害怕，再看那些人对她的样子，也不象是很有恶意。不过，话也不能说满，当初兰勇也是对她十分的礼遇，结果却将她送进了万恶的英王府，让她从此生不如死。

小妖想想自己反正是刀俎下的鱼肉，任人宰割，着急与惊慌都没有什么用，索性躺在床上，闭目养神起来。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听到开门锁的声音，接着传来有人进房的脚步声。小妖睁开一条眼线，发现进来的是一位中年妇女，正在桌上放着碗筷，居然是给她送早点来的?

林小妖惊讶地立起身，那女子倒是吓了一大跳："姑娘，你醒了，饿了吧，先吃点东西吧。"

"这里是什么地方？我为什么会在这里？"小妖问道。

"这……"中年女人还有些犹豫，但是一个男子的声音在她身后响起："云姨，你先出去，我有话要说。"

小妖这才见一个身材高大的男子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了面前，但是当她看清那人面容的时候，她更是差点从床上跌落下来，此人不是别人，正是她曾救过的南瑞武士周宇阳。

"是你？"小妖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不错，是我，木姑娘别来无恙！”周宇阳微微一笑。

“你怎么会在这里？这里很危险的……难道……是你们把我带来这里的吗？”小妖的心情一下子愉悦起来，难道罗仕云已经知道她现在的处境，派人来救她了？

“哦……不是，昨日见姑娘被人劫持，正好撞到我们剑口。”周宇阳忙道。

“原来如此……”林小妖不由得有些失望，但是这也常理中事，想罗仕云怎么会知道她现在在北狄京城？这只是一个简单的巧合而已。

“木姑娘，你曾于我有恩，宇阳没齿难忘，为今之计，宇阳不知道该怎么对待木姑娘。”周宇阳欲言又止，似乎有什么难言之隐。

林小妖一愣，是啊！如今自己阴差阳错居然脱离了博焕的控制，难道还要他们把自己送回王府不成？可是如果自己不回王府的话，博焕一定会把整个京城翻个底朝天，到时候不知道又有多少人会被牵连。周宇阳他们的藏身之所也终会因为自己的原因被官府发现。

“这样啊……其实你们不用考虑我，我可能会给你们添麻烦的。可是，有一点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要来这里？给官兵发现可是不得了了。”小妖问道。

“这……”周宇阳犹豫了一会，才道：“不瞒姑娘你说，那日我还是回去晚了一步，我们的八皇爷被掳了，现正关在天牢里面。我们这次是想来救人的。”

“什么？”小妖剧震道。

“我们已经在天牢附近观察了几天，但是都因为它严密的防守及天牢本身坚固的防御系统而无功而返。”周宇阳说完长叹了一口气。

林小妖听了则倒吸一口冷气，一种不安的感觉开始向她袭来，刚才紧锁的房门，是否……

“你们……你们是否打算利用我来交换八皇子？”虽然难以至信，但是这个疑问开始萦绕着她的脑海。

周宇阳惊讶的目光望向林小妖，他发现这个女人的聪明敏感远非他所预料。

“木姑娘，如果你不愿意，宇阳决不强求！”周宇阳歉然作揖道。

林小妖突然很想哭，好不容易脱离了博焕的控制，又遇见了自己的同胞，本以为这下有可能让她回国了，可是还没等她高兴起来，就发现她又将被她的同胞出卖，这种感觉让她痛不欲生。

周宇阳虽然不能看见面纱后面林小妖的表情，但是林小妖长时间是沉默还是让他十分内疚的。他清楚的知道林小妖也是南瑞人，不管她在英王府地位如何，但她的身份终究也是一名奴隶，向往自由可是人的本性。

“木姑娘，你不用为难了，我这就去说服罗将军让他放弃这个计划。”周宇阳猛然决定道。

“罗将军？哪个罗将军？”林小妖浑身一震。

第十四章

“罗仕云，罗将军！他是我们这次行动的总指挥。”周阳宇道。

林小妖只觉得一阵晕眩，让她差点站立不稳。这么说罗仕云也来到了京城，与她近在咫尺？而且用她与八皇子交换也是他的主意？

林小妖不觉悲从中来，她的恋人，她相恋了十几年的爱人，居然也要出卖她，这让她怎么能不伤心。这一切的始作俑者，她完全不同的命运的间接导致者……

林小妖的泪水终于止不住的流了下来。

半晌，她才强自镇定道：“罗将军在哪里？我想见他。”

“好，不过罗将军并不住在这里，我们入城后，为了分散目标，各自在城中隐藏下来，我这就去联络他。”周宇阳道。

“这么说他还没有见过我？”林小妖问道。

“是！”周宇阳顿了顿道：“但是，那日刺杀英尔王的行动失败后只我一人孤身回去，所以我将姑娘曾经救过我的事情一五一十的告诉过将军。”

“原来如此……”林小妖明白周宇阳那日虎口脱险，如果不向上头如实禀明的话，也一定会招来猜忌。

“所以你认为如果用我的性命来换八皇子的自由，一定会有十分的把握？”林小妖黯然道。

“木姑娘……我真的没有想过要冒犯姑娘，只是……我们已查明昨天指使劫持你的是北狄三皇子博袒，他现在是北狄叛乱，而他劫持姑娘的目的一定也是为了对付英尔王，而且自从姑娘昨晚失踪以后，塔拉里奇已经封城了，连一只鸟也飞不出去。所以尽管罗将军也不相信英尔王肯用八皇子来交换姑娘，但现在看来这是能救八皇子并且保我们安全出城的唯一办法了，我们……我们只能孤注一掷……望姑娘成全！”周宇阳说得很艰难，到最后他已经单腿跪拜在小妖面前。

“周壮士，你不用这样，快起来吧。”林小妖扶起了周宇阳道：“一切等我见了你们罗将军以后再说吧。”

“谢谢姑娘！我真是无颜再见姑娘，还说出如此之言，我周宇阳保证，只要我还一息尚存，我一定会想办法救出姑娘的。”

林小妖望着眼前这个南朝武士，心中百感交集，她知道已经没有人可以把她从博焕身边带走了，除非她自己，一切都还必须靠自己了。

* * *

正午过后，周宇阳就把罗仕云带进了林小妖的房间，做了的一个简单的介绍以后，周宇阳便识趣退了出去，只留下他们俩人在房内。

林小妖依然轻纱蒙面，在她无法确认罗仕云心境的时候，她还不想与他相认。

他们有一年多没有见面了，林小妖发现眼前的恋人已经今非昔比了，几乎让她不敢相信，只一年，岁月就在他俊俏的脸上刻下了成熟与沧桑，他人比以前更瘦更精神，眼中放出的光芒也充满了坚定有力，他的气度已远非昔日可比，他已经从以前的毛头小子，变成一个驰骋沙场的大将军了。

只见罗仕云微微作揖道："木姑娘，久闻大名，幸会。"

从他淡淡客套话中，林小妖听出了一丝轻视，她不由的心中一紧。他是有理由轻视她的，因为他所知道她的一切均来源于周阳宇，想她一个南朝女子，居然委身于北狄之王，不管她是出于什么目的，总之这轻贱的举动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的。他今天肯来，是因为她现在对他们来说还有用，否则恐怕他对她会不屑一顾的。

林小妖许久的说不出话来，她曾经几百次的想象他们重见的时光，却从没有料到过会在这种情况下相见。

"罗将军！幸会！"林小妖故意沙哑着嗓子道，她怕她的声音逃不过罗仕云的耳朵。

"木姑娘，上次你义助周宇阳的事情我已经知道了，十分感谢姑娘能念在我们是同胞的份上，做出如此义举，我想……"罗仕云顿了顿道："我想请姑娘这次也一定要帮我们这个忙！"

罗仕云淡淡的说着，似乎林小妖同意与否都无关紧要，因为她其实并不能决定什么事情，罗仕云此来已经是给了她极大的面子了。

林小妖惨然一笑，她发现站在她面前的已经不是她认识的热血爱人了，那个了她倾注了十几年，以为会给她幸福一生的恋人。

"是不是我说什么都没有用了，你们已经决定了？"林小妖轻道。

罗仕云沉默了一会才道："木姑娘，救出八皇子此举势在必得，不成功便成仁，有冒犯姑娘之处，还请姑娘见谅！"

"好！"林小妖断然道："只是我还有一个问题想问将军，不知将军能否如实告知木姬？"

"请讲！"罗仕云淡然道。

"如果现在罗将军要送入虎口的不是木姬，而是罗将军的姊妹亲人亦或是你身边最亲近之人，不知将军是否依然会如此而为呢？"这其实是林小妖最想知道的一件事情了，这将帮助她决定往后该何去何从？

"这……"罗仕云一时语结，他的眼中闪过一丝温柔，但旋即坚决的说道："仕云既然已立志报效国家，已然身不由己……我想我的亲人

也会理解仕云此举，舍小义而取大义。”

林小妖虽然从见到罗仕云的那刻起就知道一切都已无法改变，但是亲耳听到他如此说，她还是如遭雷击般呆立当场……

第十五章

北狄皇宫，正阳宫御书房内，博奕刚用了午膳，便闻太监来报博焕求见，心中诧异，昨晚博焕单挑杀手阵的事情他已略有耳闻，正想唤他来问个明白，没想到他却主动来了，连忙宣他进来。

见完礼后，博奕便质问道：“你昨晚怎么这么冒失？区区几个小贼，值得你亲自去？”

博焕于是将当时情况一五一十的告知了他的皇兄，最后又禀明了封城之事。

博奕微微变了变脸色，沉默了一会儿，才道：“博袒果然贼心不死，这事完了以后，你让沙夯去趟地龙堡，一举把博禔他们给灭了吧，免得后患无穷。”

“是！现在在京城的那些身份不明之人，我也想趁封城的机会彻底查明，不过我怀疑有南瑞刺客潜入，因为天牢附近无缘无故出现了很多高手。”博焕道。

“嗯，也对。不过，你还没有查出木姑娘的下落吗？”博奕关心的问道。

博焕的眼中闪过一丝忧心，回道：“尚未。我答应过她，会保护她一辈子的，如果有谁敢动她一根指头，我都会让他死无葬身之地。”

博奕看了看他的兄弟，突然说道：“博焕，如果有人用这天下来向你交换她，你会不会放弃她？”

博焕愣了愣，他没有想到他的皇兄会向他提出这个问题，有些惊讶，许久他才回道：“那次我失去她的时候，我忽然发现我的心也随之停止了跳动，如果没有她我已成为行尸走肉，还要这天下有何用？四哥，说实话，我发现我最近变了很多，如果不是因为统一天下是先皇的遗愿，也是我博焕对天发誓一定要完成的事情，其实我现在最想的

是带着小妖离开这里，替她找遍天下名医来治愈她的手伤，这是我今生最大的心愿了。”

“她的手怎么了？治不好了吗？”博奕有些吃惊。

博焕摇了摇头道：“胡果说他师兄是接骨术的高手，但是现人在南瑞国，我虽已派人四处寻访，却都还没有回音。”博焕今生最后悔的一件事情就是失去理智的时候毁了小妖的手， 这让他每次只要看见小妖的手时就会心碎不已，虽然火龙涎珠救回了小妖的身体，却无法治愈断骨这个硬伤，这将是他博焕心中永远的痛。

博奕看着博焕，好久没有做声……

* * *

博焕从皇宫刚回到军部，就看见沙夯早已在那边等候着他了。

“王爷，刚才门口有个叫花子送了封奇怪的信来，我擅自打开了，却发现或许对我们寻找木姑娘有帮助。”沙夯说完将信递给了博焕。

博焕听了心头就已一惊，连忙看信，寥寥数字曰：“以小将手中之木姬，以易狱中之八皇爷，以及吾等安全离城，明日正午绿波湖畔酒楼！”落款“罗仕云”。

博焕的眉头紧紧的皱了起来，罗仕云，这个名字他再熟悉不过了，南瑞先锋宫，当朝驸马，现在已是副帅了，居然也潜入了本城。而且罗仕云这个名字对他还有其他特殊的意义，想到这里，他问沙夯道：“派去南瑞的探子有没有消息了？”

沙夯有些不解，为何博焕在此紧要关头还问这些无关问题，遂回道：“前两天已回来了，只是这几天要处理的事情比较多，所以……”

“快叫他来见我！”博焕道。

* * *

绿波湖畔酒楼是北狄闹市中心最大最高的一间酒楼，它一面临湖，所以窗景极为秀丽。罗仕云选择大白天在闹市中心与博焕交易可谓是孤注一掷，因为如果正面冲突的话，他们根本是以卵击石，现在已封城，就是劫狱成功，他们也出不了城了。如今只能相信手中这个

叫木姬的女人是一个对英尔王来说极其重要的人了，罗仕云的胆子也是够大了，他现在已经没有退路了，只能铤而走险了。

他们一行九人，要了一张临窗靠湖的小桌子，一张靠楼梯的桌子，还有一张临窗靠街的桌子，就这么静静的候着官兵的动静，一切如大战前夕的平静，没有一丝波澜，店小二穿插在各桌之间，正忙得不亦乐乎。

悠闲的品着茗茶，罗仕云似乎闻到了故乡的味道。他看了看对面坐着的轻纱蒙面女子，虽然他也好奇，想看看这个有可能让他们转危为安女子的真面目，但是他是正人君子，在已经如此利用了她，他更不能让她没有一点的空间来隐藏自己了。那女子淡然而清雅的坐在哪里，头转向窗外，似乎将要发生的一切事情都与她无关，罗仕云突然平白生出一种亲近之感，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做了对不起她的事情还是因为她也是他的同胞，罗仕云甩甩头，一定是自己太紧张了，才会涌起这许多乱七八糟的想法，毕竟这么多人的生命，就在他的一个决定之下。

就在太阳爬到了正中间时候，罗仕云的一个手下突然神情紧张起来，罗仕云知道一定是英尔王来了。

果然，不一会儿，本来还熙熙攘攘的酒楼突然空了下来静了下来，不断看见有人奔出酒楼，那小二还在一边大叫道："客官，你还没结帐呢，怎么就……？"但是他的话显然是被涌进来大量的官兵给硬生生的塞了回去，酒店的掌柜一时间也有些糟了，直到看见英尔王大步跨进来，他才哆嗦着过来磕头见礼，他意识到这间酒楼已经被围了，一定有什么重要的事情要发生了。

博焕大步走上了三楼，若大的一个厅也是人去楼空，只剩了三张桌子九个人坐在了那里。在这些人中，博焕一眼就看见了一个白衣蒙面女子正坐在窗前，优雅镇定地望着窗外的景致，似乎这里的一切暗藏的杀机都与她无关。只这一眼，博焕就知道那个女人就是他担了两

晚上心的小妖，看见她完好无损的样子，博焕一颗悬着的心总算放了下来……

第十六章

“罗将军，别来无恙啊！怎么来我京城也不打个招呼，好让本王略备薄宴招待一下？”博焕大笑着说道。

罗仕云也微微一笑，单刀直入道：“英王爷，小将此来目的想必英王爷也清楚，只是不知道我手中之筹码是否值得与王爷交换？”

“当然可以。”博焕看了一眼小妖，她依然头望向窗外，似乎并没有听到他们的对话。博焕唤手下带上了八皇子允罡，任由他回到了罗仕云这边。现在全局都在他的掌控之下，如果没有他的命令，这里是不会走出一个活口的，所以他乐得大方。

罗仕云见博焕如此风度，倒是有些讶然，连讨价还价都不与自己讨，心中还有几分疑虑，怕英尔王耍诈，便道：“小将还想请木姑娘送我们出城！“

博焕冷然道：“本王言出必行，如果我想杀你们，罗将军以为出了城以后我就没有办法了吗？”他森冷的目光扫过了罗仕云一众人等。那些人也都是身经百战之人，却也给他瞧得汗毛倒竖起来。

罗仕云知道，此时是他必须决择的时候了，信与不信就在这一念之间，想到这里，他也大笑道：“不错，英王一向言出必行，既已说放了我们，必然不会再与我们为难，小将有何不信？”说完，他对着林小妖作了一揖，说道：“木姑娘，罗仕云对不住你了！”

林小妖这才收回目光，转而望向他们，这两个男人，一个是她爱了十几年的人，一个是完完全全占有她身体并已开始入侵她心灵的男人，可恨的是，罗仕云在她还彷徨的时候又把她推向了博焕。林小妖无奈，她知道博焕正在那里等着她，为了一个八皇子，罗仕云要出卖她，博焕却想也没想就选择了她，如果说这个八皇子重要，那么对于这敌对的双方都是一样的。林小妖心中长叹一声，缓缓向博焕走去。

她才走到博焕面前，就被博焕一把揽入怀中，那火一样的目光甚至可以穿透那层薄纱，她只听得耳中传来低语：“妖儿，他们有没有伤害过你？”那声音充满着关切和深情。

她木然的摇了摇头，她的身体虽然没有被伤害，可是她的心已经被伤得满是伤痕了。

博焕再次确认了他怀中的宝贝真的完整无缺以后，才抬头说道：“既然大家都很诚信，本王希望八皇爷与罗将军也能信守我们双方的和战协议，不知两位是否可以给本王一个承诺？”说实话博焕当时抓了八皇子，一来是为了报复，二来也是为了挟制南瑞国在这二年里不要开战，以给他喘息的机会来整顿内乱。但是现在八皇子一旦回去，两国之间的这种平衡即将打破，红土城也岌岌可危。所以他必须在这当口，用言语挤兑，让他们不再开战。

罗仕云也很无奈，如果他不同意，必将被认为没信誉，那么博焕现在要出手对付他们就完全有理由了，他们恐怕也不会有人能活着走出此城。如果他同意了，他必将放弃目前大好的反攻时机，因为他经过这些天的查探，知道现在北狄内部极不稳定，根本无瑕来管南边的战事。不过还没等他开口，八皇子允罡已经发话了：“英王爷既是信人，我等岂能无信！”

允罡因为见识过博焕的手段了，心中已升怯意，只想尽早离城，况且二国和战，对百姓来说也是一件好事。

博焕哈哈大笑：“好！好！八皇爷，本王就认你这句话了！”

罗仕云作揖正要告辞，没想到博焕突然说道：“等等！

罗仕云等人骤然色变，以为英尔王又在耍花样。

博焕微微一笑道：“你们放心，本王一言九鼎，罗将军，本王有几句话想问问你，不知可否借过一步说话。”

罗仕云虽然不想节外生枝，但是在此紧要关头，得罪英尔王肯定是不理智的，于是，他让其他人先行下楼，独自留了下来。

博焕也让手下退下，他要与罗仕单独说一些话。

“罗将军，不知你可否认识她？”博焕微笑着看了看怀里的小妖。

林小妖浑身一震，突然预感到博焕接下来要做些什么事。博焕却把她搂得更紧了些。

罗仕云颇感诧异，不知道英尔王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小将与她初识。”

“哦？”博焕的笑意更浓了：“我想罗将军是否言之过早？不如见了真人真面再说也不迟。”博焕说完，突然撩起了小妖的面纱。

林小妖花容失色的绝色容颜顿时再也无可藏匿，显现在了罗仕云面前。

“瑶儿！”罗仕云脱口唤出，心下大震，差点连宝剑也撒手。

这对分开一年的恋人终得相见，四目交接之时，罗仕云陡然色变无法致信。他们俩人谁也没有想到会在这种情况下尴尬相见。

博焕此举本来就是想解开他心中的疑惑，他一直怀疑眼前这个罗仕云就是林小妖昏迷时一直叫着的那个“仕云”，只是他不明白，罗仕云既然已经再次得到了小妖，却为什么愿意将小妖再交还给他？难道他的猜测有错？所以他一定要搞清楚这个谜团。

不过，现在博焕从罗仕云及小妖的表情，完全可以肯定他先前的猜测是正确的。他忽然有些得意，大笑道：“罗驸马，本王真的很感谢你就这么将你的未婚妻送给我，你放心，本王一定会很疼爱她的，就是给本王整个天下，本王也不会把她换走的，哈哈！”

林小妖又是一震，知道博焕一定是派人去查过罗仕云的过去才会有此之说，其实博焕只要派探子去罗仕云的故乡闵州城走一遭，就不难知道罗仕云的过去，也就会知道他有一个一直没有完婚的未婚妻，因为他实在是那里的风云人物。

罗仕云的脸色惨白，英尔王讥讽的语气他完全可以听得出来，这突然的打击显然是把他弄得不知所措了。

林小妖的泪水不听话的流淌了下来，如此尴尬的见面实在是她一直想躲避的，没想到博焕却这么直白把它打开，让她完全没有准备，

她先前的努力逃避也白费了。接着，她的耳中传来了博焕温柔的低语：“妖儿，这是你终有一天要面对的心结。你是我的妻子，日后两国开战，你总是要面对这一切的，不要逃避，勇敢点，好吗？”

林小妖心中大震，这是博焕第一次在她面前唤她作妻子，怎能不让她惊讶？她茫然的望向博焕，博焕的目光坚定而温柔，似乎可以给她无穷的信心。她忽然明白博焕是想打开他们俩人之间的心结，是想彻底的抹去那个一直梗在他们中间的罗仕云……

第十七章

林小妖不知道罗仕云是怎么走的，自己又是怎么给博焕抱上马车的，她只是觉得晕乎乎的，一切都不是很真实，除了博焕的温暖怀抱，似乎只有那里才能真正让自己感到安逸与舒适，才能真正避开一切烦恼与忧伤。

博焕的吻雨点般的落到了小妖的脸上，手上，身上……

小妖的耳际传来了博焕的喃喃而语：“对不起……妖儿……没能保护好你……让你受惊了……以后不会了，再也不会了……”

“王爷……是妖儿不好，不关你的事，是我自己吵着闹着要出去的……”林小妖情不自禁的说出了这样的话来，连她自己也有些惊讶，自己是不是被博焕下了迷药了？

不料博焕听了更是动情：“妖儿，对不起，其实……其实收到罗仕云的信后我……我还怀疑过……是不是你们串通了来骗我的，但是不管真的还是假的，我都要夺你回来，什么代价也在所不惜。不过，现在我才知道，我错了，你没有骗我，真的……我太开心了……妖儿……我的宝贝……”

林小妖无语，只是闭起了双眼，如果说这一刻她再感受不到博焕的深情，那是不可能的，那个爱，就象生长在小妖心中的蛆，一点一滴地腐蚀着小妖的心……

博焕在马车里就已经有些不能克制自己的冲动了，小妖也快抵制不了他燃烧的热情，不由有些担心博焕不会在这里就要了她吧？两晚

没见小妖，那个男人简直象疯了一般，居然也不管大白天的，身在马车里，就开始解小妖的衣服了……

幸好他只是亲吻与抚摸，并没有进一步的举动，即便如此，小妖的脸也已经红得象熟透了的苹果，不过她水灵灵的娇媚样子，招来博焕更猛烈的爱抚……

车到王府的时候，博焕也不让小妖穿戴整齐，只用自己的白袍裹紧了她的身子，抱着小妖下车后，就直奔内房。在那里翘首以盼的小雪还没来得及跟进房里，就被博焕反手关在了门外。

把小妖轻放在床上以后，博焕终于爆发了。二天的心惊肉跳，让博焕在失而复得的这一刻完全失控。高度膨胀的欲望象一把火，烧得博焕浑身欲裂……

一阵狂风暴雨过后，林小妖浑身的骨头就象散了架似的，但是博焕好象还是不满足，因为今天的小妖特别的不同，他第一次发现小妖对他的爱有了反应，他身体下面的软弱无骨的女人，并不再一味的被动的承受着自己的欲望，这使他欣喜若狂，他的命根又很快充血勃起，他痛吻着小妖，索求再一次的缠绵……

快傍晚的时候，博焕才打开了房门，已在门外守候已久的小雪，连忙上前道："王爷，刚才宫里来传话了，说皇上正在唤你去宫里呢。"

"哦？"博焕顿了顿道："小雪，去查嬷嬷那里要支长白千年老参，给你姐姐炖点参汤，补补身子。还有，二个时辰内，不要进去打搅她，让她睡会儿。"

* * *

博焕终于在御书房找到了博奕。

博奕的脸色有些沉，见了博焕，劈头就问："博焕，听说你放了允罡？还将南瑞国一众人全部放出了京城，这是为什么？"

博焕立即正色道："四哥，他们从博祖手中救下了妖儿，并以此挟恩来交换允罡，区区一个八皇子，虽然有几分重要，但在我心中，他

还不及妖儿一根头发。”博焕迎上了博奕惊异的目光，继续说道：“况且，当初掳他为人质，是为了和战书，如今和战书已签，我谅他们也不敢轻易反悔。这八皇子刚愎自用，与南帅桓维一向不和，放他回去，对我们未尝无益。”

博奕听了以后，沉思了许久，才道：“小妖真的对你如此重要吗？”

博焕一惊，一时间不明白博奕的意思，只能应道：“是的，我不能没有她。”

博奕眼中精光一闪，才道：“宫里已经有很多传闻了，我的耳边也有不少人念叨说你这次回来，连二房妃子的房门也没有迈入一步，我真是不明白，你这样子不是逼着他们造反吗？”

博焕笑笑道：“造反？如今博祖已在我手中，光靠一个博禔也搞不出什么花样了。我正愁没有人继续跳出来呢，他们想造反，不是正合我意吗？”

博奕道：“可是，过些日子就春暖开花了，先皇定下的王族狩猎的大日子也马上就要到了，你不要告诉我，你想破了祖制，只打算带小妖一个人去，而扔下你的二房妃子于不顾？”

博焕一怔，如果不是博奕提醒，他倒是忘记了，毕竟他常年征战在外，对这些重要日子也不太敏感了。

北狄是草原与森林民族，狩猎是他们最原始的活动，每年三月的王族狩猎更是相传了几代人，到了巴布罕王这一代又到了鼎盛时期。当时，巴布汗王为了各王族亲如一家，所以在那七天里，皇族成员都要参加这个大活动，不管男女老幼。这样，可以让年轻的北狄小将在最原始的活动中脱颖而出，以后再加以培养的话就可以成为一代猛将了。

对于博焕来说，小妖还未正名，所以并不在祖制允许携带的范围里，当然博焕可以把小妖当作侍女带去。但是他的二房妻氏，则是他必须带去的。

在博焕未遇到小妖以前，这对于他来说并不是一个难题，他也不用为了这事而伤神。可是现在不同了，他的眼中容不下任何一个其他女人了，他不愿意委屈了小妖。

博奕看了博焕阴晴不定的脸色好久，长叹一口气，道："你再仔细想想吧……对了，你还没有用晚膳吧，不如留在这里陪我吧。"

第十八章

林小妖被博焕哄着美美的睡了一觉，醒来发现天色已黑，身边的博焕也早就不知道了去向，她轻轻的唤了两声"小雪"。不一会儿，小雪就端着热气腾腾的晚膳进了房里。

小雪一边帮着小妖穿衣服，一边抑制不住激动的情绪，问着小妖失踪以后发生的事情，无奈小妖有些事情也不是很清楚，而且她清楚的事情她也无法向小雪全盘脱出，只能简单说了两句。

林小妖喝了几口参汤以后，突然觉得有些什么事不对劲，转念一想，是了，刚和博焕云雨过后，怎么小雪没有送来不孕汤，遂问起小雪。怎料小雪的一番话，把林小妖吓了一跳。

"姐姐，我去查嬷嬷那里要千年参的时候，也和她说姐姐的药喝完了，怎么也没见再有人送来，谁知查嬷嬷说是王爷在姐姐失踪前就特意关照她，不让姐姐喝这药了。"

虽然博焕先前是和林小妖说过，过段日子会让她停药受孕的，只是没想到博焕这么快就付诸于行动，这让小妖有些始料未及。如今博焕的房事越来越频繁，她林小妖怀上孩子的几率也非常之高。

林小妖不禁担心起来，博焕每天都让大夫过来给小妖把脉，所以小妖的身体情况可能博焕比任何人都要清楚的多。对于怀孕生子这件事，她没有把握可以说服博焕，"这事不是你能决定的，你只要养好你的身体就可以了！"博焕的坚决的话语还回响在小妖的耳畔。

想到这里，林小妖发愁来，连晚饭也吃不下了。打发小雪收拾了东西回房休息以后，小妖便一个人静静的靠在床上想起了心事。

这些天经历了很多事情，林小妖还没有来得及理清自己的思绪，最关键的是，她无法搞清楚自己对博焕到底是什么样的感情。照理说，博焕一直是她咬牙切齿恨着的男人，一直是她千方百计要逃离的男人。可是，现在小妖却发现自己越来越无法离开他了，博焕象是给她上了迷药般，正在摧垮她的意志力，让她慢慢习惯他的宠爱，甚至在他不在的时候，她还会思念他，这个想法曾一度让林小妖恐惧，她一直拒绝身心俱被奴役，那还不如让她死了。直到她真的面临死亡的时候，她才发现她其实已经不恨他了，如果她的死是对博焕最大的报复与伤害的话，那么自己在这个男人心中一定非常重要。这点，在林小妖回光返照那一刻她就已经明白了。

只是博焕的爱并不能改变他的身份，也不能改变他的性格。在对娜莎的问题上让小妖终于明白了，博焕不会因为爱她而放过他的任何一个敌人，除非是她的生命受到了要挟；也不会因为爱她而放弃他争霸天下的雄心。他霸道的占有着自己的身体，正如他霸道的爱着自己，并不需要经过她的同意……

中午博焕的耳语又在她耳边响起，“妖儿，这是你终有一天要面对的心结。你是我的妻子，日后两国开战，你总是要面对这一切的，不要逃避，勇敢点，好吗？”

为什么在听见博焕在称她为妻子的时候，她会心中一荡，然后就完全的迷糊起来？博焕已经为她想得很远了，他这么直白的告诉她林小妖，逃避并不是办法，他们二国之间总有一天还是要开战，做为英尔王的女人，到时候她又该如何自处？或许正因为如此，博焕才这么急着想要让她怀孕生子，以此来帮助她早日做出决定。

她的人生果然都已经被博焕所掌握，她的命运似乎也都已经谱写好了，连罗仕云，她曾经的恋人也会暗中将自己推向博焕，难道这就是天意？如今还有什么能把她从博焕身边带走呢？

想起罗仕云，林小妖又有一些难过，她没有想到罗仕云会为了国家而出卖她，这是她永远也不曾想到的。她当时还幼稚的想从公主手

里把仕云给抢过来，看来那也只是她林小妖一厢情愿的想法，就算她当时在阳石关见到了罗仕云，看来也无法说服他放弃公主，因为背叛公主，等于是让他背叛他的国君，现在看来，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了。

但是博焕不同，林小妖相信博焕一定不会出卖她，在任何情况他都不会，即便小妖当初认识他的时候是如此的憎恨于他，他又是如此的残暴与霸道，但是博焕不会出卖他心爱的女人，这个不用想林小妖就知道了……

博焕正在用他的爱，编织出一张无形的网，将她紧紧收在了其中，让她徒自挣扎不已……

烦！林小妖的头都快被自己满脑子的胡思乱想给胀破了，想了半天也不知道到底该何去何从，她颓然地倒在了床上，不知不觉得慢慢睡着了……

朦胧中，她被抱了起来。

她迷茫的睁开了双眼，博焕正在为她褪去衣衫，见她醒了，博焕轻道："怎么也不好好睡在被子里，要是着凉了怎么办？"

博焕的声音温柔而带着关切，林小妖突然心头一热，眼眶就湿润了起来。她怕博焕看出来，索性把头埋进了他的怀里。

博焕也不说话，紧紧的把她搂在怀里，轻轻的抚摸着她曾经受伤的手。

两人就这么静静的享受着这刻的安宁……

好一会，博焕才道："我该叫你什么呢？林筱瑶，很美的名字，和你的人一样的美。"

小妖一震，知道自己在博焕面前再无秘密可言。

"妖儿，"博焕的声音有些生涩："你恨我吗？对于我曾经对你所做的伤害，我从来没有奢求你会原谅我，因为我根本也无法原谅自己……"

林小妖无语，现在她真的搞不清自己的心情了，但是她知道她已经无法把博焕从心底里抹去了。

“可我还是嫉妒，在我认识你之前的十几年里，你把你的心都给了一个叫罗仕云的男人。”博焕轻轻吻了一下小妖的额头，道：“不过以后不会了，你是我博焕的了，没有人，再也没有人可以把你带走了，这一辈子，生生世世，都只属于我一个人了。”

这是林小妖听到的最动听的情话了，从来没有一个人这样子对她说过，包括她爱了十几年的罗仕云，她眼角的泪不由自主的滑了出来。她知道博焕没有骗她，因为他没有必要这么做，对于他这个已经拥有无穷权势的男人来说，女人只不过是件附属品，他完全没有必要如此来讨好一个女人的心。

“给我生个孩子吧……”见到小妖的沉默，博焕坚定的说道。

第十九章

进入三月的天气果然越来越暖和，地上的积雪也开始慢慢融化。每天都是暖阳高照，让人浑身舒坦，感觉懒洋洋的。林小妖以前从来不睡午觉，在闵州城的时候，她每天似乎都很忙碌，怪不得家里人老是觉得她野，不似个大家闺秀。不过，现在的她居然能在大太阳底下慵懒的睡着，也许是博焕每晚的无止境的索求，让她的身体发生点了变化。

自从博焕停了她的药以后，她每天都有些提心吊胆的，幸好过来为她把脉的大夫并没有说她有喜，让她一颗悬着的心终于可以放下了。自那晚博焕的一番话以后，她就知道这事也不用去和博焕商量了，他肯定不会让步的，一切还要看天意了。

不过，从那次小妖出门被龙舌了卷走以后，小雪也不敢再煽动小妖出去玩了，俩人白天在府里聊聊天，看看书，日子过得倒也悠闲。

只是小妖内心里面却是越来越想家了，要知道她自从家里偷跑出来以后近一年了，真不知道父母兄弟姐妹可好，是否在担心着她。还有她母亲，她最最思念的母亲，只她一个女儿，平时也只有小妖会去

看看她，家里其他人根本不会去关心一个差不多与世隔绝的小妾，他父亲也好象不太去母亲那里。如今她林小妖这么生死不明的一人在外，不知母亲是否会伤心欲死?

这一年，对林小妖来说，变化真的很大，以前那种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勇气已经不复存在，换来的是几经生死的成熟与思索，她的棱角已不再分明。她原来一直认为罗仕云是个正人君子，是一个她可以依靠终身的男人，而博焕只不过是玩弄于她。但是事实却残忍的告诉她，罗仕云可以为了他追求的真理而出卖她，博焕却可以为了她不惜任何代价，并承诺守护她一生。所以，对世态炎凉她又有了新的认识，过去认为的真理，她一直追寻的真爱，现在看来也是由谎言与无奈堆积而成；而过去认为的一些极为丑恶的事实，现在看来也并不象她当初认为的那么片面。这世上并没有绝对的对与错，是与非，只是看自己是怎么理解的了。

但是博焕爱她，并不代表她就可以接受他，毕竟他们是来自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他们之间有太多无法逾越的障碍。虽然博焕也已意识到，并努力拨开层层迷雾，让她尽可能早的一一面对，但是她还是害怕，害怕将来还会有更多无法面对的事情发生。因此，她情愿她现在的身份只是一名女奴而不是博焕的妻子，所以，所以她没有心理准备为博焕生子。

* * *

一根温暖粗大的手指划过了小妖的脸颊，让小妖惊讶地睁开了双眼，博焕正无声无息的站在她的身边，笑意萌萌的看着躺在藤椅上假寐着的她。

“王爷，今天怎么这么早回来了，还是大白天呢？”小妖有些疑惑，如果在白天见到博焕，一定是有什么事发生吧。

“刚才在路上正好碰见了胡果，我让他给你把把脉。”博焕笑着回答。小妖这下才看见博焕粗犷身躯后面的胡御医。

“不是每天都有大夫来吗？我的身体很好，不用麻烦胡大夫了。”小妖一惊，知道博焕一定是不放心她一直未受孕的事情，今天特意揪了胡果来的。

“妖儿，既然来了，就让他看看吧。”博焕依然微笑挂在脸上。

小妖无奈，只好伸出了手来。

胡果仔仔细细的把了一会，博焕的神情却是很紧张，他的眉毛不自觉地挑了挑，小妖眼角的余光正好扫到了博焕这一表情。

“从脉象看木姑娘一切正常，并无任何不妥之处，只是……”胡果顿了顿：“我怀疑木姑娘子宫有些阴冷，可能上次在雪地里呆的时间太长，虽有火龙涎珠，但没有彻底清除寒毒，只是这一点点余毒，对身体当然没有任何影响，不过可能受孕会困难些……”

说实话，胡果的这一番话，林小妖是有些窃喜的，但是博焕的脸色恐怕好不到哪里去，这又撩起了他内心的深痛处。因为一时的疯狂与冲动，他害怕失去了让心爱女人怀孕的机会。

“此毒可以解吗？”博焕的焦虑已经写在了脸上。

“假以时日，应该无碍。但是王爷不能着急，我先开些药让木姑娘吃吧。”胡果见着博焕铁青的脸色，继续说道：“王爷放心，这只是时间问题。”

林小妖的心情一下子好了许多，背着博焕，她偷偷向小雪做了一个鬼脸，不管怎么说，她终于有一刻可以喘息了。

博焕似乎也有些感觉到小妖的愉悦，胡果告退以后，他死死的盯了小妖看了一会儿，才道：“妖儿，我不会放弃的。对了，叫小雪帮你收拾收拾东西，明天我带你去狩猎。”

* * *

北狄的皇家狩猎场在距京城塔拉里奇约二百里的原始山林中。

小妖她们并没有随着狩猎的王族大部队走，博焕也没有出现在近左，他只是派了他的一队侍卫及能勇能强兄弟俩过来保护小妖。

因为终于又可以出去玩了，小雪一路上又兴奋无比，一路山路的颠簸她也毫不在意。她甚至问小妖，沙将军会不会也去?

小妖笑笑，自从沙夯救了自己以后，她也没有再见过他。不过小雪每次提起沙夯的时候总是兴奋而脸带红晕。小妖知道小雪不可能跟着她一辈子，虽然也很想为小雪找个好人家，但是她不知道将小雪嫁给北狄将军是否合适？而且她不知道沙夯会不会喜欢小雪，况且象沙夯这种大将军，一定也早已娶妻生子了。

想到这里，小妖不由的问道："小雪，你喜欢沙将军，是吗？"

小雪的脸腾的就红了："姐姐……"

小妖笑笑道："喜欢就喜欢，有什么害羞的，你不可能跟我一辈子的。"

"姐姐！我要一辈子跟着姐姐的，我喜欢和你在一起。"小雪娇羞着说道。

"小雪，我问你，如果你喜欢一个人，是不是不管他是什么身份，如果他是你的敌人呢？你也会爱他吗？还有，如果他已经有了妻室，你也愿意嫁给他吗？"小妖放下笑容，一本正经的说道。

见到小妖问得严肃，小雪想了想回答道："姐姐，我不知道什么敌人不敌人的，我只知道沙将军和王爷一样是英雄。如果能嫁他，是小雪的荣幸，我不在乎他有没有妻室。"

小雪的话让小妖有些震住了，她忽然发现有时候简单的思维却可以得出一个让人惊叹的结论……

第二十章

林小妖她们被安置在了半山腰一座山泉小溪边的小庄园里。那庄园不大，只有几间小屋组成，但是很干净整洁。小屋外面蓝天白云，青山翠绿，小河流淌，说不出的诗画写意，远处连绵不断的山顶上尚未消融的积雪片片白色与天空中缥缈着的白云化为一体，让人看着更是心旷神怡，林小妖一下子就爱上了这个地方。

小妖从能勇口中得知，这里并不属于圈围起来的皇家狩猎之地，而是博焕特意为小妖觅得的一个住处。小妖不由得有些感谢博焕的心意，他知道小妖出现在那种场合一定会十分尴尬的。

“鹿，小鹿，姐姐快看！”小雪的欢叫声打断了小妖的思绪，她放眼一看，果真见到一头只到膝盖的小鹿正在不远处的树林里探头张望，似乎对于她们这群陌生人有些不知所措。

一名侍卫已经搭起弓箭打算射鹿了。

小妖一看不好，忙道：“不要伤害它。”

那侍犹卫豫了一下，终于放下了弓，大概也认为这头小鹿不会对小妖造成什么威胁。小雪已经跑了过去，抱着小鹿来到小妖身边。

小鹿刚出生不久，还不知道对人类恐惧，所以显得很温顺，只是闪着眼睛看着众人，它不知道它刚刚从鬼门关捡了条命回来。

“姐姐，它一定是迷路了，怎么没见鹿妈妈？”小雪显然特别喜欢它，一边抚摸着它一边说道：“姐姐，不如我们收养了它吧，没了妈妈，怪可怜的。”

也许那迷途的小鹿触动了小妖的某根神经，她也不由的也怜惜起来，遂笑笑道：“好吧，那你关照一下那些拿着刀剑的人，别误伤了它。”

小雪开心的抱着小鹿弄吃的去了，小妖则来到溪边，捧起还有些冰凉的溪水，一股淡淡的清香扑鼻而来，不由得有些沉迷于这刻的恬静。忽然，在这潺潺而清澈的溪水中，她见到了一个似熟非熟的倒影。小妖一惊，有些怀疑是自己眼花了，这里这么多博焕的侍卫，想来也都是高手，更何况能勇能强也不可能让陌生人靠近自己的。

小妖有些难以置信的立起，转过身。一眼望去，果然她的身后正昂然站立着一位素衣男子，他那么气定神闲的站在那里，离小妖近在咫尺，随风飘起的衣襟已经与小妖的衣服相连。林小妖的心不由的一慌，待到抬头看见一双紧盯着自己的深邃的眼眸，一下子花容失

色："皇上？"林小妖颤抖着吐出了两个字，她的身体不由自主的向后退去，忽然感到脚底一滑眼前一花，整个人便往小溪里倒去……

就在林小妖以为这下无可幸免的会落水时，一双犹如博焕般坚定的手轻轻将她托起，揽入怀中。他的脸距离小妖的脸是那么的近，呼吸可闻，他们目光接触的刹那，小妖的脸刷得就红了。

虽然已经把小妖救起，但是博奕并没有把小妖放开的意思，因为他看着那片略带红晕娇羞的脸颊，不由得有些痴了。好一会儿，因为怀里小妖弱弱的挣扎，警醒了他，他这才回过神来慢慢松开了手。

小妖连忙退后两步，盈盈下拜道："木姬拜见皇上。"

博奕这时已恢复了常态，轻轻托起小妖，微微一笑道："这里没有其他人，木姑娘不用拘束。"

林小妖却是很尴尬，特别是经过刚才的意外，她发现那些侍卫突然一个人影也不见了，时常在她近左的能勇能强，这会儿也不见影子了。还有，小雪抱着小鹿也不知道走哪里去了。还真象博奕说的，这里只剩下他们俩人了。

微笑依然挂在博奕的脸上，让他看上去是那么的平易近人，但是他无形中的威严还是压得小妖有些喘不过气来。正在小妖迷惘间，他温柔而略带磁性的声音又在小妖耳畔响起："我一直很好奇那个让博焕用火龙涎珠救回的女人倒底是怎样一个人，只可惜那日宫中匆匆一别，今天，总算有幸可以和你说说话了。"

博奕的话不象是一个一方之君之言，倒是象一个男人对自己仰慕的女子的倾诉，这不由得让小妖失了方寸，不知该怎么回答他才好。

博奕也不管，接着说道："博焕是怎么样一个人，我真是太了解了。"见到小妖依然不语，他又柔声道："我能叫你妖儿吗？"

林小妖浑身一震，抬头看了一眼博奕，却又与他如胶的目光相遇，连忙低下头来。

"我早料到，博焕会把你带到这里来。"望着小妖有些疑惑的眼神，博奕接着说："这里是我们俩小时候狩猎时发现的地方，后来就成

了我们兄弟俩的秘密了。”

原来如此，小妖这才恍然大悟，为什么会在这里遇见博奕。

“只可惜，现在我们都已长大，博焕长年征战在外，也没有什么时间再来这里相聚了。不过，我每次狩猎，还是会来这里，想想从前。”也许博奕也只有在这里，才忘记自己现时的身份，让他感到浑身的轻松自在。

林小妖突然发现，博奕和博焕一样，在他们强悍的骨子外，还有另番柔情，如果不是知道他们正发兵攻打自己的国家，残杀她的同胞，林小妖几乎要为一个国家有这样的君主而感到骄傲。于是，她终于鼓起勇气，轻道：“皇上，既然一切都可以是那么平和，为什么还要发动战争呢？那样你们不是可以经常来这里相聚了？”

博奕深深的看了小妖一眼，似乎不相信这是从小妖这么一个柔弱女子口里说出来的话，沉默了一会儿，博奕才道：“你果然不一样。”

第二十一章

“不过，这不是我能做主的。我们只不过是在做先皇想做而没完成的事业。你知道吗？国强，它的子民才能挺直腰杆做人。记得小时候父亲经常给我们讲一些故事，他年轻的时候，北狄还没有建国，他只不过是一个部落年轻的首领，因为仰慕南瑞国的千年文化，所以率手下去南瑞朝拜，想取点经，没想到他连圣面也没见到，只被一个小太监打发了。并没有人把他当作人看，他们叫他野人，似乎和他说话都辱没了他们的高尚。这是父亲一辈子受到的最大一次羞辱，回来以后，他便立志要做这世上最强大的主人。他是一个真正的英雄，他统一了各部落，让我们的国家不断强大，一统天下是他的宿愿。我们都在他临死前发下毒誓，一定要帮他完成遗愿，即使我们没有做到，我们的子孙也要做到！”

博奕侃侃而谈，让小妖听了更是不知所措，博焕从来没有和小妖这么的谈论过这些事情，也许他认为那是男人的事情，并不需要让女人知道。国家大事以前她不懂，也从来不关心，后来因为见了老父忧

虑的神色，偷跑出来后又听了那些商人的传言以及沿途满地的尸身，才让她恨起这个北狄国来。如今亲见了博奕，也没见他如何的穷凶极恶，相反，他君临天下的威仪以及温文而雅的谈吐，让小妖内心不自觉的崇敬他起来。这一刻她也分不清这战争到底是对是错了。

“可是，痛苦的还是百姓……”小妖喃喃而语，在这个君主面前，她感到自己根本无法与他站在同一高度说话。

博奕的笑意更浓了，他的眼神更深邃了：“是啊，你说得很对，只是欲成大事有时候必须舍小义而取大义……”

舍小义而取大义，这字眼小妖突然觉得很熟，对了，是罗仕云在出卖她的时候曾经和她说过，原来这也怪不得罗仕云绝情，他也是有着深深的无奈，就象站在她眼前的博奕，虽贵为一国之主，他仍是不能按着自己的意愿生活。

再看博奕，他也正闪着一抹深情的望着小妖。林小妖突然感到那眼神很熟悉，依如博焕深情凝望着自己的眼神，小妖不由的恍惚起来，她的心加速跳动起来，几乎要从喉咙里窜出来……

博奕走了，正如他默默地来到，他又默默地走了。但是林小妖一直还未能从他们之间的谈话中走出来。

博奕虽然很多地方和博焕相同，他们毕竟是亲兄弟。博焕与生俱来有一股霸气，那种让人无法与之对抗的霸气。但是博奕虽然脸上一直挂着微笑，说起话来也很优雅，但是给小妖的感觉却是一种令人无法捉摸的深邃，让她有些压抑，有些喘不过气来。博奕为什么会在这个时候，来到她身边，和她说一些听起来很深奥的话，让她有些找不到北，还有博奕的眼神，既让小妖心跳加速，又让小妖心底里隐隐有些不安，但是到底哪里不对，她一时之间也想不明白。

* * *

博焕与在王府里一样，到了晚上偷偷钻进小妖的被窝，用牙齿轻咬小妖的耳垂，弄得小妖麻痒难忍，娇笑着投入博焕的怀抱，任由博

焕亲吻占有着自己，似乎在博焕怀里，她才有绝对的安全感，在她内心隐隐有种感觉，博焕是永远不会出卖她的……

一番缠绵恩爱后，小妖并没有如往常般睡去，而是轻轻的叫道：“王爷！”

“嗯……”博焕边亲吻着小妖的额头，一边喃道：“叫我博焕……”

“博……焕……”林小妖第一次这么称呼他，感觉有些生涩，但又无比的亲切。

“妖儿，你不累吗？是不是我还可以再来一次……”博焕望着小妖，眼底又燃起来欲望。

“嗯……不要，不如……不如我们说会儿话吧。”小妖努力从博焕的温柔攻势中解脱出来，娇声道。

对于小妖的这个要求，博焕有些吃惊，随即克制住了自己快要燃起的冲动，柔声道：“有什么事吗？宝宝？”

“嗯……你说沙将军这个人怎么样？他有没有娶妻？”

“为什么平白的问起他来？你……喜欢他？”博焕有些戒备。

“不是，我看小雪很喜欢他的。小雪不能留在我这里一辈子的，我也想给她找个好人家。”小妖笑着说道。

“哦……那就好，”博焕这才放下心来，一边玩弄着小妖的秀发，一边继续说道：“他已经有了一房妻室，但是尚未纳妾。你也知道，我们常年在外征战，很难得回家的。”

博焕的话小妖也有些料到了，毕竟沙夯也快三十的人了，不会还没娶妻的，但是小雪好象不太介意这点。

“那你说，他会喜欢小雪吗？”

“这个……”博焕有些犹豫，他不能和小妖说，其实沙夯喜欢的是她林小妖：“那我去试探一下他，看他是否有意思纳妾？”

林小妖笑了，博焕还真是懂她的心思。

“妖儿，你为什么不为自己争取点什么呢？你跟了我这么久，没见你提出什么要求？”博焕有些唏嘘。

林小妖心中一荡，这个问题他们从来没有提起过。林小妖是因为爱恨两难，而博焕则是因为保护小妖，不想这么快让她由暗转明，毕竟现在时局不稳。

“我嘛，我就当你的女奴好了。”林小妖半真半假的说完了也不敢再看博焕的脸色，直接把头埋在了博焕的怀里。

出乎意料的，博焕并没有生气，只是叹了口气，又沉默了一会儿，这才拥着小妖入睡……

* * *

在山里的日子林小妖过得很开心，山青水碧，繁花点点，连空气中都弥漫着一股清甜，那头不经意闯入她们生活的小鹿也成了她们的好朋友。因为院子里有一小片竹林，林小妖便唤这里为“竹园”。林小妖有时候在想，如果一辈子在这里生活她也知足了，至少没有烦恼，没有伤心，也不用去考虑是非对错……

但是，这种世外桃园的生活也很快结束了……

第二十二章

那日上午，林小妖如往常般在清亮的鸟叫声中起床，稍稍吃了点早点，便出了房门投入这安详的晨曦之中，绿意盎然，山泉清溪，百鸟清啼……

未料这种安宁并没有持续太久，不远处便传来了阵阵刀剑打斗声，而且越来越清晰。林小妖看见离她百步开外的能勇能强两兄弟神情有些紧张，似乎发生了什么大事。

不一会儿，能勇能强便过来让小妖她们退入院子里，自己也和余下的一些侍卫护在小妖身边。

“怎么了？”小雪忍不住道：“是有野兽吗？”

“不是，”能强道：“木姑娘，你不如先回房避避。”

小妖有些犹豫，但见能强神情凝重，这是小妖自认识他以来从未见过的，所以她当下不再说什么，让小雪抱着小鹿一起进了房。

“能勇，看来事情有些不妙，你快去王爷那里报信。”能强的声音虽轻，但是却没能逃过小妖的耳朵，尽管还隔着一层窗纸。能勇的轻功一绝，所以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都能出入自由。

难道是针对自己的？林小妖不禁想道：这里并没有什么特殊人物，博焕当初派了这些个侍卫，恐怕也只是为了不让她们受山林中野兽的袭击，并没有太多其他意思。

不过不用小妖胡思乱想，结论很快就有了，尽管博焕派出来的人都是百里挑一的武士，但是总抵不过人多势众，因为没过多久，院门就被打开，这个小庄子已被重兵围困。

小雪在窗纸上撮了一个小洞，这样窗外的情况可以尽收眼底。

只见一伙手拿刀剑的精兵闯了进来，把个小小院子挤个水泄不通。

出乎意料的，当先一人竟是个女子。只见她阔脸盘，弯刀眉，微厚的嘴唇，一身戎装，虽说不上漂亮，但却很英气，也有些野媚味道，特别是她的嘴唇。

她这一进来，能强等虽然没有立刻放下宝剑，但是态度却恭敬了许多，只见他作揖道：“属下能强拜见匡王妃，裴王妃！”

他这一叫，把屋里的林小妖吓了一跳，她这才知道，今天她遇见正主儿了，这位北狄美女正是博焕的正妻匡氏，在英王府这么久，但这是她第一次见到英王妃。而她的身后跟着的另一女子，因为角度关系，小妖无法见到她的面容，但听能强所说，应该是博焕的侧妃裴氏了。

只见那匡氏并没有理会能强，只看了看这一排小屋，眉毛扬了扬，道：“那妖精在里面吗？”

能强一惊，本也知道这英王妃一定是冲着小妖来的，但没想到她们这么快把握了如此准确的信息，看来不是哪里出了错就是有了内奸。

屋里的小雪握着小妖的手已经湿了。小妖却还有些镇定，看来该来的还是要来。博焕自从回京以后就没有与他的妻妾同过房，怎能不招来猜忌？只是她们这么快有备而来，也有些令人匪夷所思。

能强显然是有些应付不来："禀王妃，属下奉命在此……还请王妃见谅！"

匡氏嘴角带着一丝冷笑道："难道就你们这几个人，还想以下犯上吗？"

"这……"能强心中焦急，虽已打发能勇去搬救兵，但是现在的情况比想象中的还要恶劣，能勇没二个时辰根本赶不回来。这英王妃如此盛气凌人，能强这是打也不是，不打也不是。要打的话，敌众我寡，力量对比实在悬殊，虽然他们个个武艺高强，能征惯战，寻求自己脱身还有可能，但是要保个不会丝毫武功小妖安然无恙，那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但是不打也不成，如果就这么让小妖被英王妃带走，生死不明的话，英尔王一定会砍了他们脑袋的。跟着英尔王久了，他们也都知道屋里的女人对于英尔王来说意味着什么。

英王妃匡氏是四大王族之一匡族的郡主，本也是一位马上英雌，刀剑骑射无一不晓。在北狄这个草原森林之国，女子习武也是极为正常之事。而且匡族本身的势力也很大，她这次带来的都是她的族兵，有二千人之众。

匡氏却不管能强的犹豫，对着手下道："来人，给我把那妖精揪出来，让我看看到底是怎么个狐狸相！"看她这么恶狠狠的话语，显是对林小妖积怨已深，今天终于能让她一雪前耻了。

小雪的脸色瞬间变了几变，无不担心地望向小妖，要是小妖落入这个打翻了醋坛子且不知天高地厚的野蛮女子手中，那还有生路吗？

林小妖也有些害怕，从她们的话语来看，除非博焕立刻出现，否则看来今天自己怎么也难逃此劫，也许这就是抢人人家丈夫的报应吧。

正要冲进屋里企图搜查的官兵还是被能强等一众侍卫挡在了门外。只听能强道："王妃，请恕属下无理，除非有王爷手谕，否则我无法让任何人带走木姑娘。"

"哈哈！"匡氏突然大笑起来，这北国女子也真有股豪劲："就凭你们几个人，能挡得了这数千之众吗？"

"王妃，此言差矣。原本这只是王爷的家务事，王妃想怎么对待木姑娘，属下无法干预，想王妃也不愿意与王爷反目。不过保护木姑娘的安全，却是王爷下的军令，请恕属下无法违抗。"到这刻了，能强也知道避无可避，他也打定主意，就是死了也不能退缩半步，他刚才的话也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此事只不过是女人间的纠纷，可大可小，放小里，只不过是英王府的家务事，可是如果闹大了，那就是违抗军令，后果不堪设想……

能强的话稍稍让匡氏愣了愣，他说得不无道理。她们如此做法，只不过是想除去了勾引她们丈夫的女人，她们相信博焕只不过是暂时受那妖精迷惑，而且博焕从来不会把任何女人真正放在心上。

只是现在局势微妙，她们如果杀了博焕正迷恋着的女人，那么她们就将和博焕正式反目，所以这屋里的女人并不是凭着一时的怨气就可以杀得了的，或许她们还该在自己族人与那个无情无义却又拥兵天下的博焕之间做出选择……

第二十三章

这匡氏也并非毫无头脑之人，因为近些日子的传言以及博焕对她们姐妹的态度，让她们积怨已深。在英王府里，因为那"天丝阁"被设为军机重地，如果擅闯的话，就是博焕不来，他的手下也完全可以阻挡得了她们。而且在英王府里，她们无法调动她们的族人军队来围攻自己的家。可是现在不同，这里只荒郊野外，所以她们一收到信息，便可聚集起兵马神不知鬼不觉地将此处重重围困。

能强已表明态度，就是死了也要护着那狐狸精，这让匡氏明白了，她必须做出选择。她望了一眼身后的裴氏，但从裴氏双眼中，她

见到了难以抑制的怒火。不错，如果现在撤兵，她们如何下得了台，而且让博焕知道了，以他的个性，她们恐怕也无法再在英王府里立足了。因此她一咬牙，嘴里蹦出一个字：“杀！”

林小妖在屋子里通过窗纸洞看个一清二楚，也听了个明白。虽然已经兵临城下，但她反而比刚才镇定点了。她的脑子也快速转动起来，能强的犹豫以及他

Chapter_5

最终的态度，就是要和自己同归于尽。可是如今的情况是，不管能强及众侍卫是死是活，她林小妖则定是无法逃过此劫，除非能勇能及时搬来救兵。可是能勇走了还没半个时辰，就算他轻功再好，一来一返没两个时辰也决对回不来。那些守护侍卫已经死了大半，难到让这剩下的人也因为自己而无谓地放弃生命?

想到这里，林小妖再也顾不上许多，最后看了小雪一眼道："小雪，答应我，你千万不要出去，不管外面发生什么事情，就呆在这屋里，最好能藏起来……"说完她再不犹豫，也不管小雪的反应，"啪"得打开了屋门，清亮地叫道："住手！不要再打了，我跟你们走！"

这时能强已被七八个高手围在中间打斗，但是为了阻止十几个欲冲入屋内的族兵，他只能腾出一只手来发暗器，一个不留神，左肩上中了一剑，鲜血立刻染红了衣襟。

林小妖的叫声果然引起了敌对双方的注意，大家不由自主的都放下了手中武器。

匡氏眼睛紧盯着淡然站在屋门口的林小妖，那张清艳绝美的脸终于暴露在了众人的眼前。

匡氏心中大讶，倒并不是眼前这个女人美得这么惊人，而是因为她居然在这么危急时刻仍能如此地镇定自如。再看她的众手下，在这瞬间也因为那个女人的美丽而目瞪口呆，不知不觉都停止了打斗……

"木姑娘，你不能跟她们走……"能强虽已受了伤，但仍然仗剑走到了小妖跟前。

林小妖微微一笑，在他耳边轻道："如果你们都死了，王爷又怎么知道我被谁抓走了？留着命才能来救我……"她的声音很轻，但是很坚决，不容能强辩驳。

和能强说完，林小妖便走到了匡氏跟前，淡淡的说道："英王妃，不要为难他们了，木姬跟你们走就是了。"

匡氏看了要小妖好一会儿，才道：“没想到你还有点胆色。匡杰，把她带走。”

一个身穿豹皮短袄的小伙子走了上来，这匡杰是匡氏的族弟。只见他一把抱起林小妖就把她扔上了马背，接着他也骑上马，带着一部份人率先绝迹而去。

匡氏最后看了看能强等众侍卫，道：“给我全杀了，一个也不要留。”

能强心中一惊，知道匡氏果然是要灭口。如果这里没有活口的话，英尔王没有这么快知道小妖是被谁抓走了，这救人也恐怕会来不及。想到这里，能强一声长啸，反激起了无穷斗志，虽然已然受伤，但如果是无牵无挂的话，他还是有把握可以冲出这个包围圈的。他的脑海中回旋着小妖临走时的话语“留着命才能来救我……”。

* * *

能勇出院子的时候，就已经发现这里附近被重重包围了，基本上一个侍卫要和二三十人斗在一起，估计他们也坚持不了多久，所以他不敢恋战，施展绝顶轻功，只从树顶上掠走，并不与底下的精兵交战。

但是到了英尔王的狩猎营地，能勇才被告知英尔王陪皇上狩猎去了，这下他傻眼了。若大个狩猎场，想找到个不断移动之人，是何等难事？而且时间不等人，他不知道能强他们能撑多久？如果小妖有什么事发生的话，这天不是要塌下来了吗？

正在能勇心急如焚之时，他遇见了沙夯。

本来沙夯并不参加这个狩猎活动，但是博焕要他来做护卫工作，毕竟他们要保证皇上的安全，这里并非深宫，又是个非常时刻，很可能会有人冒险来刺杀皇上的。

能勇犹如抓到一根救命稻草，立刻和沙夯禀报了情况。沙夯一听脸色也剧变，可是现在情况并不允许他擅离职守，于是他调转了一部

份兵马，让能勇先带了去解围，自己则亲自去找博焕，因为只有他沙夯，才对博焕他们的行踪了如指掌。

见到博焕的时候，博焕他们刚刚补杀了一头大黑熊，正在和皇上喝酒庆祝。

沙夯犹豫了一下，但还是走上前去……

博焕正在兴头上，突然沙夯上来见礼，且神色不郁，眉头紧皱，想来是有什么事情发生，不由心一下沉，因为他的爱将沙夯只有在发生十分紧急情况的时候才会有这种表情，于是他向博奕告了个罪，拉了沙夯来到旁边，沉脸问道："发生什么事了？"

沙夯不敢怠慢，一五一十的告诉了博焕事情的经过。他话还没说完，博焕的脸色已经大变，眼中瞬时充满了杀气。与博奕告辞后，又嘱沙夯小心皇上的安全，博焕则上马领了一队人疾走。

这一路上他忧心如焚，同时也心中奇怪，要知道他这次之所以没有派重兵来看护小妖，是因为他认为小妖现在住的地方十分的秘密，在如此隐蔽的地方，加派重兵守护的话，无异于此地无银三百两，等于告诉他的对手，这里有非常重要之人。

可是从沙夯自能勇口中得知的情况看来，对方那是有备而来，到底是什么人会如此准确的知道这些信息，看来一定是有内奸，可是他的那些侍卫也都是跟随他多年的贴身之人，忠心不渝，否则他怎么放心将小妖交给他们看护呢，那个女人可是他的命根子……

第二十四章

能勇再回竹园的时候，他几乎不能相信这个是早上还充满欢声笑语宛如世外桃园的山野小庄。如今的它，满目凄凉，到处充斥着鲜血与尸体。虽征惯沙场，但是能勇仍然被眼前的事实震惊了。那些人真是心狠手辣，那是典型的杀人灭口的做法，因为现场只见众侍卫的尸体，并未见那些人的踪迹。

能勇现在最关心的是小妖的生死，所以他只能让人在尸体里到处寻找，所幸并没发现，而且也没有发现他兄长能强的尸体。没死就是

希望，他只能这么认为，他不知道英尔王看见这一切会有什么感受，但是他知道，从今天开始，英尔王一定会大开杀戒……

就在此时，手下来报，在屋里找到一个昏迷的女子。能勇一惊，连忙进屋查看。

只见小雪昏死在床脚下，小鹿正在添着她的脸。

能勇上前仔细查看了一番，发现她并没有受伤，之所以昏死，可能是受了刺激的缘故，忙用手掐她的人中。果然不一会儿，小雪幽幽醒来。

“姐姐！姐姐！”小雪茫然的叫着小妖，突然看见能勇，大哭道：“姐姐……姐姐被她们带走了……快去救姐姐……快去救姐姐！”

能勇抱住小雪，想让激动中的小雪平静下来。说实话，刚才他这么巡视一下四周，内心都悲痛异常，如果小雪当时亲眼见到那场杀戮，所受到的刺激一定是非常之大。

小雪也是运气好，因为林小妖是从这里走出去的，那些族兵不疑里边还有人，所以只是粗粗看了看，并未细查，侥幸让她逃过此劫。但是从窗洞中看见的一切还是深深地刺激了她，让她在以后很多一段时间里都经常会被噩梦惊醒……

能勇竭力让小雪安静了下来，问道：“到底是谁下的毒手？”

“英……王……妃……”小雪嘴里艰难的吐出了几个字。

能勇心中大惊，这事变得越来越复杂了……

* * *

博焕一路快马加鞭的往“竹园”猛赶，心中担忧却是越来越浓。他不敢想象如果他的小妖真的有了什么意外他该怎么办?

就在快到 “竹园”的时候，突然一滴鲜血落到了他的肩头，他猛的一勒马缰，停下马来。这老天是不会无缘无故下血雨的，他立刻调转马头来到刚才的地方，抬头往上看去，只见五六丈高的树叉上躺着一个人，看来血是从他身上掉下来的。

博焕与手下打了一个眼色，一名侍卫便伸手摇了摇树干，那人便从树上掉了下来，快接近地面的时候，博焕才看清原来此人就是能强，连忙伸手一个四两拨千斤，减缓了他下坠的速度，让他轻轻着地。但是重伤中浑身是血的能强已经昏迷不醒了。

博焕一手搭住能强脉门，一股真气输入能强体内。能强这才缓缓睁眼，但见博焕，努力从口中吐出了几个字："木姑娘……被匡王妃带走了，她们……她们往西北方向去了……"说完便又昏了过去，显是受了极重的内伤。他拼着最后一点力量上了树，是为了知道凶手们撤退的方向，那也就是小妖被带走的方向。

博焕倒吸一口冷气，他的眼光就可以杀死人了。他知道西北方向有一个叫"梅龙镇"的地方是匡王族的势力范围。于是他吩咐手下将能强抬走救治，他又上马再往"竹园"走。

到了"竹园"，满地的鲜血和尸首同样震惊了他。要知道这里并不是沙场，清晨他离开的时候这里还是万籁静寂，他的心和他的爱都还留在了这个祥和优美的地方，可是现在，那场景和他的战场一般无二，而他的心已经濒临疯狂了……

和能勇会合后，他立即让能勇拿了他的兵符去住扎在京城外他的军队调集五万人马，直接包围"梅龙镇"，他则留下来问明小雪当时的情况。

从小雪断断续续混乱的叙述中，博焕终于知道了个大概。虽然心中伤痛不已，他深爱着的女人又一次的陷入了极度的危险之中，他原本一直想让她置身事外，让她远离勾心斗角之中，如今看来他还是错了。他的对手已经看出了小妖是他的弱点，所以不顾一切的要夺走她，从而达到摧毁他的目的。他的心被绞在了一起，生死不明的小妖，更激起了他强大的战斗意志。回想当时小妖在这种情况下仍能镇定的主动提出了跟她们走，还真是让博焕佩服她的勇敢。如果不是这样，结局还是一样，但是会少了能强与小雪这两个重要的活口。

匡族和裴族，他们终于向他博焕宣战了。这些天他原本还有些犹豫，从表面现象看来，这二个王族还未有明显造反的迹象。女人们的妒忌心，终于成为一根导火索，让他们居然敢不顾一切地杀他博焕的人，夺他博焕的女人，他们一定会为此付出惨重的代价……

* * *

匡杰骑马带着小妖来到了他们的庄园。这里是梅龙镇上最大的一座庄园了。自从他们的族长被封王以后，这里便成了他们族人平时聚会的地方。昨天晚上，他那已成为英王正妃的族姐匡蓉匆匆赶到这里，让他调集人马，要去抓一个狐狸精的时候，他还没有想到那个狐狸精就是他怀里的这个绝色美女。

自她出那扇房门后淡淡的从容的言谈举止，匡杰怎么也看不出来这个女人会是个用尽手段来勾引英尔王的女人。如今，他离得她是那么的近，她的绝色容颜，她身上淡淡的香味，无一不让匡杰怦然心动。怪不得传言说，这个女人完全迷惑住了英尔王。他突然发现，她的美，她的气度，的确可以让遇见她的男子神魂颠倒……

第二十五章

林小妖被匡杰轻轻抱落马下，直到这刻她才感到有些放松心情。刚才同乘一骑，匡杰粗重的呼吸就在她的耳边，但是他抱着她的感觉似乎有些僵硬，他看着她的目光也不猥亵，这让林小妖对这个小伙子微微有些好感。

但是如今大敌当前，林小妖也不敢无视，毕竟她已经完全脱离了博焕的庇护，后来的一切都要靠自己了。她突然发现她现在活着也很重要，如果她就这么的死了，那博焕一定会发疯的，以他的个性，不知道又要发生什么样的血雨腥风。

匡杰并没有和她说话，但是他看小妖的眼神却有些担忧。她就这么静静地跟着匡杰来到了一间很大很宽畅的厅堂中，也许是因为他们的马乘坐了两个人，所以反而比匡氏他们晚到，只见匡氏和裴氏已经坐在了正中央的虎皮椅上了。

两个女人的脸色都不是太好。匡氏脸色阴沉，可能想到自己杀了博焕这么多手下，就是终于和博焕摊牌，在她族人和博焕之间，她还是选择了族人。裴氏则双眼依然放出怨毒的目光，也许她对博焕的感情比较深，所以这个恨比匡氏来得更猛烈点。

望着这两头雌虎，说林小妖不害怕那是不可能的，她们花了那么多的精力，又杀了那么多人，只是为了得到她，只是为了要对付她。或许她们不会让她轻易的死去，那也许还不解恨……

“木姬，见到本王妃你也不跪吗？”还是匡氏首先发话，她的声音冷得象十二月里的冰川。

见到林小妖依然淡淡地站在那里，裴氏使了个眼色，这时走上来一个老嬷子模样的人，手上拿了根短棍，一棍子就打在了小妖的膝盖上。林小妖一吃疼，膝下一软，只得跪下。

“听说你只是个王府的女奴，却是手段很高明啊，把个王爷紧紧地系在了身边？”匡氏继续说道。

“姐姐，跟这个狐狸精有什么好废话的，让我先坏了她的脸，看她还能勾引谁？”这裴氏是个急性子，况且心中实在恨意太浓，她对博焕有多少爱，此时全部转化为恨，欲施加于林小妖身上。

因此她不再寻得匡氏的意见，直接走到林小妖跟前，拔出贴身匕首，就要向小妖的脸划去。

林小妖知道避无可避，索性闭上了双眼……

奇怪的是林小妖等了许久也没有感到脸上有刺痛，但听耳边裴氏怒道：“匡杰你……你干什么？”

林小妖睁开了眼睛，只见裴氏刺向自己的手被匡杰紧紧握住了，就这样悬在了半空中。而裴氏也对匡杰怒目而视，看上去特别的狰狞。

“我知道了，你一定也是被这个妖精迷惑住了，是不是？舍不得了吗？啊？”裴氏叫嚣道，有些疯狂。

匡杰不理已经有些失控了的裴氏，冷然道：“我想这里不是你说了算吧！”刚才那老嬷下手打小妖的时候，匡杰已经极力忍住了，但见那个叫木姬的女子虽然吃疼，但依然脸上一片坦然。就是裴氏要下毒手的时候，她也没有丝毫的害怕与求饶，这样的女子让人敬而有加。他决不能再让裴氏为所欲为了。

裴氏一击不成，回转身对着匡氏，叫道：“姐姐，你快发个话吧，决不能留这个妖精在世上……”

匡氏一直看着眼前这一幕，并没有做声。她的内心也在极力地挣扎，眼前的女子并不象传说中的妖精投胎转世，媚惑她的男人。相反，她不仅清艳绝伦，而且她灵动的双眼闪着智慧与勇敢，让人无法小瞧。只是现在已经杀了博焕这么多手下，就是送回木姬，她们和博焕之间也再无任何回旋余地，如果自己不是听信馋言，这么冒冒然地发兵，恐怕事情不会搞得这么糟糕……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匡氏猛一抬头，道：“匡杰，这个女人还是不能留，你现在就杀了她吧。”

匡杰心中一震，裴氏却幸灾乐祸地看着他。

林小妖一听，知道匡氏在心中又做出了一个重要决定，看来这次自己真的没有生还的希望了。匡杰还在那边呆立犹豫，下不了狠心杀死她。

“怎么，你姐姐的话你总不会不听吧，还是下不了手，不如我来帮你吧，哈哈！”裴氏说完不知从哪里拿来一把小弯刀，做势便要向小妖砍来。

匡杰还欲用手阻挡，就在两人纠缠之时，变故突然发生……

不知从哪里卷起一团白雾，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扫了地上的林小妖，便飞出了门外，就象一阵风吹过，屋里的人都还没有反应过来，已失了林小妖的影子。匡氏的脸色变了几变，等他们追出去，只见对面屋顶白影一闪，早已失了踪影，虽有几个守卫的武士跟了上去，但那速度不是一个级别的。

屋里的人无不面面相觑。这救走小妖的人什么时候进来的，在掠走小妖的时候，显露出的轻功又是何等的惊世骇俗，能在这众多高手之中如入无人之境，比之博焕身边的能勇还要高出数倍。

裴氏的脸要多难看就有多难看，好不容易抓来的人，居然在自己的地盘上搞没有了，只这么眨眼功夫就没影了，她举着刀的手还没有来得及放下。

匡氏的脸色也是惨白，隐隐感到有什么地方不妥，但是又说不出来个所以然。

匡杰倒是心情好了点，本来他正为难着，不知道该如何办，这下倒好，人没了，也不用他担心了，无论那女子去了哪里，是什么人带走她的，总比在这里即刻受死的好……

不一会儿，跟去武士回来报告，寻遍了整个梅龙镇，也没见人影……

第二十六章

匡氏和裴氏尚未从一个时辰之前的突变中回醒过来，忽又有人来报，英尔王博焕已经入镇，正直奔此处。这个消息对于她们来说，不啻于雪上加霜。

博焕能够这么快找到此处，她们就是想撤也来不及了，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

才刚转念，门口就一阵嘈杂，不一会儿，脸色铁青的博焕就已带人出现在她们的面前。匡氏和裴氏见状只能出来见礼。

两人心怀鬼胎，连正眼也不敢看着博焕。

“你们胆子真是越来越大了，我的人呢？”博焕也不多说，只是嘴角挂着冷笑，眼中的杀机暗藏。

裴氏受不了博焕的眼神，索性豁出去了，道：“王爷，妾身不知道王爷所说是何事？”

“不知道？”博焕大怒，咆哮如雷：“竹园三十六条性命，你们也不知道？居然敢杀我博焕的人，抢我的女人？”

“什么？”匡氏和裴氏齐齐变脸，不知道博焕怎么这么快就查到她们头上来。而且博焕如此动怒也是前所未有的事情。到此时两人才真正有些害怕，毕竟博焕的虎威尚在。

“如果她少一根头发，我就将此处夷为平地！”博焕的声音震耳欲聋，在场的所有人无一不是勃然色变。

裴氏被博焕的一吼，早已魂飞魄散，没有想到那个女人在博焕眼中竟是如此的重要，嫉妒，伤心，失望以及极度的恐惧齐齐向她袭来，让她一时失了心智，居然大笑起来，笑得有些疯狂：“哈哈，王爷是要找那个木姬吧，哈哈，只可惜王爷来晚一步，那个狐狸精刚刚给打回原形，被我抽筋扒皮，现在已被我扔进山谷里喂狼了，现下恐怕已给狼吃得只剩下骨头了，哈——”裴氏最后一声并没有笑出来，因为暴怒中的博焕已经一刀劈在了她的头顶，鲜血从她头上喷射而出，她整个人直挺挺得倒了下去……

博焕杀妻，这个事实让一边的匡氏整个人摇摇欲坠，脸色更象是纸一样的白，望着博焕青筋爆起充满怒气的脸，她突然有些警醒，这整件事就象是一个完美无缺的圈套，从一开始的妖精传言，引发她们强烈的妒忌心，到后来的通风报信，告诉她们木姬身在何处，使她们一步步深陷泥潭，且越陷越深，让她们杀了这么多博焕的人，而最后的目的就是要她们和博焕完全的对立。刚才木姬突然被救走，她就感到有些不对劲了，直到此时，匡氏才有些想明白，她的一切全部被那个幕后之人所掌握，而木姬的得而复失，必将让她们无法对博焕做出交待，盛怒之下的博焕会做出什么样疯狂之事，终于让匡氏明白了，但是已经太晚了，大错已经铸成，一切势将无可挽回，她们已经掉进了一个疯狂的漩涡之中，而且恐怕她们还不是终极目标……

这时，博焕冰冷的话语又传来：“她说的可是实话？”

匡氏抬头，对着正死死盯着自己看的博焕惨然一笑，道：“王爷，妾身无言以对……”说完，她突然拔刀自刎……

博焕毫无表情的望着匡氏缓缓倒地……

匡族众兵将却已齐齐变脸，匡氏的死亡，意味着博焕正式与匡族势不两立。

一时间气氛紧张起来。博焕知道，梅龙镇是匡族的重兵之地，约有一万多族兵，虽然他们一开始慑于他的威名不敢阻挡于他，但是现在情况已大大不同，博焕杀妻，就是反悔了当初联姻的初衷，迫着匡族即刻造反……

匡杰眼见事情愈演愈烈，到了匡氏被迫自吻，亦已完全失控，现已到了双方生死相搏的地步，他也终于明白，那个木姬其实是一根导火索，让匡族的野心由暗转明……

如今双方都没有选择了，匡族只有在博焕还势单力孤的情况下，击杀博焕……

* * *

林小妖醒来的时候，她发现她又处于了一个极度的陌生的环境里，她不知道她为什么会在这里，她脑海里最后的印象还停留在裴氏和匡杰的纠缠中，后来她只觉眼前白影一晃，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林小妖已经习惯了自己老是这般身处逆境，索性定下心来，仔细观察起周围来：这是一个不大的房间，布置极为素雅，却又不失高贵，一尘不染。只见那床栏，精工细雕着两头戏珠的火凤凰，惟妙惟肖，形态逼真，一看就知道是珍品。再看那一桌一椅，一横一梁，无一不是巧夺天工之物。在侧面墙头还题着一首小词，笔法苍劲有力。

“落花已作风前舞，又送黄昏雪。晓来庭院半残红，惟有游丝，千丈袅晴空。殷勤花下同携手，更尽杯中酒。美人不用敛蛾眉，我亦多情，无奈酒阑时。”

林小妖心中默念着，一时不知道自己这是身在何方，这屋子的主人又是谁？她只记得她是被匡杰带到一个很大的庄园的，难道还是匡杰救了她？

正思量间，忽然屋门打开，走进来一个小丫头。那丫头也不看她，只是在桌上摆了一壶茶，一碗清粥，几碟小菜，便欲转身退走。

“等等，这里是哪里？”林小妖忍不住问道，她实在很好奇这屋子的主人，还有她怎么会在这里。

谁知那丫头看了看她，竟没有理她，还又要走。

林小妖不由的伸手拉住了她的衣袖：“求你了，能告诉我吗？”

那丫头这才从嘴里发生了“呜呜”声，又对着林小妖摆了摆手，原来这是个哑巴。

林小妖一惊松手，那丫头转身就走了，接着屋外传来了锁门的声音。

这里还真是诡异，他们为什么要把她关在这里？而且看这么清茶淡饭的对待自己，并不似穷凶极恶之徒，他们的目的，好象只想把她林小妖囚禁在此处，并无太多恶意。这事真是越来越复杂了，林小妖想破脑袋也想不出来个所以然……

第二十七章

林小妖在这个幽静的屋子里已经呆了好些天了。那屋子的主人似乎也知道她会在这里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所以内室的小书房里放置了许多书，以供林小妖消磨时间。

这些天里，林小妖除了那哑丫头外并没见其他任何一个人，她的衣食起居也都由那个哑丫头照料。那丫头除了不会说话以外，对林小妖也是极为恭敬地侍候着。有时候林小妖也有些着急，她不能这么一辈子被人软禁在这里，她想的最多的还是博焕。她不知道她的失踪博焕会怎么样？那变故发生的清晨，博焕还是这么依依不舍的从她的身边离开。每一次清晨的分离他都是这样，好象他们就要生离死别似的。每当此时，小妖总是笑笑道：“你放心好了，我又没长翅膀，怎么也逃不出你的手掌心的。”

可是这次，林小妖感到自己真的是完全脱离了博焕的控制了。她甚至能想象出博焕发疯一样寻找自己的情景。虽然她以前无数次有着想逃离博焕身边的想法，但是随着博焕越来越浓的深情，她的意志正在慢慢瓦解，她也越来越迷茫，到如今真的离开他了，她又开始担心

起博焕来，不会因为自己的生死不明而让博焕大兴杀戮吧。这种意识在小妖脑海中很强烈，她知道博焕爱憎分明，如果有人敢在他的头上动土，那么他一定会给予十倍百倍的回报。

可是现在，任她林小妖怎么想也没有用，她被幽闭在这方寸之地，博焕的疼爱、温柔、缠绵都已离她很远，但在真正离开了博焕以后，林小妖才发现她似乎已经习惯了这一切，她已经被他宠坏了……

到了第七天晚上，锁着的门突然打开了，林小妖以为是哑丫头来给自己梳洗了睡觉了，但今天好象早了点，正诧异间，抬头看见一个陌生男子正站在她的面前。

那男子穿着一件宽大的黑袍，所以看不出他的身形，但是却很高大，他这一进来，整个房间一下子显得有点小了。他背对着林小妖，所以小妖看不清他的面容。但是小妖心中还是有些窃喜，因为她终于有点机会可以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了。

那男子不说话，林小妖也沉着气一声不吭。

许久，那男子叹了口气，终于道："红颜果然祸水……"他的声音沙哑，却也有几分熟悉。

林小妖浑身剧震，她有些不能置信地望着那个男子，虽然他故意沙哑着嗓子，但是聪明剔透的林小妖还是猜出了他是谁。

"为什么？为什么要这么做？"林小妖喃喃地说，忽然感到自己正置身于一个极大的阴谋之中。

这下轮到那男子心中一震了，他似乎没有料到林小妖从他的只字片语就已识破他的身份了。

他缓缓地转过身来，一张英气且自信的脸显露在了小妖面前，他深邃的目光更是令人难以捉摸，他压降下来的气势，又一次令林小妖喘不过气来。

"皇上，为什么？为什么要把我关在这里？"林小妖思绪如乱麻般，有太多事情她想搞清楚。

“为什么？”博奕淡然道：“因为博焕有了你，不再是原来的博焕了。你知道博焕对我有多么重要，他不能有命门，这样他会变得很危险，而我们的敌人正虎视眈眈着，只等着抓住他的弱点来杀死他。如果博焕发生什么事，那么北狄必将动乱无休止了。”博奕的目光有些转冷。

怪不得，怪不得博奕会说自己红颜祸水，林小妖一怔，道：“那为什么不干脆杀了我？一了百了？”

博奕没有做声，沉默了一会儿，柔声道：“你愿意为博焕去死吗？愿意从此彻底地离开他，将原来的他还给我吗？”

林小妖不由的眼眶一湿，难道博奕今天来是来见自己最后一面的？

博奕又深深地望了林小妖一眼，突然拿起桌上不知什么时候放着的一壶酒，可能是他刚才进来的时候就带来的，慢慢的倒了一杯出来，递到小妖面前，温柔地且略带磁性地说道：“喝了它吧，你不会再有痛苦了，一了百了。你也可以选择不喝它，但是你一辈子必须留在此处。”他说的是那么的淡然，依如他在竹园小溪边与她轻柔的谈着话。

林小妖心中大震，极力忍着不让眼泪流下来。她不是怕死，和博焕这么长时间生生死死，每一次面临死亡，她都没有皱过眉头。可是这次，当博奕要自己喝毒酒的时候，她却有种痛不欲生的感觉。心中还有太多牵挂未了，她第一次，是如此地希望能够生存下来，能够再看见博焕一眼，安抚一下他也许已经被撕裂的心。

但是，现在看来情况已经不允许了，这位北狄权势最大的男人，站在了自己的面前，让她去死，她还会有生机吗？林小妖稍稍颤抖着接过酒杯，望着正在自己面前晃动着的醇酒，清晰的照出了已经被自己的牙齿咬了微红的嘴唇。瞬间，她明白了一些事情，她发现她每次面临死亡的时候都是心境最明亮的时候。

她猛的一抬头，目光迎上了博奕一动不动深深的目光，她的嘴唇中轻轻吐出了一些话来：“皇上，这一切都是你安排的吗？是你故意通知英王妃她们来抓我的，是吗？这样博焕就永远不知道我是死于何人之手了？”

博奕依然眼睛一眨不眨的望着林小妖，他看出了小妖的目光不再如先前般的畏惧。许久，他才叹了一口气道：“你果然是我见过的最聪明的女人了。”

第二十八章

“不错，我虽然没有直接告诉匡氏她们你的行踪，但是她们终是从我这里知道的。我知道她们带走你以后，博焕一定不会放过她们的，以博焕的个性，事情也一定会搞得不可收拾，这样匡族和裴族的异心再也无法藏匿，我这是逼着他们尽快造反。当然，这其中还会牵扯进其他的王族。自从博禔博袒他们叛乱失败以后，这些异动之人便迅速转为蛰伏，这对于我北狄国之安定大大不利。我只能利用你，利用你在博焕心中的特殊地位，让这一切由暗转明，这能让我彻底地消灭他们。”博奕亦如上次在小溪边的谈话，也不管林小妖听得懂与否，将这一切娓娓道来。

不知道怎么，林小妖感到自己要重新认识站在她面前的君主。他的话，让林小妖的心深深地刺痛了。也许博奕做得也没有错，他只不过是为了他的江山社稷，可是一想起竹园里枉死的人，以及因此而即将死亡的人，他们统统成了陪葬品，她果然是红颜祸水。这或许就是博奕所说的“舍小义而取大义”。博焕以前可能也是这样的人，但是自从有了她以后，博焕变了，特别是她有可能会改变博焕的意志，这点让博奕害怕，所以他不能让她再活在这个世上了。

林小妖呆呆地出了一会儿神，才道：“那么现今皇上的目的达到了吗？”

博奕微微一笑道：“博焕为了你，杀了他的侧妃裴氏，逼死了正妃匡氏，你说我的目的达到没有？”

“什么？”林小妖颤抖道。博奕的计谋真是一箭双雕，天衣无缝。他既利用了自己引燃博焕与匡族裴族之间的导火索，又偷偷杀死自己，既可让博焕回复本来面目，又可让博焕以为自己是死于匡氏裴氏手中，让博焕更是坚定信心去对付他们。这位北狄君主果真是心思缜密。

只听博奕继续说道：“博焕一夜之间铲平了梅龙镇，将匡族在京城的势力连根拔起。现在匡族裴族已退居到他们的发源地莫拉尔山区。不过博焕并未就此罢手，已经派沙夯追了下去……”

林小妖听得头也痛起来，她只知道因为一个小小的她的失踪，已经有无数个人为此丧身了，她忽然凄然一笑道：“我真的这么重要吗？如果我死了，这一切都可以结束了，那我也算值了。”说完她不再犹豫，抬头一口饮尽了杯中的毒酒。她的耳边仍然传来博奕轻轻的温柔的话语声：“你真的很重要，对于我们兄弟俩来说，都很重要……”

后面的话林小妖已经听不真切了，因为她渐渐失去了知觉……

* * *

梦，林小妖做了无数个噩梦，恍惚又回到了初识博焕的时候，那段日子经常噩梦萦绕于心。也不知过了多久，她感觉自己又掉进了一个燃烧着烈火的无底深潭之中。猛然间惊醒，又是一身冷汗。但是她还有个更惊人发现，那就是她并没有死，她还是睡在了这张床上，博奕正坐在床沿为她擦着汗，他看着自己的目光依如博焕一般深情……

“你醒了？”博奕的声音永远这么的柔。

“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我没有死？为什么你还在这里？”林小妖又开始感到迷茫起来。她明明已经知道了这一切的答案，她是必须死的，她不能在这个世上活下来，为了博焕的命，为了博奕的江山。

“博焕这个傻小子一直在我面前苦恼，说得不到你的心。可是我却觉得他错了，他已经完完全全得到你的心了，你甚至可以为他去死。”博奕微笑着说，林小妖突然发现他笑起来也很迷人。

“为什么不杀我？那杯不是毒酒，为什么骗我？”林小妖发现自己又陷入了一个无法自拔的深坑里了。

“你这么聪明，应该知道，如果我真想伤害你，当时就不会让人救你出来了，让裴氏杀了你，人证物证俱在，不是对我更有利了吗？”博奕说得时候充满着怜爱。

痛，头痛，林小妖真的看不清楚眼前这个男人到底是在想什么了？她以为她在喝酒之前已经完全认清了事情的真相了。可是，他说得不无道理，如果要自己死，借裴氏的手当然是最好的了。如此看来，一切并不是想象中的这么简单。

望着林小妖微皱的眉头，博奕叹了一口气，轻道：“你也应该知道，我和博焕是同胞兄弟，他想的事情我也同样想过。我相信他在爱上你以后也曾经想杀死你的，所以我也想知道如果亲手杀死你，我会不会痛不欲生……”

博奕的话让林小妖再次大震，她睁大眼睛无法置信望向博奕，她额头上的汗又开始冒了出来。

博奕伸出了拿着一块小白巾的手来，轻轻为小妖擦去那一头冷汗，继续说道：“我现在已经知道答案了。不过，我还是有些嫉妒，你就是选择死也不愿意留在我身边……”

林小妖不知道她今天是为什么，也许是心烦意乱吧，老是觉得不停的出汗，博奕刚刚为她擦干的额头，这会儿又湿了，还有她身上也在不停的冒着汗，恐怕藏在被子里的衣衫也早已湿透了。

“对不起，妖儿。”博奕的声音很轻，但是那个亲切的称呼让林小妖的心又一颤。只听博奕继续说道：“我虽然利用了你，可是我必须把你从博焕身边带走。博焕还没有意识到，在他用八皇子来交换你的时候，你就已经成为了众矢之的。多少人在那里高兴着，终于找到击败博焕的突破口了。所以，继续留在博焕身边，你会非常的危险。而你，对博焕来说，是如此的重要，对于我，也一样……”

林小妖的头更痛了，思绪亦已理不清楚了。难道博奕把她偷偷的关在这里，不是为了不露痕迹地消灭她，而是想保护她？这听起来更不可思议了……

第二十九章

汗，为什么这么多汗？林小妖感到热得不行，盖在她身上的被子似乎成了一个蒸笼，可是在博奕面前，她又不敢掀起被子，只能任由汗，无止境的流淌下来。

博奕似乎早已准备，他将那块已经擦得湿透了的小巾放在了一边，随手又拿了一块干巾又为林小妖拭起汗来。

“这酒？我刚才喝的到底是什么酒？为什么我会象是死去的感觉？”林小妖终于想到是哪里不对了，正因为如此，她喝了以后也没怀疑那并不是毒酒。

博奕的嘴角微微上扬起来，笑意又爬上了他的脸：“你未醒来的时候，我就让人来为你治腿伤，顺便为你把了把脉，发现你身体里有一股寒毒未尽，所以先前你喝的是药酒，是我专门着人为你配的。也许对你来说冲了点，一时间不能消融药性，你刚喝了后，就昏迷了。”

原来如此。林小妖总算明白了为什么她现在不停冒汗的原因了。可是博奕不会一步也没有离开的守着自己吧？还有他的眼神，他的话语，让林小妖的心不断的跳动着……

博奕忽然一把抓住林小妖曾经受伤的手，林小妖一惊，本能的向后缩回，但是博奕的手象铁箍，让林小妖不能动弹分毫。

只听博奕温柔再度传来：“妖儿，你的手是博焕这小子弄伤的？是吗？我看他每次提到你的手都心痛得什么似的。你放心，一定会有办法治好的。”博奕说的时候也散发出一种难解的眼光。

“没事，我已经习惯了。我什么时候能离开这里？”林小妖的心越来越慌，她开始害怕单独面对博奕了。

博奕又轻轻的为林小妖拭着汗，眼中充满着无限柔情：“妖儿，你现在还不能离开这里，在京城的局势还没有完全的稳定之前，我不能

让你离开。不过我会经常来，告诉你一些博焕的事情，让你不要为他担心。”

听了博奕的这番话，林小妖紧张的心情才有些舒缓下来，但是这并没有逃过博奕的眼睛，他幽幽地道：“你就这么急着想离开我，回到博焕的身边？”他深切的目光让林小妖无法与他对视。

“妖儿，对不起，只能再委屈你了。虽然我也不想这么把你锁在房里，可是，这里必竟是我的行宫，这次的清乱涉及到后宫及内臣，宫里的每一个人都有可疑，所以我决不能让你在这里的消息扩散出去。”博奕轻抚着小妖额前被汗水打湿的散发。

怪不得，怪不得博奕只派了个哑丫头来侍候自己。林小妖虽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到底变成什么样了，但是她能想象出局势一定十分紧张。

“妖儿，你知道吗？我也一直很难下决心把你当作诱饵的，我怕万一真的伤了你，可怎么向博焕交待？如果事先告诉博焕，他更是不会同意的。你少一根头发都会让那小子发疯的……”

博奕的最后一句话说得有些阴阳怪气，所以林小妖忍不住“扑哧”一笑。

博奕却对那笑容有些沉醉，所以他的眼睛一动不动的盯着那张美丽的脸庞。

不过林小妖这一笑，她自己也感觉轻松起来，这会儿汗也出得没有先前多了，和博奕的对话也总算让她有些放心，博奕并不会加害于她。而且他们俩兄弟情深，估计他也不会勉强自己什么的。

* * *

博奕走了以后，哑丫头便进来为小妖更衣及更换床铺，可能是博奕出去特意关照的。

林小妖这刻最想念的居然是博焕，从博奕嘴里她才稍稍知道些他的情况。博焕发疯的样子她不是没有见过，那次刻骨铭心的伤害至今

还有些后遗症。可是，博焕居然杀死了自己的妻子，这让林小妖有些担忧，他会不会已经失控了?

但是，林小妖无法改变自己目前的处境，她被温柔的限制了自由，所以博焕的一切都已与她无关了，她只知道，那个男人为了她也许会把北狄搅个天翻地覆……

* * *

“王爷，有姐姐的消息了吗？”小雪望着匆匆走来两眼充满血丝且日渐消瘦的英尔王，忍不住问道。

博焕看了一眼小雪，没有做声，脸色却是差得不能再差。

自从小妖失踪以后，博焕每天晚上总是会去一趟“丝兰阁”，摸摸小妖穿过的衣服，回想和小妖在一起的每一刻时光。

他不相信小妖已经死了，特别是那天在梅龙镇，几尽疯狂的他几乎见人就杀。但是当他的刀落在了一个叫匡杰的小伙身上时，博焕依稀记得他是匡氏的族弟，匡杰突然说了一句话，让他想收刀却怎么也来不及。所以他听到的最后一句话是：“木姑娘还活着……”

后来虽然博焕用尽全力想救回他，想向他问明小妖的去向，但是都没有用了，因为博焕的刀太狠了，刀下没有活口。

能勇带来的五万兵马，把个梅龙镇翻了个底朝天，也丝毫没有发现小妖的踪迹，这让博焕几乎痛不欲生，他又一次失去了心爱的女人。而且这次与上次不同，因为带走小妖的人并没有和他提出交易，这让他的心更加不安。他答应过小妖要保护她，不让她再受到丝毫伤害。可是，以他的能力，居然屡次让他的女人失去了他的保护。他担心他的女人会受折磨，那会让他心碎欲死，他情愿小妖身上受到的所有伤害都十倍百倍的加诸在他的身上，也好过这样子心痛。

小妖，他的女人，完全占据了他的心灵，让他知道只有她在，他才是完整的。失去了她，他的灵魂也随之消逝，这个没有灵魂的躯壳他已经无法控制了……

第三十章

林小妖被幽禁的日子很无聊也很无奈，日子在一天天的过去，心中对博焕的担心却越来加剧。幸好博奕过个二三天会来看看她，和她说说话，让她知道点博焕的情况，但是从博奕的语气里，她也听出了点他对博焕的担忧。博焕简直象一头疯狼般，对付敌人的手段也绝不留情。

现在京城的四大王族的日子都不太好过，匡族与裴族更是早已被驱逐，只剩下皇后卓氏与贵妃戈氏。

博奕早就怀疑四大王族与皇后勾结，所以那次是他故意将小妖的信息透露给卓氏，一来为了肯定卓氏是否真的与四王族人有勾结，二来小妖的行踪也等于婉转的告诉匡氏她们，以便于实行他的计划。果然卓氏中计，才发生了后来的一连串大事。因此这次匡族与裴族事败后，卓族与戈族本来还想脱了干系，怎奈博焕在博奕的授意下穷追猛打，一点也不给他们喘息的机会。

这其间贵妃戈氏眼见事态不好，终于在族人与博奕之间选择了博奕，主动向博奕投降，并交待了很多有用处的情报。

博奕也不手软，亲自下旨废后，戈氏打入冷宫。自此，四桩因为利益而结合没有感情的政治婚姻终于土崩瓦解。剩下的事情就是将与此有干系的外臣及内官一网打尽，彻底扫清余孽……

林小妖就这么隔三差五的听着博奕讲故事，所以也知道了很多事情。随着事态越来越明朗，博奕已不在将她困在房内，而是让她可以在花园内随意走动，只是不让她出了这行宫。

那时，距离林小妖第一次来这里已有三月了……

* * *

从太监口中，小妖得知，这里是博奕在距京城约一百里的一个别庄，名曰“天瀑宫”，也就是说，这里并不是京城。以前博奕一年难得来一趟，可是最近这几个月，他几乎一有空就往这里赶。

不再困在房里受寂寞之罪，林小妖已经感到很高兴了，而且她终于也不用整天就面对个哑女了。行宫里的太监宫女执事虽不知道她的

何许人也，但是只看皇上对她的态度，他们就对她极尽阿谀奉承之事，林小妖甚至还听到有宫女在传言，说皇上废后是为了她。那些传言让林小妖有些哭笑不得，只她知道，博奕是怎么一个有勇有谋略的皇帝，而她，只不过是博奕手中的一颗棋子罢了。

林小妖现在最迫切想的就是事情什么时候会结束，博奕答应过她的，那时她就可以离开这里了。可是博奕每次来或与她喝酒下棋，或与她花下畅谈，却依然没有要放开她的意思，林小妖心中不由暗暗着急，但也不敢催着博奕太急，毕竟是君威难测。

不过，经过几天下来，林小妖已经和宫里的人混得很熟了，也许是他们刻意巴结自己，想自己一旦封妃封后，还有机会提拔他们一下吧。但是林小妖却是有些故意接近他们，她想知道她怎么能靠自己的力量离开这里，想想以前在红土城，守卫森严的英王府都让她成功逃走过。

她对周围的事物都观察得很仔细，连一些小的细节也从不放过。比如，她发现行宫里虽然对每个进来出去的人和车都严加盘查，但是有一辆车经常会走得很顺畅，那就是谷老头的运酒车。

那谷老头显然和宫里的人都很熟，听说他已经为这里送酒有二三十年了，从巴布罕王当政时就开始了。所以当他满载着一个个大酒桶进宫门口的时候，那些守卫经常会和他笑骂一番，同时很远的地方也会酒香四溢。这不由得勾得林小妖的小脑瓜跃跃欲试，如果可能的话……

虽然真的逃走可能性很小，但是没有尝试过谁不能说一定没有可能。她从侧面了解了谷老头为人很好，很善良，所以和宫里的人都处得很好。他会从家里带来特酿的上好老酒来送给那些当差人，他一天不来，有些馋猫甚至会念叨着他。不过，谷老头也说了，他年纪大了，不能再这么送酒了，因为毕竟那些酒桶都很重，所以他想在这个月底退休，让他的一个远房侄子来接手，这当然也引起了很多人的不满。

林小妖的计划很大胆，博奕一般三天来看她一回，如果在博奕看她的当天晚上逃走，那就不会很早被发现，起码要到第二天早上才能发现她的失踪。而且就是知道她失踪了，博奕也不会如博焕般疯狂地大肆搜捕她，最多也是偷偷的暗中查访，要知道她的存在就是一个秘密。当然她这么走了，也有些对不住博奕，无论怎么说博奕从没有想要伤害过她，只不过是想保护她。但是和博奕在一起让她害怕，不管是他深邃的眼神还是层出不穷的计谋，都让林小妖迷惘，她看不透他到底真正在想什么。有时候感到他的深情依如博焕，让林小妖无法消融，有时候又感到自己只不过是他的一颗棋子，他所有的一切都是有目的有计划的，什么事情也逃不过他的手掌心……

因此，林小妖管不了许多了，命运还是自己掌握着好些。

所以，在那个月黑风清的夜晚，很早她就打发哑女走了，说是自己有些头痛，想多休息会。当然她并没有真的睡下，她偷偷来到了地下酒窖口的假石边，等着谷老头的马车。

谷老头果然很准时，他将盛满了酒的酒桶一个个搬到酒窖里，又从酒窖里拿出空桶放在了车上。他这么一来一回走了好几次，丝毫没有发现林小妖娇小的身材已经躲在了空桶之中……

第三十一章

这一切顺利得让林小妖也有些吃惊，她甚至有些怀疑是不是她的运气太好了点，出宫门的时候根本没有任何盘查，只是耳中传来一些声音："老谷啊，明儿个你帮我带一壶特级五酿醇来吧，我家里要请客""没问题，我记着了。吁……驾……"

空酒桶里虽然也满是酒味，一路上也颠簸的很，但是林小妖的心情却很愉悦，她知道她从此可以做回自己了，她不想再与帝王家有任何瓜葛了，博焕也好，博奕也好，他们让她喘不过气来。尽管还是有些担心博焕，但是她相信时间会是一剂良药，会慢慢平复人们心中的伤痛，她不就因为时间的流逝而对博焕的切齿痛恨也慢慢消逝了吗?

她现在已经把宝押在了这谷老头身上了……

谷老头的家似乎离博奕的行宫不远，因为小妖刚有些腿疼屁股疼的，正发愁在这酒桶里还要呆多久的时候，马车就停了下来，前后不到半个时辰。

谷老头停了马车以后，就开始卸空酒桶了。当他想搬林小妖藏身的那个酒桶的时候，似乎发现了点异样，因为它的份量超过了他的想象，他只能爬上马车，打开盖子，这一惊他非同小可。

一个水灵灵的娇俏姑娘从桶里钻了出来……

* * *

在谷老头家不算殷实的厅堂里，林小妖可怜西西的在和谷老头哭诉着自己的经历，说她是个孤儿，叫林筱瑶（这回她用回了本名，在现在的情况下，反而是她的本名不会引起注意了），被送入宫的时候什么也不懂，可是现在因为得罪了总管大人而无法再呆下去了，肯求谷老头收留自己。虽然觉得这么欺骗谷老头很内疚，但是她也总不能告诉他她的真实身份，知道谷老头很善良，所以林小妖就把自己说得越惨越好……

谷老头果然沉默了好久，但见林小妖泪眼婆娑，让人见了直心疼，长叹一声道："可是你这么跑出来，被人抓回去可不得了啊！"

"是啊，是啊，"林小妖膝下一软，便跪在了谷老头跟前："老人家你一定救救我啊！我已无父无母，只求您救救我啊！我给您磕头了。"说完林小妖便拜了下去。这点林小妖倒没有骗谷老头，在林小妖心中，她真的已成了孤儿，她的眼泪也不是装的，因为她亲身经历的要比她所说的还要惨许多，所以她是真心给谷老头磕这个头的。

"哎哟，哎哟，姑娘这可使不得……"谷老头连忙扶起了小妖。他也曾听说过当宫女很苦的，要是没跟个好主，就会经常被欺负。又见林小妖生得娇俏可爱，又是如此美丽动人，这么的呆在宫里，也确是可惜了，心中也是一动："哎，可是，可是你要是呆在我这里也不安全啊……对了……我正好想告才还乡，将这里的活交给我侄子，如果你不嫌弃，不如……不如跟我回老家吧。"

林小妖等着就是谷老头这句话，她当然知道离开这里越远越好……

当下林小妖拜了林谷老头为义父，惹得谷老头心花怒放。他本是单身一人，年轻时娶过个老婆，可是几年前就死了，膝下并无子，如今要告老还乡了，却多了个美丽的女儿，怎能不让他开心。当下收拾了屋子让林小妖暂住一晚，自己则去他侄子家交待些事情，为了速战速决，他打算明天一早就带林小妖离开此处……

* * *

正阳宫御书房内，博奕正在批着奏章，突然眼前白影一闪，一个人影对着他跪拜了下去。

“七昔，你来这里干什么？”博奕有些讶异。

“皇上，木姑娘已经离开了天瀑宫。属下特来禀报。”

“什么？”博奕一震，握着笔的手也是一颤：“怎么回事？”

那叫七昔的男子便一五一十的将林小妖的行踪告诉了博奕。博奕一动也不动的听着，嘴角时而露出一丝微笑。听完了他也不做声，只是在房里踱步。

“这小东西果然是够狡猾的，哎……”博奕喃喃而语。

“皇上，他们明天就要离开了，要不要把她带回来？”七昔请示道。

“带回来？带回来……只带得回来她的人……带不回来她的心。”博奕眼中闪烁着一丝忧伤，叹道：“她始终是博焕的女人，博焕少不了她。现在局势已经转好，她已基本没有什么危险了，是该我放手的时候了，只是……只是还有些舍不得她。”

“皇上，为什么不留住她呢？”在七昔看来，博奕已经是一国之主，还有什么做不到的呢？

“哎，这天底下，所有的女人我都可以拥有，唯独她不行，可她却偏偏是我唯一真心想得到的女人……”博奕的笑容有些涩：“她不喜欢呆在宫里，就让她出去玩玩吧，这些日子也让她闷坏了。七昔，你还

是暗中帮我护着她吧，直到博焕找到她为止。记住，如果有人想伤害她的话，立杀无赦！”

“是！”

* * *

翌日清晨，林小妖很早就醒了，她突然感觉自由的空气是这么的清新，让她可以完全放松的享受，她终于可以有新的人生篇章了，那个远离权利，战争，杀戮，以及一切的烦恼与忧伤，她只想做回一个普通人，一个普通的女人……

“瑶儿，你东西都收拾好了没？我们可是要赶六百里路啊！”谷老头的声音传到了林小妖的耳中。

“好了，爹，我原本也没有什么可收拾的，我们走吧。”林小妖愉悦的回答道。

谷老头的车驾得很好，林小妖坐得很舒适，可是她有一颗驿动的心，所以她让谷老头教她驾车，让她也感受一下驾车的乐趣。两人一路说说笑笑，却也不十分的寂寞。

在经过一片树林的时候，突然看见有一白衣中年书生打扮的男子正欲上吊自杀，两人一惊，停了马下车。谷老头本来就古道热肠，连忙上去问究竟。原来那男子是个私塾先生，只因家中失火，一切都没有了，一时想不开，想一死了之。

谷老头想反正他们也是去避难的，便邀请他一起上路，也好断了他寻死之心，没想到他一口应承，就直接上了马车。林小妖虽然感到那人有些古怪，但一时也想不明白到底哪里不对，也不好说什么，上了车才知道那人叫“七昔”。

第三十二章

谷老头的家乡鹰湖镇盛产苍鹰，但是这些年随着人口的不断增加，鹰却越来越少。谷老头有近五十年没有回去了，原本是想着落叶归根，就是死也在葬在自己出身的地方。可是一经回去，才发现家里

的老宅因为年久失修早已破败不堪，已不能住人，所以他们三人只能在镇里找了个小客栈暂时先住下来。

谷老头为人豪爽不羁，酿酒的钱也多用于结交朋友，所以基本没什么积蓄，存的钱也只够安度个晚年。没想到他又老来得女，所以总想让这个新女儿生活的好一些。可是现在房子没有了，还得住客栈，开销一下子大起来，不禁为将来暗暗发起愁来。

林小妖是何等聪明剔透之人，谷老头的尴尬并未逃过她的慧眼。已经给谷老头添了这么多麻烦，她当然也想让这个真心对她好之人过上好日子。虽然林小妖不经常戴首饰，不过她身上也总有一二件饰物，如头簪，玉镯，虽然平常，但这些都是王府里的东西，她知道变卖这些容易暴露她的身份，所以不到万不得已，不能显露出来。当然还有那金镂天丝，如果失去了，会让博焕发疯的。

于是她建议谷老头将他剩下的银两在这里盘个小酒楼，做回老本行，这个建议居然得到了七昔的强烈赞同，他更自高奋勇来做帐房先生。谷老头犹豫再三，终于也同意了，毕竟这里是个小地方，盘个酒楼开销不大。于是一间十几丈宽的小酒店便在这里诞生了，七昔给它取了个名字叫“得意楼”。

酒楼一经开起来，生意居然好得出奇，一方面是谷老头的酿酒技术一流，二来这个酒楼掌柜女儿美艳如花，引得这里风流倜傥之人经常驻足不走。这镇小，没几天，消息便传遍小镇，酒楼里天天满座。

林小妖已经很内敛自己了，她穿着最普通最俗气的粗布衣服，头发也胡乱的扎成一束搁在脑后，脸上她又用深色的油脂粉涂得一深一浅，可是她灵动双眼的光芒以及脸上的笑容却是她真心发出的，所以怎么也掩饰不了。那笑容让人如沐春风，给个死气沉沉的小镇带来了另番喜气。

酒楼的生意好，谷老头也整天笑嘻嘻的。很快他们便租了房子，搬出了客栈。

唯一一件不令人愉快的事情就是这镇上原来有一地霸，见着他们外来人开个酒楼生意这么好，便来滋事，要收保护费。可也奇怪，谷老头也只为这事头痛了一天，第二天就听说那地霸走路摔断了腿，躺在床上起不来了，以后就没了下文了。谷老头谢天谢地，感谢神灵庇佑他们，而那七昔只是在一旁淡淡地笑笑。林小妖总觉得他的笑容有点邪。

“得意楼”没开三个月，就被迫扩建了，因为附近方园几十里的人也慕名而来。这段日子是林小妖一生中最丰富多彩的日子了，因为每天她都可以接触各式各样的人物。虽然曾经也有好色之徒想占她的便宜，趁她不注意摸摸她细嫩的脸，拍拍她的屁股，酒楼里人嘈杂，林小妖一时间也不好发作，只是气得个脸鼓鼓的。不过，也特奇怪，凡是碰过她身体的人以后都没再露过面，直接报失踪人口了。

所以小镇里也有一种传言，那掌柜美丽的女儿是朵带刺的玫瑰，千万碰不得的。

不过，上门来向谷老头提亲的人还是挤破了谷老头家的门槛。无论林小妖如何的掩饰她的绝色容**顏，**在这小镇里，她还是要算是一流的美女了。谷老头为了女儿将来着想，也想为她觅一房如意**郎**君，怎奈林小妖坚决不同意。

嫁人，这件事，她想都不敢想，因为她知道，无论谁娶了她，都不会有好下场的。疯狂如博焕，深沉如博奕，在她心中种下了深深的阴影。她虽然现在每天都自由快乐，但是空闲下来，她还是会思念起博焕，她的心也不由自主的会痛起来。她知道她在这种情况下失踪，对于博焕来说一定伤心欲绝，从博奕口中得知的博焕的所作所为，已经清楚的证明了这个事实。而她这么的逃避，实在是对博焕的另一种背叛。所以她总是有一种感觉，这一切都是暂时的，她甚至暗暗感到她从来没有真正的脱离过他们的控制，似乎总是有一张无形的网在笼罩着她的心……

* * *

时已入深秋，天空中总是会飘散着淡淡的薄雾，瞬间转黄的树叶被风一吹，平白的卷起一阵旋涡，更添萧瑟气氛，让人的心情也随之凝聚着丝丝惆怅。小雪每天都依如往常的整理着小妖房间，让一切如同小妖走的时候一般。

她每天都紧盯着院门口，期盼能看见博焕抱着小妖进来，可是日子一天一天过去了，博焕的身影也已鲜见，她只能从第二天早上再收拾小妖房间的时候，发现博焕回来过的蜘丝马迹……

博焕一刻也没有停止过对小妖的寻访，他相信他总有一天可以到她。如今叛乱已基本平息，剩下的余孽也差不多被他扫荡完毕，博奕已经隐隐在催他南征了。可是，在没有找到小妖以前，他根本没有心情去攻打南瑞，因为他这一走，找到小妖的机会更是渺茫。他的心早就被撕裂了，在小妖失踪的那一刻，他就感到自己如行尸走肉般，他越来越沉默寡言，即便是面对博奕，面对他们空前的胜利，他依然没有笑容。他的目光更显深沉了，让人见了余光都会害怕……

这日，是他们亡父巴布罕王的忌日，盛大的祭祀活动结束以后，博奕又邀博焕进宫。博焕有些无奈，知道他四哥又要问他什么时候让大军动身了。

出乎意料的，博奕携他回了青龙宫。他们上次在这里喝酒还是博奕第一次见到林小妖的时候。

博焕生硬的牵了牵嘴角，想是也念起了带着小妖入宫时的情景，心中的痛即刻无所遁形……

第三十三章

“博焕，你真的是话越来越少了。”博奕微笑道：“我们俩兄弟很长时间没有在一起喝酒了。现在只有我们两个人了，难道你也不愿意和我说说心里话？”

博焕一口喝尽了杯中酒，并没有接过兄长的话头，只是继续为自己满上了酒。

博奕死盯着博焕看了一眼，叹了口气，又道：“有时候我真的想她从来没有在你生命中出现过，那你就还是原来的你，我那生气勃勃的战神弟弟，做什么事都是充满信心，好象这世界就在你的脚下。”

博焕的那充满血丝的眼睛突然闭了起来，博奕的话又触到了他的痛处，一扬头，他又已尽了一杯酒。

博奕也不理博焕的表情，继续说道：“现在看来除非让你的妖儿重新出现在你的面前，否则你真的已经无药可救了。”

“四哥，你有什么话就直说吧。”对于博奕一而再，再而三的提起小妖，博焕快不能忍受了。

“好，我也直说，半年之内，你必须发兵南征。”博奕肃容道。

“什么？”博焕一惊，他知道他兄长这是向他下了最后通牒了，博奕专挑他父亲的忌日和他说此事，想是让他无言辩驳。

博焕的脸色渐渐青了起来……

博奕眼睛一动不动的看着博焕变幻着的表情，终于叹了口气道：“不过作为交换，我可以送件礼物给你。”

博焕并没有太大反应，因为一切他都已无所谓了，现在他最重要事情是要找到小妖，他的女人。

“看来你对我的礼物还不屑一顾？”博奕笑笑道：“那好，那我就收回，本来还想送你个王妃，哈哈！”

博焕奇怪的望着博奕，他感到博奕今天的话有些令人费解，让他摸不着头脑，他不由的淡淡的说道：“四哥，你还是自己留着吧。”

“是吗？”博奕扬了扬眉，也淡淡地说道：“如果是那个叫小妖的女人，你也让我自己留着？”

“什么？”博焕的眼中瞬间有了生气：“四哥，你有了妖儿的下落了？”

博奕深邃的目光望向博焕，并不理博焕急切的目光，只是在那里把玩着酒樽。

“四哥，如果能找到妖儿，半年内我一定带兵出征。四哥……”望着博奕故意卖着关子的样子，博焕有些着急。

博奕的心中，一丝痛楚闪过，他知道他必须将小妖还给博焕了。原来以为时间或许会冲淡博焕心中的思念，可是他错了，他发现他们兄弟俩都没有办法改变这份爱意，而且时间越长，痛苦越烈。

博奕缓缓拿起筷子，醮了醮杯中酒，在桌上写下了三个字“鹰湖镇”……

* * *

今天的酒楼里的客人特别多，酒楼里已经招了两个伙计了，可是依然忙不过来。靠窗边的七八个外地客人正在斗酒，一坛接着一坛的喝，林小妖有些担心他们如此过量的喝酒会不会醉酒闹事。楼梯边上的四五个看似儒雅的书生喝起酒来倒也不客气……

现在的“得意楼”已经有二个楼面了，楼上算是雅座，风景好一点，价格贵一点，一般都是客人事先预订的。

谷老头虽然现在不太让小妖抛头露面，但是在生意实在忙不过来的时候，林小妖也闲不住的过来帮个忙。只是她在酒楼时穿梭着的时候，总是会感到身后有热辣辣目光直刺着她的脊梁，不过她也已经有些习惯了这种被人透视的感觉了。

林小妖的担心果然有点道理，因为那批客人并不是本地人，看上去是些走南闯北的商人，但他们肯定是第一次来这里喝酒，他们看着过来送酒的林小妖的眼光也有些猥亵。

“哈哈，没想到这个小地方，倒是也能出个小美女啊？哈哈！哈哈！来来来，小美女，来陪老子喝两盅，侍候老子开心了，多打赏点。”一个穿着棕色短襟的矮胖男人在那里肆无忌惮的大笑着，一听他的声音显然已有七八分醉了。

其他几桌的客人有些诧异的望着那个男人，敢如此明目张胆调戏这朵刺的玫瑰，看来一定是不知道那些传言……

林小妖也不理他，毕竟他们开的是酒楼，遇见各式各样的人也很正常。

那个胖男人显然是有些钱的，也见过点世面，没想到在这小地方，给个乡下丫头下了面子，一旁的众人又都哄笑起来，他的一张脸就有些挂不住了。

乘着酒意，他居然一手拿着酒杯一手拿着酒坛，直朝林小妖坐的柜台那里走去。

“他妈的，老子让你陪喝酒是看得起你，你别不识抬举，老子有的是钱，来，喝一杯，十两银子。”说完他倒了一杯酒，把个酒坛重重的放在了柜台之上，然后把酒杯递到了林小妖面前。

谷老头一看事情不妙，连忙上前劝阻：“客官，不好意思，不好意思，小女不会喝酒，我来替她喝吧。”

没想到那胖男子是醉得厉害了，也不领情，一把推开了谷老头，再次把酒杯伸到了林小妖的面前。

和一个喝醉酒的人还有什么道理好讲？林小妖微微皱了皱眉头，心中不由的厌恶起来。

那胖男人更是得寸进尺，“嘎嘎”两声怪笑以后，又道：“不会喝酒，那就陪老子睡觉吧，哈哈！”说完他淫笑着伸手去摸林小妖的脸……

林小妖立刻变了脸色，本能的闭着眼睛向后退缩，如果让他那只胖墩墩的肮脏的手碰到自己，那真是要让她恶心死了，恐怕隔夜饭也要呕出来了。

但是变故在瞬间发生了……

第三十四章

只听得耳边一声撕心裂肺般的惨叫，林小妖惊恐地睁开眼来，只见那只伸向她的胖手已经不见了。血，正从那手腕的黑洞中喷射而出。

事情发生的实在太快了，所有人都没有搞清楚状况，但是地上的从手腕开始的就齐齐被斩断的手，还在蠕动着……

这其中最惊异的要算林小妖了，因为她看见不远处正站着一个她熟悉的身影，她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来的，但是他却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那双满含怒意而深情的眼睛死死地看着她，象是要把她活吃了似的……

那胖子已经痛得跪在了地上，估计这时他的酒也已经醒了，他杀猪般地哀嚎着，在这突然变安静的酒楼里显得特别的刺耳。

在众目睽睽下，能强神态自若地走到了对面的墙头，拿下了正插着的他刚刚射出的还带着鲜血的飞刀，又回到那胖子跟前，冷冷的说道："你真是吃了豹子胆了，连王妃你也敢碰。你口中满含着污言秽语，看来你的舌头也不需要了。"说完，也不见他怎么动作，那胖子就张着嘴巴着狂吐鲜血，状极恐怖。

博焕依然不做声的站在那里，嘴角挂着冷笑。

初见博焕的震惊已经让林小妖差点站立不稳，但见这满地的血，更是让她晕眩。她的脸色已经惨白，强烈的心痛积聚在心头，几月不见，博焕已经象变了一个人似的，他的脸明显得消瘦下来，眼中也充满血丝，但是他望向自己的眼神更加坚定更加深情。林小妖突然感到有些内疚……

她知道她终还是无法离开他的身边，虽然这些日子她的身体已经不再属于他，但是她的心却一直牵挂着他，担心着他。她强慑了一下心神，默默地走到博焕面前，她轻轻跪了下去道："王爷，求你不要责罚我义父，他是我的救命恩人，他什么也不知道……"林小妖太了解博焕了，他经历了这么多痛苦，他一定不会对抢走他女人的人心慈手软的，所以她现在最想保住的就是谷老头，担心博焕一怒之下用什么拐带的罪名祸及他。

看着林小妖这样子还能镇定的为他人开脱，博焕的心都揪在了一起。他一把横抱起了跪在地上的小妖，紧紧的搂在了怀里，这一刻他

才感到他真的找回了他的女人："妖儿，既已脱险，为什么还不肯回家？你知道吗？小雪每天都在等你。你让我找得好苦，你是不是想让我死？"

博焕忧伤的目光，让林小妖的心也更痛了，看来时间并没有减轻他的爱，反而比以前更浓烈了……

酒楼里的人都不明所以的愣在了那里。这时不知谁说了一声"官兵来了！"果然放眼望去，这个小小酒楼居然被官兵围了个结实。

一名县官打扮的官员匆匆走了上来，见到博焕一把跪在了地上："参见英王。"接着底下跪倒了一大片。

博焕也不理他，此时他的眼睛里只有他怀里的小妖，他失而复得的女人，他紧紧地抱住她，怕她从他的怀里再次走失……

* * *

鹰湖镇外，博焕扎起了营帐，他带来的约五千官兵也驻扎在了这里。不停有附近的官员来向他见礼，毕竟他的突然降临令他们失魂落魄，搞得博焕已不耐烦，命令能强挡住了那些来参拜的地方官，他则命人带来了谷老头。

这谷老头也曾给当朝皇帝的行宫送过酒，也算见过世面。虽然还不太明白他的这个天上飞下来的女儿到底是何许人也，但也猜了个大概。当下也不敢隐瞒博焕，一五一十的报告了结识小妖的经过。

博焕听了沉默了好一会儿，才道："不管怎么说，你护卫王妃有功。来呀，赏金百两，你下去吧，你的酒楼也继续开着吧。"

从谷老头那里博焕只知道了个大概，这是他最关心的事了，小妖离开他的每一天他都要知道。不过从谷老头的话语里，博焕心中对小妖失踪的疑团却越来越重……

* * *

谷老头才从博焕帐中走出，却见林小妖泪眼迷离的站在了帐外，他的心中也不由的一酸，知道和林小妖的缘份也将就此结束，眼眶中也噙着泪水。

“爹，瑶儿对不住你了。”林小妖盈盈拜道。

“哎呀，你这不是要折杀我了吗？”谷老头连忙扶起小妖。

林小妖这是因为听说了博焕传唤了她义父，心中不放心，所以特意站在了帐门口。博焕没有为难她义父，让她心中一块大石也落地：“爹，无论怎么说，我们父女情义还在，爹爹如果以后有什么事，来英王府找我吧，瑶儿一定尽力。”

这时博焕听见了帐外小妖的声音，也出了帐门，谷老头慌忙含泪告辞。

目送谷老头的远去，林小妖的泪水也滑落脸颊……

一只手温柔的替她拭去了脸上的泪痕，轻轻将她拥入怀里。博焕轻吻着小妖的被泪水打湿的睫毛，抱起了小妖，怜爱道：“我不是让你在帐中休息吗？怎么又到处乱跑？”

林小妖将头埋在博焕怀里，轻道：“谢谢你，博焕。”她这声感谢是发自内心的，既感谢他没有为难谷老头，又感谢他没有责难她的背叛，所有的痛苦，就只让他一个人承担。

博焕把小妖抱回了她的帐中，将她轻轻放在软软的丝质地毯上。他的吻，如决堤的海水，汹涌的将她淹没了……

第三十五章

“妖儿，为什么你会在天瀑宫中？”博焕一轮猛烈攻势以后，依然无法摆脱心中的疑惑，所以他柔声轻问已经浑身酥软的怀里的宝贝。

虽说林小妖已经被博焕吻得意乱情迷，但是灵台还有一丝的清明仍就告诉她，她的回答将会很重要，她不能让他们兄弟俩因为她，而心存芥蒂。

“是皇上的人在裴氏的刀下救了我，皇上告诉我，我留在你身边会很危险，所以暂时让我在那里避避，等安全了，再叫我回去。”林小妖小心翼翼的说着。

“是吗？”博焕将信将疑：“既然如此，那你又为什么要逃走呢？”

博焕的眼睛紧盯着小妖的眼睛，她任何的表情他都不想放过。

林小妖突然绽放出一个无比美丽的笑容，她轻笑道：“因为我不习惯被困住。以前在红土城连守卫森严的英王府我都逃走过，我想试试看，皇上的天瀑宫我能否走得脱……”

博焕沉默了一会儿，最后轻叹一声道：“我想把你的心永远留在我的身边，答应我，再也不要逃走，好吗？”

林小妖心中一荡，她真的无法拒绝这个满怀深情的男人，尽管他曾深深地伤害过她，但是他对她的真情却是那样的坚定而无可动摇，缓缓地融化着林小妖心中的冰山，让她的心也如流水般清莹，慢慢地洗尽了心中的伤痛……

于是，她不再犹豫，轻轻地点了点头，她知道这将是一个承诺，终生不离不弃的承诺……

博焕的眼中突然放射出了极度幸福的光芒，他笑了起来，那笑容居然非常迷人，看得林小妖有些痴了。

博焕再也无法抑制他的激动，他要进入小妖的身体，让他们在灵与欲上真正的完全的融为一体，没有什么可以再将他们分开，永生永世……

* * *

三个月后，北狄正阳宫御书房内。

博奕略显激动的声音传出来：“博焕，你简直疯了，小妖已经身怀六甲，你要带着她随军南征？你不怕这一路颠簸，把她给累死？”

博焕扬了扬眉，有些无奈地说道：“四哥，我真是没有办法，不如等她生了以后我再走，可是产后的她不是也不适宜长途行军吗，要么再等个两年我再走？”

“你？”博奕一时语塞，他真是给博焕弄得有些气结，随即道：“你让她留在京城吧，我会着宫人照顾她的。”

“四哥，你让我一个人走，把小妖留在京城？那我岂不是要担心死了，她生孩子我也不在身边，万一有个什么事情，你让我怎么办？我在前方还能打仗吗？”博焕回道：“没有她，就没有完整的博焕，所以

我思前想后，我一定要带她走。还好她现在只有二个多月身孕，应该不会累着的。”

博奕不做声，只是死死地盯着他的兄弟。

“四哥，你放心吧，小妖是我的女人，这世上没人会比我更宝贝她了。我会照顾好她，不让她受一丁点的委屈。如果看不到活蹦乱跳的她，那我才不放心呢！”博焕说得时候充满着信心。

博奕转过身，眼中闪过一抹痛楚，微叹了一口气，道：“我不想让她随你去还有个最主要的担心，那就是……哎，无论怎么说她都是南瑞人，让她跟你去，我怕……我怕到时候你会把握不好……”

“四哥，”博焕沉默了一会儿，也肃容道：“你说的问题我也曾考虑过，小妖不是那种不明事理的人，而且很多事情她终究还是要面对的，虽然可能会痛苦点，但是我一定要和她在一起……”

博奕皱了皱眉，不再做声。他知道一旦博焕下了决心，很难改变他的决定，况且硬是要他们俩人分开，博焕恐怕也不会专心打仗。

“四哥，我还有一件事情想……”见到博奕的默许，博焕略一犹豫，又道：“如果真的打下南瑞，完成先父遗愿，我想和小妖一起离开这里，找个安静点的地方，带她过些平静的日子。”

“你？”博奕又有些震惊：“你……你真的……真的……变了很多……”

博焕却露出了一个无比幸福和满足的笑容……

第二卷终

（全文暂结）

《霸王妖姬》的故事终于告一个段落，因为有情人已终成眷属。是否继续写第三卷，落花还有些犹豫，虽然第一卷、第二卷中落花已埋了很多伏笔，情节展开也问题不大，但是言情小说写得太长了，大家会感到情节拖沓，没有新鲜感，容易引起大家的审美疲劳，这是最主要的顾虑。一部好的书，恰到好处的让人回味无穷，让读者也有一段想象力的空间那才是最重要的。

所以是否续写，还是希望大家能各抒己见，也好让我知道，有否这个必要。呵呵！而且相信一直追着本书看的书迷们都会有自己心中的续篇：小妖与博焕的南瑞行记，一定也是惊心动魄，扣人心弦……

在此，谢谢大家在这两个月里对我的大力支持，让我知道原来我写出来的东东还是可以让人感动的，特别感谢那些追着文看的书友们，落花如果有空的话，一定还会写出更多更好的故事来献给大家……

本书来自www.abada.cn免费txt小说下载站

更多更新免费电子书请关注wwwabada.cn